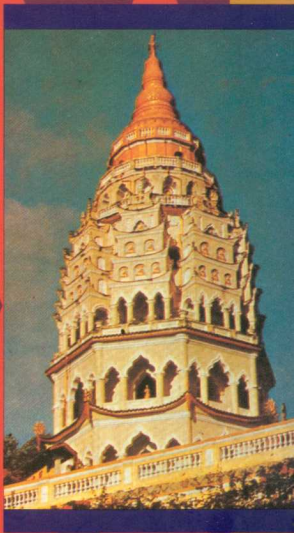


東南亞華僑  
的認同問題  
【馬來亞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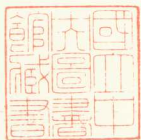
古鴻廷·著



由國家圖書館數位化、典藏

東南亞華僑的認同問題·馬來亞篇

古鴻廷 著





577.2  
8429

# 序

馬來亞地區，包括今天的新加坡（星洲）及馬來西亞，擁有為數甚多的華僑，這些具有中國血統的人，在第二次大戰後，由於星、馬的先後獨立，多半成為居留國的公民，因而不各自稱「華僑」，成為「華人」。過去數年，在國家科學委員會的資助下，將以往在星任教時所收集的資料及我國現存檔案，相互核對，先後完成有關星馬華僑、華人之研究報告數篇，現整理添補，修訂成冊，蒙聯經出版公司總編輯林載爵先生之慨允，出版成書。

本書之完成，先後得助理梁榮華、楊志遠、蔡麗娟、顏清梅及秦曼儀之協助，特此致謝，但文中所有錯誤將由著者本人負責。由於作者才疏識淺，所引資料容或未周，而立論亦或有可以訾議之處，仍望方家指正。

其中，〈新加坡華人政治意識成長之探討〉一文，由作者及顏清梅所共撰，特此聲明。

序

(一)

國立中央圖書館



001263661

100576894



# 目次

- 序
- 1 ■ 一、導言
- 7 ■ 二、東南亞華人今昔之初探
- 31 ■ 三、論馬來亞華人民族主義運動之研究
- 55 ■ 四、一九二〇年代星馬華僑政治意識成長之研究
- 87 ■ 五、中國國民黨改組後在馬來亞之群眾運動
- 111 ■ 六、金文泰總督（一九三〇—三四）統治下的馬來亞華僑
- 143 ■ 七、兩次大戰期間星馬華僑反日意識成長之探討
- 169 ■ 八、星馬華人政治與文化認同的困境：南洋大學的創立與關閉
- 197 ■ 九、新加坡華人政治意識成長之探討
- 221 ■ 參考文獻





## 一、導言

自漢化以降，國人往來於華南、印度之間，連綿不斷，但少有定居於異域者。十九世紀下半葉，歐洲列強為開發其東南亞地區之殖民地，積極招募華工助其開發，而清廷在英法聯軍之役後，被迫放棄以往之海禁政策，准許華工前往海外，以及我國與東南亞各地間定期輪船航線之建立，促進了華南地區向東南亞地區的大量移民。由於英屬殖民地對華工之待遇較荷屬東印度群島及菲律賓等地為佳，而馬來亞地區之橡膠種植業及錫、鐵礦之開發又需大量人力，故華工前往英屬馬來半島之人數遠較東南亞其他地區為多。

十六世紀西方勢力尚未進入東南亞前，華僑在馬來亞之經濟活動，集中於帆船貿易，利用季風往返於我國與馬來亞之間，以中國商品換取馬來亞土產，數百年以來，海上貿易使部分華僑累積了不少財富，逐漸轉化商業資本為農業、礦業及工業資本，蔓延進入各行業，不過商業

資本顯然仍占最大比例。華僑商業資本的投資，可分為對內貿易之批發商、零售商，及對外貿易之進出口商。就對內貿易而言，華僑扮演仲介商之角色，在對外貿易方面，華僑多半著重於馬來地區內各地間之土產交流及馬來亞與我國間之貿易，能將各地土產直接運往歐洲者，數量極其有限。

英屬殖民地之經濟結構大致呈金字塔型，分為三個層次，最低層為佔絕大多數之土著，從事農業生產，中層為華僑，居中間地位，其任務一方面為收集農村土產，運往外地乃至外國市場，另一方面則將西方工業產品，分銷於土著；最上層為人數最少之英國人，憑其財力及政府之支持，控制外洋運銷與金融事業。

馬來亞華人為一複雜之群體，部分華人已定居馬來亞達一、二百年，且部分已與當地土著婦女通婚，生下混血兒，這類土生華人，稱為峇峇，亦稱為海峽僑生。他們在西方文化、土著文化與傳統中華文化相互衝擊下，成為一混有各文化之特殊群體，在政治上，傾向對當地政治之參與。另一大部分為華人，則為近數十年自我國華南地區移居馬來亞之新移民及其後裔，不但保有我國之傳統文化，且不認同居留國之社會，在政治認同上，傾向我國，且常自稱為「華僑」。

清末，為因應西力東漸後之新局勢，清廷在馬來亞地區設置領事館，派遣文武官員撫慰僑胞，企圖爭取華僑對其效忠。以康有為、梁啟超為首之保皇黨與以孫中山先生為首之革命黨，

亦活躍於馬來亞，爭取馬來亞華僑之支援，保皇、革命兩黨皆積極創辦華文報紙，設立書報社，宣傳其政治主張。在清廷、保皇黨及革命派三大力量衝擊下，馬來亞僑胞之政治意識逐漸興起。

國民政府成立後，對馬來亞華僑的爭取更是不遺餘力，除在星馬地區設立領事館外，並且經常派遣官吏前往馬來亞撫慰與視察，執政之中國國民黨更在各地成立支部，組織僑胞，發動許多愛國運動，支持華文教育之發展。加上我國國籍法規定，凡具中國血統之人，不論其出生地，皆視為中國國民。因此，經由文化之認同，馬來亞華僑甚易對中國產生政治認同。馬來亞華僑對中國之政治認同，自然對英殖民地統治產生有形與無形的威脅，引起殖民地政府對馬來亞華僑政治活動之猜忌與壓制。

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後，由於東南亞各地之土著民族主義運動蓬勃，殖民地紛紛獨立，新加坡與馬來西亞先後成為獨立國家。另一方面，中共政權的建立及冷戰的發展，使得我國前往馬來亞地區之移民中斷，許多僑居馬來亞之華僑，在取得當地公民權後，成為「華人」或「華裔」，不再以中國之僑民自居。新獨立的新加坡及馬來西亞更是極力摧毀當地華族傾向中國之政治意識。新加坡的華族，不願再用「華僑」這稱呼，固然因為在用華僑這個名詞時，隱含有不把新加坡當作獨立自主國的意思，更重要的是新加坡當局，在洞察周圍之政治、經濟與社會環境後，惟恐「華僑」一詞會為新加坡帶來困擾，因為新加坡境內除馬來人、印度人及白種人外，有百

分之七十五的人口具有中國血統，而新加坡卻位於馬來民族占多數的印度尼西亞與馬來西亞兩國之間，為促進與鄰國的關係與團結境內之各民族，「華人」這個名詞只當作社會成員血統的分類，而不涉及任何政治意識。為消除鄰國的猜忌，新加坡執政者，採用馬來語為其「國語」，國歌亦以馬來文撰寫。此外，因新加坡之統治領導階層，泰半出身於「英語教育」源流，循英國殖民政府之慣例，採用英語為該國的「工作語言」，舉凡公共場所之標示，政府各部門之公告、通知、文件、表格，都用英語。新加坡政府為保存中國傳統文化，促進華族各方群間之溝通，曾大力推展「講華語運動」，但成效不彰，華文教育逐漸萎縮。在政府大力誘導下，新加坡境內的「中國人」已完全成為「新加坡人」，如果有人稱新加坡為另一個「中國」，馬上會遭到反駁。

馬來亞華族也面臨一個難題，由於土著民族主義之高漲，獨立後之馬來西亞，在憲法及各項法令上，明白授予馬來土著特殊政治地位。華族人士，即令出生於馬來亞，雖已具馬來亞公民權，但其政治地位遠較馬來人為低，受高等教育的機會更在公立大學受到歧視，而馬來西亞政府又不准當地華人設立華文大學，以致華人子弟必須前往他國接受教育，對於我國大學的學位，馬來西亞政府亦不予承認。

由於馬來西亞政府既不願在政治上平等待其境內之華人，又因本身之文化背景及馬來人與

華人在人口數目相當接近，無法完全同化華人，故在馬來西亞之華族與當地馬來土著之間的緊張情勢，一直持續，惟恐新加坡華人的「種族沙文主義」引發其境內的華人對當地政局的不滿，對馬來西亞政府發起抗爭。

與新加坡為鄰的馬來西亞，對新加坡的政治、社會或經濟發展，都密切注意，新加坡與中國大陸或台灣地區關係稍微靠近時，馬來西亞政府便會發出不得發展「華人沙文主義」的警告。新加坡（簡稱星洲）與馬來西亞間的政、經關係，也常因馬國境內華人對政治、經濟或發展華文教育的要求，時弛時緊。這兩個海外華人最具影響力的國家，因境內華人人數眾多，在經濟上關係密切，但又因恐「華人沙文主義」發展而相互猜忌、防範。身為這些華人、華裔祖國同胞的我們，在瞭解這些身在異鄉而具中國血統的同胞之艱難處境後，或許將不再強求他們繼續對我國作政治上的認同，而願祝福他們能在當地「落地生根」。



## 二、東南亞華人今昔之初探

### 1. 前言

自漢代以來，我國派遣使節乘帆船，從廣東沿岸商港啟程，沿海南下，經泰南與緬南，轉往印度。以物易物交換方式，將中國之「黃金雜繒」換成東南亞之「明珠、璧琉璃、奇石異物」<sup>①</sup>。此後，我國與東南亞各地之使節往還，斷斷續續，歷久不衰。至於往西天求法之僧侶，若從海路前往印度，東南亞是為必經之道。自東晉高僧法顯從印度渡海東歸以後，由海陸兩路往西天

①見《漢書》卷二十八下《地理志》第八下（上海：中華書局，一九六二），第四冊，頁一六七一。

求法的中國高僧，絡繹於途，連綿不絕<sup>②</sup>。不過，早期履足東南亞各地之使節與高僧，都僅路過此地而已，並未定居。到宋以後，中國與東南亞間之海上帆船貿易，逐漸擴展，直至十九世紀末葉，帆船貿易才漸趨式微。

一八七〇年後二、三十年間，西方列強擴大其於東南亞之侵略，經近百年之發展，歐洲之資本主義已相當發達，為掠奪原料及開拓市場，各國政府一面努力於殖民地之安定，以便提供經濟開發之有利條件，同時也鼓勵剩餘資本，前往東南亞各地。由於資本與勞力，為構成地方發展的兩大因素，因而殖民地政府積極招取外來移民，以提供廉價勞工。

清廷於中英北京和約中，揚棄以往之海禁政策，准許華工前往海外。東南亞各國政府對勞工需求之殷切，我國移民政策之放鬆，以及我國南方港口與東南亞各地定期輪船之往還，促成華南地區居民往東南亞大量移民。

廿世紀初期，東南亞之經濟成長迅速，華南移民浪潮也就到達顛峰狀態。東南亞華人人口激增，社區組織隨著龐雜，經濟活動呈現多樣化，政治意識漸趨濃郁，文化事業蓬勃發展。此種情形，到本世紀三〇年代初期開始，有所變化，三〇年代世界經濟恐慌之陰影，籠罩全球，

<sup>②</sup>馮承鈞，《中國南洋交通史》，（上海：商務印書館，民國二十六年），第三、四、七章。



影響所及，東南亞各地經濟衰退，百業凋疲，市況蕭條，各國政府遂實施移民限制條例，移民受到阻遏。第二次大戰後，東南亞各地紛紛擺脫殖民政府控制，宣告獨立自主，移民限制條例，更為雷厲風行，此後東南亞華僑人口之繁衍，大多來自自然增殖。

戰後以來，東南亞華僑的處境，邁進了一個充滿挑戰性的紀元。在這個階段裡，許多當地政客把華僑視為經濟剝削者，剝奪了當地土著的生計，阻礙了當地的經濟發展，從而立法掠奪華僑的經濟權益，動搖了華僑在當地長年來苦心建立的根基。在某些國度裡，排華運動此起彼伏，摧毀華僑之生命與財產。與此同時，當地一些華族政客，亦認為華僑之傳統社會組織與文化發展，助長華族對中國本土之效忠意識，窒息華族認同於當地社會之思想，於是提出同化論調，企圖徹底摧毀華族傳統意識與社會組織。為求對東南亞華僑有進一步瞭解，可從其經濟活動、社會組織、政治活動等方面作進一步之探討。

## 2. 華人經濟活動

在十六世紀西方殖民勢力尚未進入東南亞之前，華僑於東南亞之經濟活動，集中於帆船貿

易。利用季候風往還於中國與東南亞之間，以中國商品換取東南亞土產<sup>③</sup>。數世紀以來，海上貿易使部分華僑積聚不少財富。由貿易之原始累積，逐漸轉化為商業、農業、礦業及工業資本。

華僑之經濟活動，雖滲透進各行業，但商業資本顯然占最大比重。現今雖然無確切統計數字，但史家 N. A. Simoniya 卻為此殘缺部分提供一些資料<sup>④</sup>。基本上，殖民地經濟結構，分為三層次，大致呈金字塔型。最低層為佔絕大多數之土著，殖民政府蓄意將其束縛於農村，從事農業生產。中層為華僑，居中間人地位，其任務一方面為搜集農村土產，轉運國外市場，另方面將西方工業產品，分銷於土著。最上層為人數絕少之歐洲人，憑其財力及政府之庇護，壟斷龐大商業機構，如外洋航運與金融事業，控制殖民地之經濟活動。因此，華僑商業資本之投資

③關於五代以前中國與東南亞的海上貿易，可參閱 Wang Gungwu, "The Nanhai Trade", *Journal of Royal Asiatic Society*, Vol. 31, Part 2, June, 1958.

④從戰前及戰後東南亞若干國家的人口調查資料可證實這一點。例如，一九三〇年爪哇及印尼外圍島嶼的從商華人人數，分別佔從業華人總數的 57.6% 與 23.1%。一九三一年緬甸的華族商人佔從業華人總數 41%。泰國的華族商人佔一九三七、一九三八與一九三九年華人從業總數的比例是 87%、6.8% 與 49%。見 N. A. Simoniya, *Overseas Chinese in Southeast Asia-4 Russian Study*. (New York, Ithaca: Cornell University, Dec. 1961), p. 57.

可分為兩方面，即對內貿易之批發商與零售商，及對外貿易之出入口商。就對內貿易而言，華僑扮演仲介商之角色。

在對外貿易而言，華僑之出入口商，直接促進東南亞各國間之土產交流，同時亦將東南亞土產運往遠東市場。至於將土產直接輸往歐洲者，數量有限。

華僑之農業資本較小。在廿世紀以前，主要分佈於茶葉、咖啡、甘蔗與香料之栽植。自廿世紀起逐漸栽植經濟作物，如橡膠、椰子與油棕等，不過由於財力薄弱，其農園規模多半甚小。華僑工業資本則集中於農產品之加工。加工之主要成品為白米、木材、蔗糖、食油、橡膠及其製成品。華人礦業活動，則以開採錫礦為主，集中於馬來西亞、印尼與泰國。

十九世紀中葉以前，西方私人企業資本尚未湧入東南亞，華僑資本雖然薄弱，但卻能獨當一面。但自十九世紀下半葉之後，西方資本大量湧入東南亞各地，其活動面之廣，概括工商業、金融業與運輸業。其雄厚之財力與科學管理技術，遠非華族所能比擬，華族資本遂成為西方資本主義之附庸，依賴西方資本而存在，此種主從關係一直延續至一九二九年之世界經濟大恐慌。在大恐慌沖擊下，華族企業紛紛倒塌。華族資本家因而領悟到完全依賴西方而生存之危險性，遂逐漸將資本轉移至消費品工業（如膠鞋、輪胎、膠管、椰油、罐頭食品、米輾業及棉織品等），因為此種製成品之主要市場為星馬本地，不甚受到世界物價波動之影響。

華僑之社會結構深深影響其經濟活動。華僑社會結構，主要建立於地緣與血緣的基礎，屬於同一宗教或區域的群體，相互提攜與扶掖，因此在經濟結構上便出現了某一行業由同一群體壟斷的現象。這種情形阻遏了華族資本走向近代資本主義<sup>⑤</sup>。華族之企業經營，重視宗族與同鄉關係。僱主極力聘用親朋戚友，這種忽視人才的作風，浪費許多無謂開銷，限制企業發展，因而無法與西方企業競爭。華族企業之忽視人才，也導致組織鬆弛，從而阻礙業務之躍進。

二次大戰之後，許多政客為達到政治目的，過份渲染華族在所在國之財富，誣蔑華僑控制所在國的經濟，剝奪土著的經濟利益，此種指責是相當不符事實，據美國學者H. G. Callis之統計，在第二次大戰前幾年，除了遲遲以外，西方資本家在東南亞各國的投資額還比華僑的來得大，證實了華人的經濟剝奪論是不能成立的。

戰前華僑之經濟活動既為東南亞經濟網重要之一環，其經濟活動雖未受殖民政府之庇護，但大體上來說，也未受到抑制或摧殘。殖民政府亦聽任華僑傳統社會結構自然發展。至於中文教育，除星馬政府於二〇年代嚴加管制，泰國自三〇年代末期鑿披汶當政後對中文教育橫加摧殘外，中文教育之生機仍枝葉繁茂。然而戰後四十年來，隨著東南亞國家的獨立，這種情勢已

<sup>⑤</sup>Uchida N., *The Overseas Chinese: a Bibliographical Essay* (Stanford University, 1959), p.47.

大大改觀，中文教育面臨嚴重之挑戰。

戰後東南亞國家的一些政客，曾高唱「經濟愛國主義」(Economic Nationalism)的論調，其最終目標為擺脫外人對當地經濟之控制，謀求經濟獨立。在「經濟愛國主義」口號下，華族成為被攻擊之目標。華僑被視為壟斷當地經濟、侵犯土著權益之罪魁，政客以「經濟愛國主義」為工具，作為贏取群眾支持之政治資本，依仗政治力量優勢，立法限制華人之經濟活動。

在泰國，遠在一九三八年鑾披汶當政後，便頒布了一連串限制華人經濟活動之禁令。這些營業包括碾米業、鹽煙業、水陸交通業、捕魚業與燃油業。一九四二年，泰國政府又頒布「保留泰人職業法令」，一九五二年把限制外僑的職業範圍加大，一九五八年，乃沙立的軍人政府更變本加厲，擴大保留泰人職業的種類。迨至乃他儂軍人政府倒台，臨時革命政府執政後，復於一九七二年頒布管制外僑行業法令，其範圍包括農工商業及服務業<sup>⑥</sup>。在中南半島，法國殖民政府對華人並未限制，但戰後情勢改變，一九五六年，南越吳廷琰政府頒布了禁止外僑經營十一種商業之法令。同年，柬埔寨政府也頒布禁止外僑經營十八項行業<sup>⑦</sup>。

⑥然而，由於許多華僑先後歸化泰國，甚至採用泰國姓名，故所受到的實際損害尚不算太大。

⑦柬埔寨成為共產國家後，全力打擊一切經濟活動，華僑自亦不能幸免。

華人在緬甸處境更為惡劣，在一九六二年尼溫軍人政權執政前，緬甸政府已將若干企業逐步國有化，但鑑於國內資本薄弱，土著欠缺工商業之經驗與技能，手段頗為和緩。但自尼溫執政，緬甸趨向社會主義，積極推行國有化政策並限制外僑經營，運輸業與娛樂事業，私營商店與金融業都遭解體，外僑中華僑首當其衝，生活頓失依靠。

在印尼，華人之經濟活動亦受嚴格限制。一九五九年印尼政府宣佈爪哇鄉村由外僑經營之零售業，必須於短期內結束營業，由印尼土著接收，但政府並未給外僑適當賠償，華人數世紀以來於鄉村建立起來之傳統基業，一夜之間，全部付諸東流。華人經營之運輸業與工廠，亦因政府不再核發新執照，無從擴展。為使印尼土著能有與外國投資者合作之更多機會，印尼政府禁止華人與外資聯合經營工商業。而已與外國投資廠商合作之華族商人，須將其「百分之五十」股份售予印尼土著。

菲律賓政府之種種菲化法令，亦將華人排出傳統經濟圈外。零售商菲化法案，剝奪華人經營零售機會；米黍菲化案，將華人過去建立米黍業根基，連根拔除。勞工菲化案，使大批華籍勞工失去工作；此外，銀行菲化、專門職業菲化等等，更使華人處境惡劣。

### 3. 華人政治活動

東南亞華人為一複雜結合體。部分華人已定居東南亞達數世紀，且部分已與當地土著婦女通婚，產下混血兒。土生華人，於星馬稱為Babas或Strait-born Chinese，印尼為Peranakan Chinese，泰國Lukin，菲律賓為Mestizos，於越南則稱為Minh-haong（明鄉）。數世紀以來，於西方文化、土著文化與傳統中華文化交互衝擊下，成為一各文化之結合體。於政治意識表現上，對中國國內政治較冷漠，對當地政治較熱衷。另一部分華人則為近數十年自中國移殖來之新移民及其後裔，仍保有傳統之中華文化，並不認同於居留國之社會。於政治意識上，熱衷於我國之政治，對當地政治卻漠不關心。

華人社會中不同群體表現出不同之政治意識，王賡武教授企圖將不同政治意識之華人分為三大群體，雖然東南亞各國華人之歷史發展、社會結構與政治意識並非完全一致，但以三群體去探討東南亞華人仍不失為一良好指標。

第一個群體之華僑直接或間接與中國本土之政治發展相連繫，關懷祖國政治發展。第二個群體採取較現實之政治態度。第三個群體為土生華人，則不關心中國之本土政治，而參與殖民政府或當地之政治活動<sup>⑥</sup>。

<sup>⑥</sup>Wang Gungwu, "Political Chinese: An Aspect of their Contribution to Modern Southeast Asian History", in Bernhard Grossmann ed., *Southeast Asia in the Modern World*. p. 117. 及 "Chinese Politics in Malaya", *The China Quarterly*, No. 43, pp. 5-6.

十九世紀之際，東南亞華人之社區大致並不龐雜，華僑多半文盲，為謀求生存而克勤克儉，只具濃厚鄉土氣息與宗教觀念，缺少政治意識。然而，第一群體之華人，亦已表現其政治態度與活動，通過私會黨組織，隱約地表現反滿與反傳統之情緒，然以生為中國人而自豪。至於第二群體之華人，孜孜追求名位，聚集不少財富，其中不少且向清廷購買官銜，用以提高其社會地位，實際上，卻缺乏明晰之政治效忠對象。然而，清楚劃分第一與第二群體相當困難，因第二群體中之部分領袖，同時表現多方面之政治態度與活動，一方面與土著統治及殖民地政府掛鉤，另一方面又活躍於華人私會黨組織。第三群體則大多吸收西方與土著之文化，逐漸消失華人固有之傳統特質，投身於當地土著或殖民政府政治活動，協助統治者治理華人，此種情形，以泰國、星馬、與荷屬東印度群島最為顯著。

十九世紀末與本世紀首四十年間，由於內外因素之刺激，東南亞華人之政治意識愈來愈濃郁與多樣化。所謂內在因素，即在西方殖民政治統治下，華人遭遇到虐待與歧視，苛捐雜稅，行動自由受限制，其中尤以荷屬東印度群島之華人處境最為惡劣。渴望強大祖國，在當地派駐領事，或通過外交途徑，保護僑民之經濟利益與人身安全等願望，刺激其對祖國政治興趣之產生。所謂外在因素，則包括清廷對海外華人之轉變，清末，清廷除竭力設置領事館外，更派遣文武官員撫慰海外僑胞，企圖爭取海外華人對其效忠<sup>①</sup>。與此同時，以康有為為首之保皇黨與



孫中山為首之革命黨，在本世紀首十年，更在東南亞各地展開活動，爭取東南亞華人之支援。保皇革命兩黨積極創辦中文報章，並設書報社。由於兩黨政治思想迥異，導致激烈之文字爭論，因而對東南亞華僑政治思想之啟蒙，產生極大之衝擊<sup>⑩</sup>。國民政府成立後，對東南亞華人之爭取更不遺餘力。除在東南亞各地駐派領事外，更經常派遣政府代表至東南亞撫慰與視察，協助當地華僑成立國民黨支部，指導發展中文教育。由於中國國籍法規定，凡具有中國血統之人，

<sup>⑨</sup>見崔貴強，〈晚清官吏訪問新加坡〉，《南洋學報》，第二十九卷，一、二期，一九七四，頁一五一—二九。  
<sup>⑩</sup>有關保皇革命兩黨在東南亞的政治鬥爭，可參閱：

(a) Yen Ching-Hwang, *The Overseas Chinese and the 1911 Revolution*. (Kuala Lumpur: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6).

(b) Wang Gungwu, "Sun Yat-Sen and Singapore", 《南洋學報》 Vol. xv, Part, II, December, 1959, pp. 55-68.

(c) Antonio S. Tan, *The Chinese in the Philippines, 1898-1935: A Study of their National Awakening* (Philippines, Quezon City: R. P. Garcia Publishing Co., 1972), pp. 90-133.

(d) Lea E. Williams, *Overseas Chinese Nationalism*. (Glencoe, Ill.: Free Press, 1960.)

(e) G. W. Skinner, *Chinese Society Thailand*, pp. 155-159.

(f) 陳儒性，〈緬甸華僑史略〉，《南洋文摘》，第五卷二期，一九六四，頁四一—四五。

不論其出生地，都視為中國國民。廿世紀三〇年代後期，許多政府代表前往東南亞，鼓勵當地華人展開「抗日救亡」運動，都無疑地加強了中國與東南亞華人之政治聯繫，激發當地華人對中國之效忠<sup>⑩</sup>。

隨著日本侵略行動之擴大，使第一群體華僑之政治意識，提升成強烈之政治行動。一九一九年之「五四運動」，一九二八年之「濟南慘案」，與一九三一年之「九一八事變」，都導致東南亞華僑之反日運動<sup>⑪</sup>。一九三七年「七七蘆溝橋事變」，更激發了東南亞華僑之「抗日救亡」運動，抵制日貨，捐款賑濟，回國服務，組團慰勞，上自大資本家，下至販夫走卒，都參

<sup>⑩</sup> 參閱 Png Poh-Seng, "The Kuomintang in Malaya", in *Papers on Malayan History*, ed. by K. G. Trengning, pp. 214-225, 及 Antonio S. Tan, 同上書, pp. 214-291。

<sup>⑪</sup> 可參閱：崔貴強，〈海峽殖民地華人對五四運動的反應〉，《南洋學報》，第二十卷，一、二輯，一九六五—一九六六，頁一三一—一八。

王連三，〈濟南慘案與星馬華人〉，新加坡南洋大學歷史系榮譽班論文，一九七六—一九七七。

陳萬發，〈星馬華族救國抗日運動（一九三二—一九三三）〉，新加坡南洋大學歷史系榮譽班論文，一九七一。

Yoji Akashi, "The Nanyang Chinese Anti-Japanese and Boycott Movement, 1908-1928: A Study of Nanyang Chinese Nationalism", 《南洋學報》，第二十三卷，一、二期，一九六八，頁69-96。

Antonio S. Tan, 同上書, pp. 214-291。

與這項運動，充分表現海外華人之愛國思想與行動。這次運動突破了華人傳統的幫派主義，而一九三八年十月十日「南洋華僑籌賑祖國難民總會」之成立，則可為東南亞華僑團結之具體表現<sup>③</sup>。

第二群體之華僑佔最多數。表面看來，他們不公開從事本地或中國之政治活動。但其本身仍自發而有效地自我組織成一團體，以維護其利益，並在不損害其本身地位情況下，參與傾向中國之政治活動。

至於第三群體，人數較少。有仍具傾向中國政治意識者，有迷戀於殖民政府之恩寵者，有同情當地土著反帝反殖民主義運動者。以印尼之 *Peranakan Chinese*（土生土長或混血之印尼華人）的政治意識而言，代表中國政治意識者為所謂「新報派」。其實，「新報派」並非一政治組織，僅為一群具中國政治意識之印尼華僑，利用其所創辦之「新報」，宣揚共同政治思想。

<sup>③</sup> 參閱 · Yoji Akashi, *The Nanyang Chinese National Salvation Movement, 1937-1941* (University of Kansas, 1970) .

許秀聰，《星馬華族對日本的經濟制裁（一九三七—四二）》，新加坡南洋大學歷史系榮譽班論文，一九七二。

新加坡中華總商會已蒐集了豐富的「抗日救亡」運動的史料，不日將付梓問世。相信該卷帙浩繁鉅著的出版，必將惠及士林，為「抗日救亡」運動提供了許多有用的資料。

其基本主張乃在提倡印尼華族社會之團結，鼓勵土生華人子弟接受中文教育及參與中國之政治活動，該派認為，華僑必須與祖國連繫，始能生存發展。主張與荷蘭殖民統治者合作者則為中華會（Chung Hwa Hui）。中華會親殖民政府態度，引起了不少華僑之非議。印尼中華黨則為同情當地土著民族主義運動者。其目標則在經濟、社會與政治上協助印尼步向獨立，主張與印尼政黨合作，展開政治鬥爭，以爭取印尼之獨立。此外，尚有少數印尼華僑，參加印尼共產黨<sup>⑭</sup>。

至於星馬海峽僑生（俗稱峇峇），一般而言，其政治意識與活動，大都傾向效忠大英帝國與海峽殖民政府，而以大英帝國子民自豪。但在十九世紀交替間，清廷、保皇與革命三勢力在星馬之活動，曾導致不少海峽僑生領袖之思想激盪，當風聞百日維新運動失敗，不少人黯然垂淚，海峽僑生中之優秀領袖如林文慶、伍連德、曾錦文與阮添壽等都毅然返國服務。

二次大戰結束後，東南亞各地民族主義運動洶湧澎湃，殖民地紛紛獨立。同時，中共政權之建立以及亞洲政局之發展，東南亞華僑之政治意識亦起伏激盪。戰後初期，第一群體之華僑中，部分已轉化為第二群體，而第三群體亦愈來愈認同於當地社會，投入當地政治活動，效忠

<sup>⑭</sup>關於印尼土生華人政治意識的流派及其活動，可參閱Leo Suryadinata, *Peranakan Chinese Politics in Java, 1917-1942* (Singapore: Institute of Southeast Asian Studies, 1976)。

當地政府。因而導致第一群體人數銳減，與第二、第三群體人數之激增，東南亞華僑，逐漸因政治效忠目標之轉移，及取得當地公民權而成為東南亞「華人」，不再以中國之僑民自居。

戰後新獨立之東南亞政府與人民對華僑採取以下兩種看法：(一)華人為中共之第五縱隊，為一外在威脅；(二)倘若任由華僑經濟勢力發展，將構成內部隱憂。因此，戰後東南亞政府致力於當地華族政治效忠目標之轉移。

內戰期間，星馬兩地華僑因不同政治立場，導致華族社會之大分裂，雙方透過其各自主辦之報章，互相攻擊，甚至訴諸武力。隨著一九四九年十月一日中共成立，第一群體華人中，除少部分與中共或馬共維持關係外，大部分華人已逐步轉移其注意力於本地之政治。此種轉移表現在各地中華總商會積極參與本地政治活動<sup>15</sup>。在泰國，左派與右派兩股勢力之明爭暗鬥，亦引起泰華社會之分裂。曼谷中華總商會成為兩股勢力爭奪之場所。左派勢力後因泰國政府之積極反共而消沈<sup>16</sup>。

<sup>15</sup>關於國共戰爭期間星馬華人的政治鬥爭及其後政治意識的轉移。參閱Chui Kwei-chiang, *The Response of the Malayan Chinese to Political and Military Developments in China* (Singapore: Nanyang University Press, 1977)。

<sup>16</sup>G. W. Skinner, *Chinese Society in Thailand*, pp.323-344.

第二群體之華人，隨著政局的激烈的變遷，於現實政治中產生矛盾心態。一方面期待中國擴大其在東南亞之影響力，但另一方面又期望東南亞新興國家取得真正之獨立，他們不願其後裔完全同化於當地社會，亦不願華人社會分裂。雖然樂意多少與中國本土之政治斷絕關係，但在文化與語文方面，卻願保留華人身份而自認為「馬華」、「泰華」與「印華」等等<sup>⑩</sup>。

在馬來西亞，第二群體之華人於一九四九年組織馬華公會。馬華公會為一種族性之政黨，標榜為華人爭取利益，並標榜反共主張，其成立之目的，即在表明馬華並不與馬共同流，而願效忠當地政府。雖然馬華並未獲得所有第二群體華人之支持，但馬華與巫統之政治結合，使其在戰後馬來西亞政壇上，居於重要地位。

關於第三群體的華人，長久以來即與中國本土擺脫關係。因其認為中國政府不足恃，而與當地殖民政府及土著政府合流，以謀自力更生。第二次大戰結束後，逐漸由親殖民政府轉移到同情當地之民族主義運動，並認定其命運與新興獨立國之政權息息相關<sup>⑪</sup>，從而局部或徹底地

<sup>⑩</sup> Wang Gungwu, "Political Chinese: An Aspect of Their Contribution to Modern Southeast Asian History", pp. 124-125.

<sup>⑪</sup> 關於Baperki的活動，可參閱Mary F. Somers, *Peranakan Chinese Politics in Indonesia* (New York, Ithaca: Cornell University, 1964); J.A.C. Mackie, ed., *The Chinese in Indonesia*, pp.44-63.

認同於當地社會，自認為「馬來西亞人」、「印尼人」或「泰人」，頂多掛上「華裔」的稱呼。為爭取其利益與地位，他們以本地公民的身分，參與本地的政治活動<sup>19</sup>。

#### 4. 華人社會組織

華人社會為一幫派色彩極濃的社團組織。華族的社團，大抵建基於地緣、血緣與業緣的關係。早期之華族移民，離鄉背井，人地生疏，極易使來自同一鄉、縣、府或口操同一種方言之移民聚集一起。為發揮互助互惠，同甘共苦功能，「同鄉會」及「會館」等名目之社團，隨著移民地域觀念之逐漸擴大，地緣性之社團遂從鄉、縣、府擴大到省，於是「福建會館」、「廣東會館」與「廣西會館」等社團相繼出現。

血緣性之社團，以共同姓氏或同一宗族為基礎。其主旨乃在「聯絡宗親的感情，解決宗人間紛爭，協助宗人解除貧窮、疾病及失業之難題以及祭祖等」<sup>20</sup>。血緣組織的稱呼有「公會」（如客屬林氏公會）、「總會」（如張氏總會）、「社」（如符氏社）及「宗祠」（如陳氏宗

<sup>19</sup> 《星洲日報》，一九七四年七月二十四日。

<sup>20</sup> 吳華，《新加坡華族會館志》（新加坡：南洋學會，一九七五）第一冊，頁一三。

祠)等。

業緣性之組織亦稱為基爾特(Guild)。基爾特中，有以店舖為會員之商工基爾特；及以職員與工人組織職工基爾特或勞資均為會員之混合基爾特<sup>②</sup>。前者主旨不外乎聯絡同業間之感情，協調同行間之爭執，以謀行業之發展，商貨品質之改善，售價之劃一以及杜絕同業間之相互削價競爭。而後者主旨則為聯絡勞資間之感情，在資方能力範圍之內，謀求職工之合理待遇及福利。

業緣組織雖有超越地緣關係趨勢，但鑑於華僑社會有某一方言群體壟斷某一行業之現象，故地方色彩顯而易見。因此，華族社團之地方性組織，充分表現華族之社會幫派色彩。故有學者認為「華僑為幫會之動物」、「幫會即華僑社會」<sup>②</sup>。

華僑社團對華族社會發展之功能具有多元化之色彩。規模較大之同鄉會，都有共同墓地，用以安葬客死異地之同鄉，對貧困無主之鄉人，同鄉會更予以葬喪費用。華僑社團對早期中文教育之發展貢獻良多。自本世紀初以來，稍具規模之華僑社團都積極創辦學校，以收容華族子

<sup>②</sup>劉果因，《馬來亞華人社會》（檳城：嘉應會館），一九七四，頁二。

<sup>②</sup>吳主惠，《華僑本質之分析》，頁一三四。



弟。早期之社團，除促進會員間之感情外，更為華商募集資金之媒介。會員間資本之借貸與籌措，常透過社團活動而展開。然而，華族社團深深地影響海外華人之經濟發展，它阻遏華族近代資本主義之形成<sup>②</sup>。

## 5. 討論

華僑移入東南亞已達數世紀，不少華僑後裔已因種種因素而同化於當地社會，然而，東南亞各地之排華運動並未因土著獲得政權而停止，因此，在探討東南亞華人問題時，各地排華之意識與行動，確實值得吾人作進一步之研究。

東南亞土著之排華行動，遠在戰前就一再發生。通常排華運動以兩種方式展開。一為當政者以立法通過種種法令，限制華人之經濟活動，剝奪華人就業機會。另一種則為群眾在政客或宗教領袖煽動下，以暴力摧毀華人之生命與財產。此種排華方式，在戰後之緬甸、柬埔寨、馬

---

<sup>②</sup>Uchida, N., *The Overseas Chinese: A Bibliographical Essay* (Stanford University, 1959), p. 47.

來西亞及印尼等地都曾發生，其中以印尼之情況最為嚴重<sup>②4</sup>。

許多學者努力探尋東南亞排華之根源，企圖解釋各地之排華運動，因素頗多，華僑與土著間之經濟競爭似為一重要因素。數世紀以來，華僑之經濟活動滲透入各個行業，多年資本與經濟之累積，各地聯絡網之遍佈，以及殖民政府之安排與措施，使華人在東南亞各地奠定穩固之經濟基礎。因此戰後各國獨立後，華人之經濟活動與地位橫遭各地土著之猜忌。華族被認為是經濟剝削者，因此，各國政府紛紛立法維護土著權益，提高土著生活水準，製造土著的就業機會，進而犧牲華人經濟利益，印尼政客Assaat強烈指責華僑之政經活動，認為華人不但在文化、社會活動，皆不容許他人介入，尤其是經濟範疇。華人壟斷印尼國內之經濟，華人批發商以不正當手段欺騙印尼零售商，而華人之政治立場卻又投機取巧，不忠於印尼。Assaat進一步形容印尼土著為經濟上之弱者，而華人卻為經濟上之強者，因而印尼政府必須立法保護弱者<sup>②5</sup>。土著此種對華族之敵視是為排華運動之主要動力。荷蘭學者W.F. Wertheim指出，種族間之緊張

<sup>②4</sup>關於戰後印尼歷次排華的詳情，可參閱J.A.C. Mackie, "Anti-Chinese Outbreak in Indonesia, 1959-68", in *The Chinese in Indonesia*, pp. 71-128.

<sup>②5</sup>Assaat, "The Chinese Grip on Our Economy", in H. Feith, ed., *Indonesia Political Thinking, 1945-1965* (Ithaca: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70), pp. 343-346.

關係，其根源不在於文化分野；土著之基本目的，乃要將華人趕出經濟領域，取代華人經濟勢力<sup>26</sup>。因此印尼中層土著商人在面臨華商強力競爭時，極易引發排華事件<sup>27</sup>，荷蘭政府對待殖民地人民，採取「分而治之」之政策。華僑被安置於城鎮，從事小型工商業之活動，而土著則散居鄉村，從事農耕及其他土產之種植。華僑於聚居地區，除非取得通行證，不能向外自由流動。政府有意將華僑視作外僑，其社會經濟地位高於土著。而多數華僑又一向以優秀中華文化自豪，殖民政策之實施，加深華僑鄙視土著文化。

華族與土著在文化上之差異，也助長了各地之排華運動。廿世紀以來，華人民族主義運動將海外華僑捲進中國本土之政治活動，此固加強華僑對中國本土之政治意識，但卻加深華人与土著兩族群間之積怨。二次大戰前，菲律賓華僑鄙視島民，稱呼島民為「番狗」，此種鄙視土著之心理，在東南亞其他地方普遍存在。

在殖民政府統治下之東南亞，華人經濟境況多半較土著為好。雖然真正富裕之華人只占少數，但一般土著卻誤認為華人皆為富有者，反觀土著，大多為貧寒人家，生活困苦。不少馬來

<sup>26</sup> W. F. Wertheim, "The Trading Minorities in Southeast Asia", in *Eastwest Parallels*, p. 79.

<sup>27</sup> The Siauw Giap, "Group Conflict in a Plural Society", *Revue du Sudest Asiatique*, Vol. 2, 1966, p. 19.



### 三、論馬來亞華人民族主義運動之研究

馬來亞地區人數眾多的華人一直是受人注意的對象。尤其是第二次世界大戰之後，由於馬來土著民族主義運動之澎湃，以及獨立後建國意願之迫切，馬來亞華人的國家意識與政治傾向更成了非常敏感的問題<sup>①</sup>。在中共政權建立之後的冷戰期間，這問題的敏感性備受利用。即使是最近，當中共與外面世界接觸日多，關係由緊張趨於緩和之際，中共對華人的政策，以及這些華人對所在國與其祖國的立場，依然是學者與政治決策人所密切關注的。

作者擬從比較社會學與比較史之角度來探討早年馬來亞地區華僑反日與反英的情緒與活動，

---

①「馬來亞」一詞，係指當時之英屬馬來半島，包括海峽殖民地（新加坡、馬六甲及檳榔嶼），馬來聯邦與馬來非聯邦等三區。新加坡又譯作星加坡，或簡稱為星洲。

以及這些情緒與活動跟中國國內民族主義運動之間的關係。研究的空間暫時集中在各英屬殖民地，時間上也大約以一九〇〇年至一九四一年之間的四十年為限。作者相信，如果我們能仔細研究清楚這段期間內中國國內之發展與海外華僑政治意識滋長之間的歷史關係，對我們瞭解上述的敏感問題將有很大的幫助，進而消除由於冷戰宣傳所造成的關於海外華人的一些嚴重誤解，使大家對問題的展望有個較中肯適切的評估。本文旨在檢討與批判有關星馬華人民族主義運動的若干研究。

研究中國近代史與東南亞史的學人中，素來有人注意研究南洋華人與中國民族主義的歷史關係。其中用力最勤者，當推留美日本學人明石陽至對南洋華人反日運動的研究規模頗大：地域上包括整個東南亞，而所研究的反日事件，最早者發生於一九〇八年，最晚者是抗戰前期南洋華人的抗日救國運動<sup>②</sup>。

---

② Yoji Akashi, "The Nanyang Chinese Anti-Japanese and Boycott Movement, 1908-1928--A Study of Nanyang Chinese Nationalism", *Journal of South Seas Society*, Vol. 23, 1969, pp. 69-96. *Nanyang Chinese National Salvation Movement, 1937-41* (Lawrence, University of Kansas Press, 1970).

明石陽至在討論南洋華僑反日與抵制日貨運動（一九〇八—一九一八）時<sup>③</sup>。進一步認定南洋華人屢次的反日行動無一不是出於華僑的民族主義。他特別引述日輪辰丸號（*Tatsu Maru*）事件為證。一九〇八年日輪辰丸號因替革命黨私運軍火遭清政府扣留。消息傳來，南洋華僑發起抵制日貨運動。明石陽至認為華人的反日行動並非出於對清廷的擁護，實因該輪侵犯「祖國」的主權，損害中國的威望，清廷不過適為當時中國政府而已。明石陽至的另一著作，*Nanyang*

③Yoji Akashi, "The Nanyang Chinese Anti-Japanese and Boycott Movement, 1908-1928", pp. 70-71. 明石陽至認為清政府既無力保護海外華人，而華人返國後又常受地方官吏的壓榨，理應同情由僑鄉地產生的孫中山先生及其革命黨人，因而，南洋華人對「辰丸」事件的反應，足以說明南洋華人深具民族主義的思想，因為這些海外華人能拋卻個人的喜惡乃至鄉誼的情感，他們反日的舉動並非擁護清政府，而純為一種民族主義的表現。

作者從一些已有的研究發現明石陽至的上述推論有些值得懷疑的地方，顏清煌的〈清朝鬻官制度與星馬華族領導層〉以及歐陽昌大的〈新加坡華人對辛亥革命的反應〉（以上兩文皆收集在柯木林、吳振強編的《新加坡華族史論集》，新加坡，一九七二年），都指出當時的星馬地區的華人領導層與清政府有密切的關係。許多具有影響力的當地華人都曾向清政府捐官買爵，以提高他們的社會威望，同時，絕大部分的「僑領」反對由孫中山先生以「民族主義」為號召的革命運動。因此，這些「僑領」對辰丸事件的反日表現，是否真發自民族意識，而非出於擁護清廷、反對革命，是值得考慮的。

*Chinese National Salvation Movement, 1937-1941*，對南洋華僑在七七事變後的種種反日救國運動有相當詳細的敘述。明石陽至認為中國國民黨在南洋的活動與南洋華人的反日意識與行動有密切關係。由於一九二八年以後中國國民黨改變策略，將反侵略的運動轉變為民族主義運動，並將反日鬥爭併入此運動綱領之中，華人的反日意識與行動乃因而轉趨激烈<sup>④</sup>。顏清滄教授所著之 *The Overseas Chinese and the 1911 Revolution*，旨在探討星馬華人在辛亥革命中所扮演的角色。顏清滄從海外華人社會的形式、清季政局以及海外華人民族主義的發展探討星馬華人之所以對辛亥革命有重大貢獻之歷史背景，顏肯定同盟會為辛亥革命之主流，亦認為星馬地區之華僑社會為革命活動負責宣傳及籌集經費之中心，星馬華僑在辛亥革命運動中之地位，

④ Yoji Akashi, *Nanyang Chinese National Salvation Movement*, pp. 3-12. 明石陽至的看法是不大正確的。自從一九二四年改組後的國民黨便將「反帝」運動當作中國民族主義運動的重要部分，而在「反帝」運動中，反英是主要目標。雖然在一九二八年的「濟南事件」之後，不少中國知識分子及一般民眾具有反日的情緒，中國政府在國民黨領導之下，由於種種因素，卻一再限制反日活動，許多涉及「妨害中日友誼」的活動皆被阻止。John Israel的 *Student Nationalism in China, 1927-1937*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6) 更明白強調，中國國民黨的限制反日活動引起不少知識分子對國民政府的不滿。



因而凸顯。顏更進一步認為，就響應辛亥革命此課題而言，可將南洋華僑當作一個群體<sup>⑤</sup>。

巴素（Victor Purcell）幾部有關華人的著作<sup>⑥</sup>雖然不是專門討論華人的民族主義，卻提供了不少資料，可供以瞭解星馬華人民族主義的發展。巴素認為中國國民黨在決定國籍時採用的屬人原則以及其宣傳，有助於南洋華人，尤其是星馬華人的反英意識<sup>⑦</sup>。而華校採用中國出版

---

⑤Yen Ching-hwang, *The Overseas Chinese and the 1911 Revolution* (Kuala Lumpur: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6)。顏清煌，〈辛亥革命與南洋華人〉，《辛亥革命與南洋華人研討會論文集》（台北：國際關係研究中心，一九八六），頁四一七。

⑥Victor Purcell, *The Chinese in Malaya* (London: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7); *The Chinese in Modern Malaya* (Singapore: Eastern Universities Press, 1956); *The Chinese in Southeast Asia* (Kuala Lumpur: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7)。

⑦Victor Purcell, *The Chinese in Malaya*, 第六章，或許由於巴素曾身為英領馬來亞的官員，對涉及中國與馬來亞華人問題時，常顯示出一種「過分的反應」，所以，當中國當局在一九二九年公布一些「國恥紀念日」日期及經過時，巴素認為公布的内容盡是虛構的事實，是中國政府的一項侵略性的宣傳，旨在造成華人反英的情緒。

的教科書則阻礙了華人與土著的同化<sup>⑧</sup>。不過，巴素不以為南洋華人真正關懷中國的政治。依其看法，英當局不承認中國國民黨在星馬活動的合法地位，是為一般華人領袖所贊同的<sup>⑨</sup>。即使在「九一八事變」之後，印尼華人非但未對日實施經濟制裁，抵制日貨，反而違反荷人的「固打制度」，輸入大量日貨<sup>⑩</sup>。

除以上幾項著作之外尚有不少論文，或者未出版，或者登載在各類刊物上，其中很多是針

⑧同上書，第七章。巴素認為中國出版的教科書，即使不含反英教材，亦將偏重於對中國的描述而沒有提供有關馬來亞的資料。而華校教師又幾乎全是中國出生的，且常具「偏激」的看法，因而華校學生多半自認為是「中國」人。

另一方面D. D. Chelliah卻認為中國在一九一二年建立民國後華校數目急速增加，是由於民族主義運動促使海外華人增加他們對本身語言和文化的評價以及保留其固有文化的願望。（*A History of Educational Policy of the Straits Settlements*, Kuala Lumpur: Government Press, 1947, pp. 82-83, 158-159.）另參閱Lee Ah Chai, *Policies and Politics in Chinese Schools in the Straits Settlements and the Federated Malay States, 1786-1941* (Singapore: University of Malaya in Singapore, M. A. Thesis, 1957).

⑨Victor Purcell, *The Chinese in Malaya*, p. 216.

⑩Victor Purcell, *The Chinese in Southeast Asia*, p. 463.

對某次華人的反外事件所作的個案研究<sup>①</sup>。

無可否認，這些研究頗有助於瞭解馬來亞華人與中國政治發展之關係。不過，將其中幾項較重要的著作審閱之後，作者覺得仍有許多實質的疑問必須解答，以及若干方法上的缺點必須補正，然後才能對馬來亞華人民族主義的產生與發展有一真切的認識。

作者擬在此將這些疑問與缺點一一提出來討論：

一、對於作者所要討論的幾個地區而言，就作者所知，絕大多數研究都以反日事件為對象，研究反英或其他反外事件者並不多見。按說，巴素書上曾提到一九二五至一九二六年間省港大

①例如：崔貴強，〈海峽殖民地華人對五四運動的反響〉，《南洋學報》，第二十卷，一九六五—一九六六年，頁一三一—一八。Pang Wing Seng, "The Double-Seventh Incident, 1937: Singapore Chinese Response to the Outbreak of the Sino-Japanese War", *Journal of Southeast Asian Studies*, Vol. IV, No. 2, 1973, pp. 269-299. 明石陽至，〈南洋華僑の滿州事變〉，抽印本，未註明出處。陳萬發，〈星馬華族救國抗日運動 1931-32〉（新加坡：南洋大學歷史系畢業論文，1971）。許秀聰，〈星馬華族對日本的經濟制裁 1937-42〉（新加坡：南洋大學榮譽學位論文，1968）。見柯木林與吳振強合編之《新加坡華族史論集》（新加坡，一九七二），頁一三三—一五八。

罷工時，新加坡華人曾有反英情緒的鼓盪<sup>②</sup>。可是，到目前為止，仍少有人對這現象作深入的研究。大多數研究以反日事件為對象，當然可能反映反日事件的頻繁。星、馬、港三地當時是英國的殖民地，許多反英活動很可能在未發展成較大規模的行動時已經受到鎮壓。然而，這解釋不能令人滿意。省港大罷工時，香港華人既然能在反帝運動的高潮中，不顧英國當局的壓制而爆發成大規模的反英行動，星馬華人何以全無略可比擬的行動表現？另外一個可能的解釋，是星馬的華人的確祇是反日，對英國人並未懷有多強烈的敵意或仇恨。果真如此，問題就很有趣了。按說，在中國近代的民族主義運動史上，反英情緒的激烈似乎不亞於反日的情緒。事實上，在一九三一年九一八事變以前，英國帝國主義對中國國民革命的威脅，對當時的中國人而言，似乎要比日本人的威脅更來得迫切。據一般的瞭解，星馬華人的反外情緒與行動與中國國內的民族主義反帝運動有著密切的關係。既然如此，那麼即使沒有大規模的反英行動，至少我們應該可以發現反英情緒的痕跡才對，不然的話，單純以民族主義來解釋星馬華人的反外情緒與活動，其適用的範圍與程度就當有所保留了。作者所要強調的是，無論如何，除非我們能解釋為什麼反英事件會這麼少，否則我們不能自認已經對星馬華人民族主義發展的真正意義有

<sup>②</sup> Victor Purcell, *The Chinese in Southeast Asia*, p. 298.

了完整的瞭解。簡言之，作者的論點是這樣的：大約在一九三一年以前，在中國國內的民族主義運動之中，反英的情緒不亞於反日。如果依一般的瞭解，海外華人民族主義的發展與國內的情況有相當密切的呼應關係，那麼星馬華人的反英活動應該不少於反日活動。可是，目前既成的研究多集中在反日事件上，這可能祇是反映學者的興趣，也可能反映反日事件多於反英事件的歷史事實。如果是前者，那麼這是研究上的偏重，是個缺陷，應該補正，我們應該對反英事件作同樣的重視。如果是後者，那麼單純以民族主義的發展來解釋星馬華人的反外行動，便未免太簡化了，我們必須作更細緻的分析，提供更周全的解釋。

二、在許多研究中，多半集中在星馬華人對中國政局反應上之探討。近代中國在面臨西方列強侵凌下，逐漸產生了具有強烈排外性的民族意識。革命黨與改良派皆一再在星馬的華人社會中倡導愛國情緒，許多星馬華人受其呼召而產生民族意識。然而，將星馬華人政治意識之興起，以及將星馬華人之反英或反日情緒，完全視作其對中國國內政局發展的一種反應，則未免太過簡化星馬華人政治意識之興起與發展的現象。星馬華僑與中國本土之政局發展，其關係之密切，不容置疑，但星馬華僑本身之經濟利益及其在居留地之政治與社會地位，亦在在影響其政治意願之動向。大多數人談到他們研究的反日事件時，都提到當時在海外華人之中醞釀滋長的民族主義情緒。作者不懷疑民族主義在這些反日事件中所扮演的角色，然而，作者卻認為這

樣一個解釋未免太簡單，對其他的因素未免太過於忽略。不少研究報告指出，第一次世界大戰期間以及大戰後的幾年，日本在南洋，特別是在星馬地區的經濟活動急速增加<sup>⑬</sup>，不少日本公司行號直接在星馬地區設立分行<sup>⑭</sup>，並培養印度人成為日本公司的零售商<sup>⑮</sup>。日本人的這些經

⑬有關日人在星馬的經濟活動，請參閱·Kee Yeh-Siew, "The Japanese in Malaya before 1942", *Journal of South Seas Society*, Vol. XX, 1966, pp.48-88.·薛君度著，顏清煌譯，〈兩次世界大戰間的英屬馬來亞〉，《南洋學校》，第十八卷·一九六二—六三·頁一一三〇。·Greg Gubler, *The Pre-Pacific War Japanese Community in Singapore* (Parov, Utah: Brigham Young University, M. A. Thesis, 1972)·中島崇一，〈英領馬來、緬甸及濠洲二於ケ口華僑〉（滿鐵東亞經濟調查局，東京，一九四一）第一篇第七章；野村汀生，〈南洋の五十年〉（新加坡·南洋及日本人社，一九三七），頁二二五—二四一。·Yuen Choy-leng, *Expansion of Japanese Interests in Malaya, 1900-1941* (Kuala Lumpur: University of Malaya, M. A. Thesis, 1973).

⑭以往日人在新加坡之零售商因資本小，經由華商而取得日貨，現因日本大公司在星設立分店而取代了華商在經銷日貨上頭盤商的地位。參閱野村汀生，〈南洋の五十年〉，頁二一五及二二五—二二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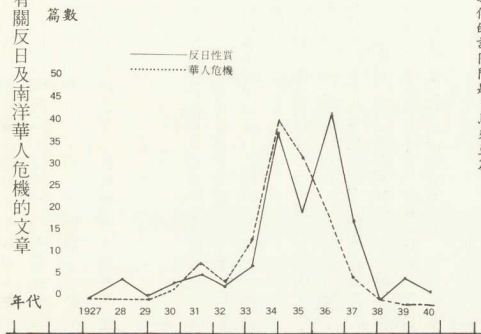
⑮Joji Akashi, "The Nanyang Chinese Anti-Japanese and Boycott Movement, 1908-1928—A Study of Nanyang Chinese Nationalism", p.91, Note 30. 明石陽至承認日本公司的培植當地土著代理日貨是要減少對華商的依靠性，因而危及華商的地位，所以認為華商的反日活動是種「經濟民族主義」（Economic nationalism）的表現，旨在阻止日本貿易和商業的發展，明石陽至的解釋很難令人滿意，而他採用的「經濟民族主義」一詞也與一般學者的用法不同，且他又未作進一步的說明。

濟活動與南洋華人傳統的經濟地位——仲介商——難免發生衝突<sup>⑩</sup>。一九三〇年代世界性的經濟大恐慌發生之後，南洋經濟亦受到波及，不少華人被迫返回中國，許多華商面臨經濟崩潰的威脅，日人卻在這段時期高唱向南洋發展的「南進政策」，無疑的會引起星馬華人的憂懼。現存資料顯示，就在這段時期裡，中文期刊下出現了為數不少的反日報導和專論，其中絕大多數涉及日人的「南進政策」對南洋華人的威脅<sup>⑪</sup>。有些甚至將泰國的排華歸因於日人的「南進政

⑩如果日本商業，貿易活動在南洋擴大而同時不直接設立分公司或培養土著銷售商的話，日本人的商業活動不但不會與華人衝突，甚或可促進華商的商業活動，也就是說，日人在南洋的貿易額的增加，和華商的活動沒有必然性的衝突，華商與日人經濟南下活動的衝突主要乃由於日人在南洋設立分公司以及培植土著零售商所引起。

⑪依據現存有關南洋研究的中文資料，作者發現一九三四年間，涉及反日性質和報導，描述日本南進政策的文章遠比其他時期多，而在同一時期內，述及南洋各地華人面臨的危機的文章也特別多，而許多專論把南洋經濟危機和日本的南進政策相提並論，例如，林勳草的〈日本南進政策與南洋華僑經濟危機〉（《華僑半月刊》，一九三四年三月）；黃寄萍的〈南洋市場受日貨傾銷後的檢討〉（《中南情報》，一九三四年八月一日）；劉士木的〈日本經濟南侵之猛進〉（《海外月刊》，一九三四年四月）；郭振裘的〈日貨在南洋之傾銷及對策〉（《中南情報》，一九三四年八月一日）。

有關反日及南洋華人危機的文章



資料來源：南洋大學南洋研究所編，《南洋研究中文期刊資料索引》（新加坡：南洋大學，一九六八）。



策」<sup>18</sup>。這種種現象在在說明日人的經濟南下活動與南洋華人有了衝突，也就是說，經濟利益上的考慮很可能在許多反日行動中扮演了具有某種份量的角色。此外，在其中一些事件中，有私會黨的介入，而從事件的發展看，似乎很難把它們看作單純是民族主義的表現<sup>19</sup>。還有，在國共第一次合作之後發生的幾次反日事件，根據明石陽至的說法，與前期一樣是民族主義的反映；可是，按巴素的看法，這些事件卻是共產黨的陰謀。同樣的現象，兩人解釋的著重點卻不一樣。諸如此類對這件事的解釋，作者覺得都值得根據新材料重新加以考慮斟酌。

三、談到研究材料，作者發現這些研究有一個共同的缺點，那就是研究者在搜集資料時，往往未能參考或徹底運用到許多該用的資料。有些人也許是由於時間的匆促，無法把材料蒐集

<sup>18</sup> 葉紹純，〈日本勾結暹羅與暹羅排斥華僑的前因後果〉（《南洋情報》，第一卷八期，一九三三）；張健甫，〈暹羅排華與日暹關係〉，（《華年週刊》，第四卷三八、三九期，一九三五）；劉士木，〈親日國之暹羅〉（《華僑月刊》，第四十一卷，一九三四）；林云谷，〈日本南侵與暹羅〉，（《民族雜誌》，第二卷八期，一九三四）；以上各文皆引自《南洋研究中文期刊資料索引》，頁三二八—三三一。

<sup>19</sup> 崔貴強，〈海峽殖民地華人對五四運動的反響〉，頁十七；同文頁十四更述及不僅商店，許多良民住宅的日常用品，包括日貨與非日貨，同遭破壞。在討論檳城騷動時，作者更指出米價高漲為騷動的另一重要原因，日人商店固遭破壞，倉庫的米糧也遭搶奪。上述徵象足以說明，星、馬地區華人對五四運動的反應，尚難遽認是種民族主義的表現。

周全，有些人則顯然是由於語文能力的限制，即使知道某些材料的存在也無法運用。例如，許多研究反日與抵制日貨運動的人根本就沒利用到日文資料，以致產生了不必要的缺漏<sup>②</sup>。相反的，像明石陽至則不諳中文<sup>③</sup>，對中國現代史實也不夠熟悉，連「義勇軍進行曲」之為何物都不甚了了<sup>④</sup>。他的書上雖然引用了不少中文資料，不過都是經過轉譯或轉引而來的，很多還是當時日方蒐集翻譯過去的。此外，以英國殖民部檔案為主要資料的研究，卻很容易感染到大英帝國當年的「陰謀論」，將許多華人的政治表現歸因於中國國民黨或「左派」的煽動<sup>⑤</sup>。由於

<sup>②</sup> 例如 Pang Wing Seng, "The 'Double Seventh' Incident, 1937", p. 292 提到，自一九一一年起，有關海峽僑生的人數便無從查考，可是，事實上，許多日文材料卻有這項數目資料，例如日本內閣企劃院編纂的《華僑の研究》（東京：松山房，一九三九年）頁二二四就有一九二一年及一九三一年海峽僑生的人數以及其所占馬來亞華人總數之百分比。

<sup>③</sup> 明石陽至的博士論文指導教授 Professor Peter Tang 與作者的談話中指出（一九七五年五月二十日）。

<sup>④</sup> Yoji Akashi, *The Nanyang Chinese National Salvation Movement, 1937-1941*, pp. 83-84. 此外， Evelyn Sim Cher Lau 在其論文內曾引用新大，東南亞研究所的「口述歷史計畫」（Oral History Project）的資料，描述中國國民黨的旗幟為「藍底五星旗」（the Five-Star and Dark-blue flag）。

<sup>⑤</sup> Victor Purcell 與 Evelyn Sim 都有這種傾向。甚至曾引用許多華文資料的 Pang Wing Seng，在討論新加坡華人的反日救國公債活動時，也加上「南京的操縱」（Nanking's Manipulations）作為小標題。“The Double-Seven, Incident, 1937”, p. 287.

所利用資料的來源不同，他們所得到的論斷也往往不一樣，甚至於相互矛盾。其中一個顯著的例子是關於胡文虎在抗戰開始後南洋華人抗日救國運動中的角色。明石陽至根據當時日方的情報資料，認為胡文虎當時是親日的，並以胡未列名於新加坡舉行的「南洋華僑祖國籌賑大會」的委員會當作旁證<sup>24</sup>。可是，另一個研究報告，根據中、英文資料，則指出當時胡文虎熱心捐獻巨款，賑濟華北難民，胡之未出席籌賑大會乃因當時適在華南，未克返新參加<sup>25</sup>。事實上，胡文虎主辦的《星洲日報》曾一再大力支持國內的抗戰<sup>26</sup>。而當時國民政府僑務委員會辦的華僑動員和中國國民黨中央海外部辦的《華僑先鋒》，也屢次表揚胡文虎大力捐獻，響應籌集僑

<sup>24</sup> Yoji Akashi, *The Nanyang Chinese National Movement, 1937-1941*, pp. 19-20, 65-66.

<sup>25</sup> Pang Wing Seng, "The 'Double Seventh' incident, 1937", p. 282.

當然，胡氏之離開馬來亞，訪問中國，其動機之一可能在於迴避當時正預備召開的籌賑大會，胡是客人，陳嘉庚是福建人，兩人在抗日救國運動的領導上頗有爭執。籌賑大會自始即由陳氏主持召集，胡氏可能因而藉故避開。按後來胡氏在捐款、救濟及投資上一直單獨行動。但這事本身顯然不足以為胡氏親日的證據。

<sup>26</sup> 《星洲日報》，一九三七一四一。

例如汪精衛準備於一九四〇年三月三十日在日本佔領區內成立新政府，星洲日報與檳城日報、新中日報，共同拍電重慶，詆毀汪精衛而擁護蔣介石。見《星洲日報》一九四〇年二月四日。

資回國投資的愛國行動。究竟為什麼日方的情報會有這樣的判斷，實在很耐人尋味。總之，這是因材料限制而導致結論彼此矛盾的好例子。

事實上，就作者所知，尚有許多資料來源，按說都可以對這研究有很大的幫助，可是到目前為止都還沒被充分發掘過。舉其大者，有在台北的中國國民黨黨史檔案，以及英國的Confidential Colonial Office Despatches, C. O. 資料，雖然在新加坡大學圖書館已有部分膠卷的收藏，可是還不周全，也仍未被徹底運用過。此外，當年日本在台灣設有南洋史研究所，蒐集許多南洋方面的資料，現在這些資料大多仍收藏在台北之中央圖書館台灣分館，多半猶未被充分利用。又如Lea Williams提到的「德川文件」(Tokugawa Papers)顯然有不少有關的資料，卻從未被提起過<sup>⑦</sup>。最後，復值得一提的是口述歷史方面的資料。當年參加這些反日運動的人，特別是一九三〇年代以後的，現在應該是有人在，可能從他們蒐集到一些口述歷史的資料。

四、第四點值得我們注意的是在概念層次上的問題。這些研究中另外一個嚴重的缺點是：研究者有意無意間似乎都作了一項假定，把海外華人當作一個整體來看，認定他們對同一事件

<sup>⑦</sup>Lea E. Williams, "Some Japanese Sources on Malayan History", *Journal of Southeast Asian History* 4:2 (1963).

的反應都是一樣的，很少有人特別想到要研究海外華人中的不同社群，對於某一反外運動的激盪是否有不同的反應。然而，事實上，正是在這類一再發生的反外事件中，民族意識逐漸增長，才慢慢把海外華人的政治視野擴大，把他們群的認同從方言群或其他地方性團體擴大提到整個中華民族的共同意識。作者要特別指出的是在本文所用「民族主義」一詞乃是一個分析的概念，並不指謂任何具體的事物。它可能是某一反外事件中的一個重要因素，可是，促成一個具體的反外事件的因素通常很多、很複雜，民族主義也許只是其中的一個因素。因此，我們不能把反外事件的本身就看成是民族主義的表現，說某某事件就是民族主義的運動。作者的論點是：民族主義的滋長與這些反外事件的發生是互相影響，互為因果的。我們不能貿然肯定民族主義是因，反外事件是果，所有的反外事件是民族主義的鼓動而引起的。事實上，如果我們排除這個假定，把研究方向轉過來，細細分析海外華人的民族意識如何在這些反外事件及其他活動的過程中慢慢滋長發展，將是一項非常有意思的研究。總而言之，我們都知道，一直到不久以前，海外華人把自己看成是福建人、廣東人，或客家人的，要比當下自認是個中國人的要多得多。很多人的群的認同頂多祇到他們的方言群罷了。因此，他們對事情的看法，也往往依方言群的不同而有差別。再者，不同的方言群一向集中從事於不同的行業，由於不同的行業代表不同的經濟利害關係，日本經濟上的南進政策，更可能對不同的方言群有頗不同的影響。因此，

海外華人中的不同社群，包括方言群、行業群等等，所採取的反日態度與行動究竟有無差別，實在很值得我們去探討。從國史館及僑委會檔案中，作者至少看到有兩件僑務糾紛案，似乎可以作為上面這點揣測的旁證。第一件發生在加拿大，是一九三八年發生的。我們知道，特別是七七全面抗戰開始之後，世界各地華僑都紛紛響應，成立各種抗日救國會的組織。加拿大某城裡有一間華人經營的餐館，有一天有個日本人上這館子吃飯，餐館照例款待，此事被該市的華僑拒日會發現，指控餐館是漢奸餐館，強令罰款二百五十元。餐館主人不服，就上書給中國駐溫哥華的領事館，該領事查訪後給外交部的呈文裡說：「親自查訪僑情，始知該拒日會辦事各員，大半工人，已久有妬忌僑商之意，此次以拒日之名，借題發揮。」各方的動機可以不談，但從這報告看來，該地不同行業群所表現的反日活動是有些差別的。另外一件是一九三九年發生在澳洲的一個島上。該島行政專員公署裡的一個伍姓中文通譯員，回國後攜家帶眷返回該島，隨行攜帶了八十碼日本綢。結果被該島的華僑救國會查獲，罰澳幣二十鎊，不久，該島一家大英燐礦公司的一個姓周的中文通譯員販運日貨，被姓伍的發現，姓伍的就告到救國會。最重要的是這姓周的自己還是救國會的財政委員，深知此事一經公開，勢必要激起公憤，就趕快與救國會的幾位負責人密商，決定要一個低級工人代為認領該項日貨，以推卸責任。不料救國會開會討論這件日貨販運案時，這工人不僅不承認，還將姓周如何密議，如何要他代認的

醜行公開，於是當場激起公憤，眾人把救國會的幾個負責人棒打一番。由於這幾位救國會負責人中有兩位是燐礦公司的高級技工，屬於該公司高級華工的機工工會，乃鼓勵工會向行政專員提起訴訟。事後伍、周兩人都自動辭職，先後返國，而救國會的工作也陷於停頓<sup>28</sup>。這又是因行業與職位關係影響抗日救國活動的例子。至於方言群的差別，據作者對資料的初步分析，省港大罷工時，馬來亞的福建人似乎沒有一點反英的表現，雖然當時他們還很熱心捐款謀求改進福建地方的社會經濟情況。巴素書上提到當時的反英煽動時，指出主要是海南人發動的。比行業或方言群的差別更重要的也許是在僑地出生與由國內移去的華人之差異。陳嘉庚就曾抱怨當地出生華人對抗日救國運動支持不夠熱心<sup>29</sup>。要瞭解諸如此類的差異，我們必須對海外華人社會經濟組織中的分殊情況有充分的認識，不能籠籠統統總是把海外華人當作一個整體看，而除非我們瞭解這些差異，我們就不能說已經把這些反外事件以及這些事件與國內民族主義發展之間的複雜關係確實弄清楚了。

五、最後要談到第五點，就我所知，現成的研究中很少探討一九二八到一九三七這十年間

<sup>28</sup> 國史館藏，僑務委員會中執會海外部，僑務糾紛案，第三卷。

<sup>29</sup> 陳嘉庚，《南僑回憶錄》（新加坡：福州集美校友會，一九五〇），頁四四。

的反外活動的。唯一的例外也許是明石陽至的〈南洋華僑與滿洲事變〉一文<sup>②</sup>。有鑑於此，我們自然要問，為什麼研究這時期的反外活動會這麼少呢？跟上面第一點一樣，這也許是因為研究者的興趣或注意力有所偏重的緣故，但也可能因為在這時期，除了九一八事變的反應之外，的確沒有其他值得注意的活動發生。如果是後者，那麼這又是令人難解的一點了。按說，在北伐成功後的十年裡，國內反對帝國主義主張，例如，收回租界，廢除不平等條約的熱潮相當高漲，也發生過幾次以反帝的民族主義運動或事件，既然如此，那麼到底國內的這些發展是否以及如何影響到海外華人的民族主義情緒與活動呢？這是值得我們研究的。

針對著上述這些疑難與缺點，作者以為此後研究這問題應該特別強調下面幾點：

一、對一九二八年到一九三七年之間星馬華人的任何反外情緒與活動，需加特別注意，對這些事件進行拓荒性的初步探討，看看它們是否以及如何與當時國內的反帝潮流相呼應。也就是說，此後的研究尚須作一點初步的補白工作，然後我們對一九二一到一九四一年間海外華人民族主義發展，才有較周全的認識。

---

<sup>②</sup>“Japan Society for Southeast Asian History”, *Southeast Asian History and Culture*, No.1 (1971), pp.52-78.



二、上面已經提到有些重要的資料來源，對我們瞭解星馬華人民族主義的發展可能有很大的幫助，可惜這些資料到目前為止卻還未被人徹底挖掘過。因此，此後研究應儘可能從這些方面蒐集資料，希望如此得到的新資料，一方面可用以研究一些未被探討過的事件，另一方面也可藉以重新評估以往研究所已得到的一些結論。

三、此後研究尤應極力強調比較分析，從各個角度進行比較史或比較社會學的分析。譬如說，反日與反英的情緒與活動便值得細心比較。反日情緒是否高於反英情緒？為什麼？反日與反英的活動方式是否不同？這又為什麼？另外，馬來亞和香港的華人在反日與反英表現上有沒有不同？省港大罷工時，香港華人的反英自不用說，那麼為什麼馬來亞地區卻沒有什麼大規模的反應？諸如此類的問題，屬於比較史或比較社會學的範疇，祇有當我們不滿足於個案的縱面研究，而特別注意比較分析時，才會提出來討論。很顯然的，如果我們從這方向發展下去，那麼，這項研究終究要牽涉到殖民與殖民統治的比較，也可以發展成一項關於殖民地與中國民族主義運動之關係的研究。

四、此後研究不應再把海外華人看作一個籠統的整體，相反的，我們必須承認他們之間是有種種方言上、地域上、行業上等等的差異現象，證據顯示，這些方面的歧異與差別常常影響他們對事情的看法與反應。因此，要想對這四十年間海外華人的反日與反英活動有充分的瞭解，

我們絕不可以輕易忽略這些歧異與差別對這些活動的影響。換言之，在這一點上，我們又必須強調比較分析的重要性。

五、這些研究還要注意比較在這四十年間不同時期發生的事件，看看這些集體行為在動員上、組織上，以及領導的方式上是否有某種發展的形態可尋。譬如說，我們可以看看中華總商會在不同時期的活動上所發生的領導作用是否不同，同樣的，工會的重要性是否因地因時而異。總之，在材料容許的範圍內，我們應盡可能從多方面進行比較分析。比較的方向可以包括反外行動的對象、時間、地點、主動者、以及行動方式等。

其實，如果史學研究不願意祇在史實的重建上止步。而企圖對史實裡某些事件加以因果的解釋，那麼這種比較研究是不可缺少的。正如Max Weber所一再強調的，因果的解釋，追根究柢，是要透過比較分析才能獲致的。我們要說A是B的因或諸因素之一，我們就必須能多少顯示當A不存在時，B就隨之不同或不存在。因此，我們必須至少比較兩種情況，一種情況裡有A，一種情況裡沒有A——看看在這兩種情況裡，B的狀況有何不同，除非B的狀況果然不同，否則我們就很難說A與B有什麼重要的因果關聯了<sup>③</sup>。總之，作者要強調的是，此後的研究當

<sup>③</sup>顯然的，這樣的分析與推論運用到Contrafactual conditional的命題，因而仍有一些邏輯上與方法學上

從比較裡發現問題，找尋答案。

---

的疑難必須解決，這些問題超出本文範圍。感興趣的讀者可參閱Nelson Goodman, "The Problem of Counter-factual conditionals", *Journal of Philosophy*, vol. 44 (1974), pp. 113-128.

W. V. Quine, *Methods of Logic*, revised edition (1974) 也約略提到這些問題。此外，讀者可參閱 Seymour M. Lipset and Richard Hofstadter 所編之 *Sociology and History: Methods* (New York: Basic Books, 1968)。



## 四、一九二〇年代星馬華僑政治意識成長之研究

### 1. 導言

海外華人政治意識的萌芽與成長，與近代中國受外國壓迫及中國政治活躍份子的倡導，有密切的關係。我國自秦「統一天下」之後，直到清季西力東漸，東亞地區並無一獨立文明的國家與我國對峙，所以我國少有外交經驗<sup>①</sup>。而自認為包括所有已知的文明地區的我國，自稱「天下」而缺乏近代「民族國家」的概念。元末雖有反蒙人統治之觀念出現，但滿人入主我國後，極力剷除這種以漢族為中心的思想，使漢人原發性之雛形「民族主義」觀念消失，代之而起的

<sup>①</sup>傅啟學，《中國外交史》（台北：商務印書館，民國七十六年第五版）上冊，頁二。

「文化主義」，強調我國文化之包容特質與傳統之社會價值，未能以「種族、語言、共同歷史與文化」為基礎作一群體之整合，進而凝成「民族」。因而，當時人民的政治效忠目標來自文化上認同，而不是民族主義<sup>②</sup>。

在列強勢力一再衝擊下，「主權」觀念逐漸發達<sup>③</sup>，民族意識亦告抬頭，為救亡圖存，清廷遂進行「自強運動」<sup>④</sup>，立憲派與革命黨亦分別致力於本身主張之推行。清廷、立憲派及革命黨三大政治力量間的衝突，對馬來亞之華僑社會產生巨大之衝擊。原來不被重視之僑胞，成為各方面爭取之對象，清廷一再派遣官吏前往星馬地區宣慰僑胞，並對華僑領袖出售官銜，以吸引僑胞之效忠，立憲派及革命黨則分別宣傳其政治理想，爭取僑胞之人力及物力支持<sup>⑤</sup>。星

②John K. Fairbank, Edwin O. Reischauer, Albert M. Craig, *East Asia: The Modern Transformation* (Boston: Houghton Mifflin Co., 1965), p. 84.

③John Schrecker, *Imperialism and Chinese Nationalism: Germany in Shantung*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71), p. 253-254.

④周錫瑞著，楊慎之譯，《改良與革命》（台北：華世出版社，一九八六）。張朋園，《立憲派與辛亥革命》（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民國七十一年再版）。

⑤有關星馬華僑與辛亥革命之討論，參閱 Yen Ching-huang, *The Overseas Chinese and the 1911 Revolution* (Kuala Lumpur: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6)。辛亥革命與南洋華人研討會論文集編輯委員會，《辛亥革命與南洋華人研討會論文集》（台北：國際關係研究中心，民國七十五年）。

馬華僑之政治意識因而興起而發展。

## 2. 中國國內政局對華僑之刺激

一九二〇年代，中國內受軍閥之政治迫害，外受列強不平等條約之縛束，一次大戰期間，中國知識份子深受「民族自決」主張所吸引，原以為中國可在戰後廢除不平等條約，國際現實政治在巴黎和會的表現，對中國知識份子無疑為一沉重打擊，「五四」事件的爆發，引起了一連串的排外事件<sup>⑥</sup>，星馬地區之華僑亦受波及。在中國國內發生的「五四運動」，經海峽殖民地華文報章的報導，很快便得到星馬華人社會熱烈迴響與同情，對日經濟制裁活動迅速展開。一些富有煽動性之仇日標語，出現於新加坡各角落，而許多經營日貨之華商及日人公司之華人僱員，都先後接到匿名恐嚇信，檳榔嶼與吉隆坡也先後發生反日騷動，群眾破壞日貨，襲擊日廠。日人則多緊閉門窗，足不出戶，以免遭受傷害。群眾並與警方發生衝突，造成傷亡。在抵制日貨方面，則因日貨價廉物美，適合購買力弱之當地居民，且日貨代理人多為華商，在當地

⑥Chou Tse-tsung, *The May Fourth Movement*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7).

華人壓力下，勉強順應時勢，難免陽奉陰違，不肯積極推行，因此未能持久。雖然如此，此次受國內「五四運動」之衝擊，激發星馬華人認同中國的政治意識之成長<sup>⑦</sup>。

民國十四年（一九二五）三月十二日，中山先生逝世於北京。消息傳至星馬，星馬各地華人商店及社團，多下半旗誌哀，各地紛紛舉行追悼會。追悼會上，當地華文報章上對孫先生之國民革命活動及其抵抗帝國主義侵略之事蹟與主張，中國當前政治情況與未來政治可能的發展，皆一再敘述、討論與報導<sup>⑧</sup>。

民國十七年（一九二八）五月，日本駐山東軍隊企圖阻撓國民革命北伐，射擊中國軍民，並殺害戰地政務委員會交涉員蔡公時，是為「濟南慘案」，消息經星馬報章報導後，當地華人社會立即作出反應，對日本實行經濟抵制運動，並在各地成立「山東慘禍籌賑會」。籌賑會在陳嘉庚發起並領導下，發動籌款，陳嘉庚宣稱，「如死者未葬，傷者未醫，逃亡離散者無家可歸，若能捐籌鉅款以救濟之，則傷者可醫，散者可聚。」<sup>⑨</sup>

⑦ 詳情參閱，崔貴強，〈海峽殖民地華人對五四運動的反響〉，《南洋學報》，第二十卷，一九六六，頁一三一—一八。

⑧ 《叻報》，《新國民日報》，民國十四年三月及四月。

⑨ 陳嘉庚在籌賑山東慘禍全僑大會之演講全文，參閱《南洋商報》，民國十七年五月十八日。



此次反日經濟抵制運動，維持約十個月之久。在此期間，日貨之銷售，受到相當大的打擊，輸入馬來亞之貨物，大幅下降<sup>⑩</sup>。在籌款方面，至「山東籌賑會」結束時，共募得一百三十四萬元叻幣。在籌款過程中，更有不少感人場面，如「海天遊藝會」的演劇，該會會長八十長者陸寅杰與總司理吳勝鵬，均粉墨登場，表演唱歌以募款。膠廠工人義捐，小客車義駛，甚至小坡新街及長泰街之妓女捐獻夜渡資<sup>⑪</sup>。

一位星馬當地之華裔學者認為「濟南慘案」是星馬華僑政治史上之分水嶺。在這以前，星馬華僑之民族主義運動仍在萌芽階段，停留在半公開、少數人之活動狀態。以往同盟會之活動及五四運動所引起的學界漣漪，都不能說是具有群眾性質、有效果的運動。而此次的山東籌賑運動，卻為一有目標、有系統、有全盤計畫、有強大領導層、有工、商、學三界支持之運動，不但突破了華族社會傳統的幫界、階級、語言範圍，也獲得星馬僑界中英文知識分子之支持。而在思想意識上，「山東籌賑會」的宣傳與廣泛之募捐活動，無疑的加強了華族社會親中國的

<sup>⑩</sup>古鴻廷，〈兩次大戰期間星馬華僑反日意識成長之探討〉，《中國海洋發展史論文集》（三）（南港：中央研究院三民主義研究所，民國七十七年），頁四八三。

<sup>⑪</sup>楊進發，〈山東籌賑會與陳嘉庚〉，崔貴強、古鴻廷合編，《東南亞華人問題之研究》（新加坡：教育出版社，一九七四），頁一四五—一四六。

政治與文化覺悟，隨著日本侵華的加劇，華族社會之民族主義思想，亦相對而蔓延深入<sup>⑫</sup>。

### 3. 中國之黨政機構與星馬華僑

民國之建立，曾得力於海外華僑之相助，故民國成立後，政府便開始注意僑務工作。民國七年（一九一八），北京政府參加歐戰，招募華工赴歐，於國務院下設僑工事務局，民國十一年（一九二二）改設僑務局<sup>⑬</sup>。廣州政府則於民國十三年（一九二四），於大元帥府大本營附設僑務局，兩年後，中國國民黨第二次全國代表大會，通過改組僑務行政機構，成立僑務委員會，直隸國民政府，旋撤。總觀在一九二〇年代初期，中國國內政局不安，軍閥割據，北京政府所設之僑務機構，因無人力、財力，成效不彰。廣州政府雖與星馬華僑關係較深，但亦偏重於金錢上之捐募，對僑務工作無暇顧及。民國十七年（一九二八），國民政府奠都南京，在大學院下，設立華僑教育委員會，主管僑教<sup>⑭</sup>。不久，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決議恢復僑務委員

⑫ 同上書，頁一四六一—一四七。

⑬ 周勝皋編，《海外華文學校教育》（台北：僑務委員會編，民國五十八年），頁三〇。

⑭ 同上書，頁一八。

會，次年，將僑務委員會改隸中央黨部，民國廿年（一九三一），再將僑務委員會改隸國民政府行政院<sup>⑮</sup>，以迄於今。

國民政府之僑務委員會，職掌包括：監督海外移民，指導、監督海外華僑之政治、經濟、社會及教育各方面生活，並指導華僑子弟歸國就學，以及處理海外華僑之爭執糾紛事件<sup>⑯</sup>。僑務委員會及外交部之僑務司，且指派僑務特派員，其職權在不與駐外使領牴觸情形下，對華僑社區之各種結社、學校、新聞組織及其他一切公共團體負指導責任，僑校及其他社團均須向其登記，始能獲我國政府給予法律的地位<sup>⑰</sup>。

國民政府定都南京後，中國進入「訓政」時期，執政之中國國民黨與國民政府間之黨政關係密切，為配合駐外使領館及執行僑務委員會之工作，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之海外部曾設立華僑運動講習所<sup>⑱</sup>，培養推動華僑社團中工作的幹部，其目的為爭取海外華僑支持國民黨。由於國民黨與馬來亞華僑，關係既久，而此區僑胞絕大部分多為閩粵人民，鄉土觀念濃厚，

⑮ 同上書，頁三一。

⑯ 長野朗著，黃朝琴譯，《中華民族之國外發展》（上海：暨南大學，民國十八年），頁二七六。

⑰ 同上書，頁二八〇—二八五。

⑱ 同上書，頁三〇一。

而移居馬來亞之華僑，雖較前往荷屬東印度群島僑民之遭遇為佳，英殖民地政府亦給予相當程度之法律保護，然當時旅馬來亞地區之華僑，多數仍為第一代移民，曾受教育者為數不多，通曉英語者甚少，已歸化當地而能參與當地政治活動者，當然為數更少，在心理上深盼祖國政府強大，家鄉生活改善，故對宣傳中國民族主義運動之中國國民黨及國民政府給予相當之支持。

一般說來，在第二次世界大戰以前，馬來亞地區之華僑，多半以「幫」為其政治、社會與經濟的群體，幫的結構主要表現於地緣性組織，如會館，血緣性組織如宗祠，以及同一方言對某種行業之控制。這些組織，使華僑與同鄉保持聯繫，獲得幫助，而對其產生歸屬感<sup>⑱</sup>。此外，由於當時在馬來亞地區之華僑，多半以華僑身份自居，關注中國的政治發展，新的移民更是積極參與中國國內的政治活動<sup>⑲</sup>。而中國國民黨及其前身之同盟會，曾在馬來亞華僑社會中活動很久，一九二〇年代，中國國民黨可說是當時馬來亞華僑中，唯一有組織之政治團體，故其對馬來亞華僑之政治意識有相當大的影響。

民國八年（一九一九），中山先生改組黨務，以中國國民黨取代中華革命黨，並繼續在海

<sup>⑱</sup>新加坡華人會館沿革史編輯委員會，《新加坡華人會館沿革史》（新加坡，一九八六），頁五三。

<sup>⑲</sup>同上書，頁一一七。

外進行黨務之推動。在一九一九年十月所公布的中國國民黨規約，相當注意海外工作，並且制頒了海外總支部通則及海外支部通則<sup>21</sup>，次年，馬來亞地區之黨部隨之改組<sup>22</sup>。

從一九二〇—一九二四年間，馬來亞之中國國民黨支部藉著華語學校及書報社的宣傳，吸收黨員，發展黨務。民國九年（一九二〇）新加坡支部第一分部成立。一年後，第一分部之黨員人數為一百人左右，並開辦啟明學校，同時在該校教授三民主義。一九二二年，分部黨員人數增至一百五十餘人，一九二三年更增加到三百五十餘人<sup>23</sup>。而在第二分部，則以同文書報社為其聚會及宣傳機關，加緊黨務之推動<sup>24</sup>。一九二四年，中國國民黨召開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中國國民黨再次改組，馬來亞之黨部亦隨之更改。中國國民黨於中央執行委員會下設一海外部，

<sup>21</sup> 羅家倫，《革命文獻》（台北：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黨史史料編纂委員會，民國五十七年）第八輯，頁五一—九。

<sup>22</sup> 楊進發，〈辛亥革命與星馬華族的國民黨運動（一九二一—一九二五）〉，《辛亥革命與南洋華人研討會論文集》（台北：國際關係研究中心，民國七十五年），頁一一〇。

<sup>23</sup> 《中國國民黨新加坡支部第一分部歷年沿革史》，民國廿四年六月，中國國民黨黨史會檔案002/133。

<sup>24</sup> 《中國國民黨駐南洋英屬新加坡第二分部黨史》，民國廿一年十二月，中國國民黨黨史會檔案002/121。

專司海外黨務，海外部下更有一南洋總支部，負責馬來亞地區之工作<sup>25</sup>。並由新加坡之第一、第二分部而擴增到第四、第五分部，但中國國民黨採聯俄容共政策之後，共黨在馬來亞之活動亦日趨活躍，引起英殖民政府注意，也增加了英殖民政府對中國國民黨的戒備<sup>26</sup>。民國十四年（一九二五），中山先生逝世於北京，四月十二至十三日，由新加坡之中國國民黨支部領導，在新加坡舉行全僑追悼孫中山大會，到壇行禮或致祭者，逾十萬人。在吉隆坡和巴生的中國國民黨支部，也相繼發動追悼會。然而，這種吸引僑胞參與國內政治發展的行動，卻遭到英殖民政府對中國國民黨的壓制<sup>27</sup>。根據新加坡第一及第二分部黨史的記載，有韓海邱、韓釗準、朱儒煥、陳寶儒等人密通華民政務司，搜索同文書報社及黨員黃昌積寓所，並搜查啟明學校，將所有一切文件俱行搜獲，同文書報社被封禁，啟明學校也遭封閉，黃昌積、朱拔英、蘇烈南三人被拘禁後驅逐出境<sup>28</sup>。然中國國民黨黨員仍在夜校的掩護下繼續活動。一九二六年二月二十

<sup>25</sup> 《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海外部報告書》民國十四年一月，中國國民黨黨史會檔案002150。

<sup>26</sup> 《中國國民黨駐南洋英屬新加坡第二分部黨史》。

<sup>27</sup> 楊進發，〈辛亥革命與星馬華族的國民黨運動（一九二一—一九二五）〉，頁二〇—二二一。

<sup>28</sup> 《中國國民黨新加坡支部第一分部歷年沿革史》，《中國國民黨駐南洋英屬新加坡第二分部黨史》。

八日，四十一位啟明夜校師生，因開會計書抵制日貨，而遭殖民政府逮捕，啟明夜校因而關閉<sup>29</sup>。在馬來亞之中國國民黨，因國民政府北伐成功，而於民國十七年（一九二八）前後之短暫期間，獲得公開活動的許可。除了新加坡外，在馬來亞其他地區，中國國民黨亦有相當程度之發展。民國十六年（一九二七）時，馬六甲已有區分部十一、通訊處二，共有黨員八百餘人<sup>30</sup>，在霹靂則有十五個區分部<sup>31</sup>。然而，中國國民黨的活動不久復遭壓制。民國十九年（一九三〇），金文泰任總督後，對在馬來亞之中國國民黨採取嚴厲壓制政策，不准中國國民黨在殖民地有所活動或捐款及徵收月捐等事，違者處以重罰並驅逐出境，在金文泰治理下的馬來亞，中國國民黨黨員常遭逮捕，黨務幾近停頓，黨員人數驟減<sup>32</sup>。

<sup>29</sup> Yeo Hwee Joo, "The Chinese Consulate-General in Singapore, 1911-1941", *Journal of the South Seas Society*, Vol. 41, Part 1&2, 1986, p. 82.

<sup>30</sup> 有關中國國民黨駐馬六甲直屬支部及駐霹靂直屬支部資料，參閱《海外黨務通訊》，第一卷第四期及第一卷第十期，收集於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第三組編，《中國國民黨在海外》（台北，民國五十年），頁三六一—三六八。

<sup>31</sup> 巴素著，劉前度譯，《馬來亞華人史》（檳榔嶼：光華日報社，民國三十九年），頁一五九。英殖民地政府對馬來亞地區之中國國民黨之種種活動，曾有詳細記載，其檔案編號為C. O. 273/537。

<sup>32</sup> 同上註。

#### 4. 星馬地區之華文教育

馬來亞地區之華僑，與其他中國人一樣，非常重視子女教育問題。早期之移民，因人數少，經濟力量薄弱，受教育之人數不多<sup>33</sup>。一八八〇年代以後，移民人數增加，星馬地區由於工商逐漸發達，文化事業因而興起，義塾取代私塾，受教育人數擴大，華僑社會因而可自己培養與維護其傳統。

英殖民地政府，著重英、巫語教育以培養協助統治之人才<sup>34</sup>，對華文教育採取放任態度。起初，英語教育吸收了許多學生，一些華僑亦送其子弟前往英語學校，結果造就了過多的書記人才，因而殖民地政府逐漸集中注意於技術訓練。在這種情形下，華族子弟便很少再進入英語學校，一九二〇年代時，英語教育與大部分星馬華僑無關，大多數華僑子弟都送往華文學校。造成這種現象，大約有兩大原因，首先，人口中有一大部分是屬於移民性質，許多華僑子弟到星馬時，已超過進入英語學校的年齡；其次，當時一般人都認為英語教育只能培養文書人員這

<sup>33</sup> 《中國國民黨駐南洋英屬新加坡第二分部黨史》。

<sup>34</sup> 巴素著，劉前度譯，《馬來亞華人史》，頁一六〇。



種「白領」職業，然而這方面的就業機會已很稀少<sup>35</sup>，並且職業訓練又與華僑的傳統知識追求不相符合，因而在一九二〇年代，星馬華語學校吸收了大部分華僑子弟，而國民政府也一再大力推動華僑教育，准許海外僑校向中國申請立案，承認其學業資格<sup>36</sup>，同時鼓勵華僑子弟回國就學<sup>37</sup>。

在教育上，英殖民地政府，雖將大部分人力、物力投注於英語及馬來語教育，但也曾以補貼制度，試圖置華語學校於監督之下，然而，華語學校反應冷淡，華校教師認為接受監督，將侵害到教師之教學自由，由於他們的反對，阻止許多學校之董事會去申請這種帶條件之補助<sup>38</sup>。英殖民地政府因尚未瞭解華語學校在星馬地區扮演角色之重要性，對華校之不願接受監督，在

<sup>35</sup> 巴素著，郭湘章譯，《東南亞之華僑》（台北：正中書局，民國五十七年），頁四八七。

<sup>36</sup> 多賀秋五郎編，《近代中國教育史資料》（台北：文海，民國六十五年重印），〈民國篇〉（中），頁四八四—四八五及頁五七一。

<sup>37</sup> 同上書，頁四八六。

<sup>38</sup> 巴素著，劉前度譯，《馬來亞華僑》，頁一六一。以一九三一年為例，馬來亞地區之八一八間華文學校，只有一五三間接受政府之補助。參閱C. O. 273/579, *Monthly Review of Chinese Affairs*, No. 19, March, 1932.

一九二〇年以前，並未採更積極之政策。

由於英殖民地政府對馬來亞地區之華文教育，一向採取放任態度，大體而言，只要華語學校的活動，不直接危害到殖民地之治安，不對英國之統治權挑戰，殖民地政府便不干涉。然而馬來亞地區之華文教育，固然不太受殖民地政府之干涉，但殖民地政府也甚少對華文學校給予經費上之支持<sup>③</sup>，所以，當時華文學校之經費，必須大部分依靠當地的華僑社區，一般說來，許多僑校沒有理想的校舍，或新式的設備，必須儘量節省各種開支，教師的待遇也很菲薄。經費的來源，通常都由經濟情況較好的華商負擔，這些華商，有以個人直接捐款方式，成立董事會，支持僑校的興建與維持，有的則通過各方言群的會館組織來辦學校。星馬地區之僑辦學校，最初俱為小學，以後才逐漸擴充，增加職業課程，進而開始創辦中學，第一所華文中學為一九〇四年在檳城創辦之中華學校，一九一七年，檳城之鍾靈學校擴設中學，一九一九年，新加坡及檳城分別創辦華僑中學，以後各地華校逐漸擴辦中學<sup>④</sup>。星馬之華僑教育，雖在經濟困難情

<sup>③</sup>許甦吾，《新加坡華僑教育全貌》（新加坡：南洋書局，一九五〇），頁九一一。

<sup>④</sup>周勝泉編，《海外華文學校教育》，頁一七。沈瑞英，〈南洋華僑中學校之創建〉，《南洋大學亞洲文化研究所研究報告集刊》（新加坡，一九七五），頁一〇九—一一五。

況下慘澹經營，繼續維持與成長<sup>①</sup>。

地緣性之會館，原為凝結來自同一方言群移民之結合，協助並約束同一方言群之移民，凡遇同鄉有病或遭災難，則集資相助，年老無依者，則或籌措川資，助其返回祖國，或補助其生活費，死亡者，提供棺木、墓地，會館內且常安置同鄉之神位，以慰死者，當然，這些會館除了提供互助外，並以扶助華僑教育、促進文化為目標<sup>②</sup>。

由各方方言華僑組成的會館，在星馬華僑社會中，一直扮演著重要的社會、經濟與政治的角色，在興辦與維護華文教育的任務上，亦有其不可忽視的貢獻。一九〇六年，福建幫商人創辦道南學校，起先借用閩商陳金鐘氏之住宅，民國元年（一九一二），在閩僑領袖陳嘉庚領導下，建立新校舍。民國十八年，福建會館改組，設立教育科，致力僑教，正式接辦道南學校。

① 巴素著，郭湘章譯，《東南亞之華僑》，頁四八四。

② 有關星馬地區華僑會館之活動，參閱吳華，《新加坡華族會館史》三冊（新加坡：南洋學會，一九七五）；溫州會館，《溫州會館四十週年紀念特刊》（新加坡，一九六三）；兩湖會館，《新加坡兩湖會館慶祝廿週年紀念特刊》（新加坡，一九六七）；南洋客屬總會，《南洋客屬總會第三十五、三十六週年紀念刊》（新加坡，一九六七）；新加坡華人會館沿革史編輯委員會，《新加坡華人會館沿革史》；茶陽會館，《新加坡茶陽會館百年紀念刊》（新加坡，一九五八）。

以往廣幫所建之養正學校（一九〇五年），客幫之啟發學校（一九〇四年）、應新學校（一九〇六年）、潮幫之端蒙學校（一九〇六年），都只收錄本方言群之學生。由於道南學校首先打破幫派的隔膜，收錄其他方言群之學生，其後，各校效尤，華僑教育中因不同地緣會館組織，所建立學校間的隔膜，因而大為減少，而不同方言群之子弟因混合在同一學校，而產生相同意識的機會，也因而增加。

當民國六年（一九一七），「國語」運動在中國國內展開後，國語逐漸取代各地方言，成為各級學校之教學媒介。三年後，北京之中國政府，正式下令，以國語作為法定教學媒介，星馬地區之各級華文中、小學亦於一九二〇年採用國語為教學媒介<sup>④</sup>。在馬來亞的華文中、小學，國語的推行，雖因教師來自中國各省，其國語發音並不純正，然而，一般說來，國語的應用，遠比中國國內發達<sup>⑤</sup>，因為在星馬地區，華僑雖來自閩、粵兩省，但可粗分為福建（即閩南）、廣府、潮州、海南及各類客家方言群，相互間在口語上無法溝通，因此，國語成為各方言群間的共同溝通工具。

④ 巴素著，劉前度譯，《馬來亞華人史》，頁一六〇。

⑤ 同上書，頁一六三。

當新加坡華校於民國八年（一九一九）設立南洋華僑中學時，星馬地區並無合格之中學教師，且華僑教育一向被視為中國教育之一環，因此函請國內教育界推介教員，經上海教育會之協助，聘任湖南籍之涂開輿為首任校長，安徽之李幼泉等四人為教師，建校經費自民國七年起，屢次由星馬各地僑界捐助，逐漸擴建，民國十四年（一九二五），且建竣一可容納千人之大禮堂，耗資叻幣十三萬元<sup>④</sup>。由於殖民地政府及中國當局都無甚資助，建校經費及維持費，除小部份來自學費外，其餘來自僑界，「有的本著愛國興學之心而自動出錢出力；有些則是被勸說而捐輸，更有一些劇團義演募款以助學。學生方面也利用時機演劇籌款，以充學校之經費。」<sup>④</sup>

「五四」運動發生前，星馬地區就已有許多華文中、小學遍佈全區，當時英殖民地政府對馬來亞地區之華文教育採消極放任政策，任其自生自滅，當然，殖民地當局對華文教育訓練出來的學生，亦不承認其學業資格。英殖民地政府對華文教育這種跡近完全放任的政策，後因馬

<sup>④</sup> 華僑中學，《華中金禧紀念冊》（新加坡，一九六九）。陳嘉庚，《南僑回憶錄》（新加坡，民國三十五年），頁二〇。

<sup>⑤</sup> 《叻報》，民國九年五月二十九日，十一年四月二十二日。

來亞地區華文學校之響應「五四」運動，及參與許多「傾向中國」之政治活動，而屢作修改<sup>④7</sup>。一九二〇年十月海峽殖民地頒佈教育法案，次年，馬來聯邦亦公布類似條例<sup>④8</sup>，規定教師須經註冊承認，這些條例旨在監視殖民地之各類學校之經營，企圖消滅與殖民地利益衝突之教育活動，授權殖民地總督可對教導有關革命或與殖民地利益衝突的學校，宣佈其為非法團體而加予取締。為反對此項註冊法令，華文學校之領導人曾一再力爭反對，結果導致代表余佩臬、莊希泉及鍾樂臣等被驅逐出境<sup>④9</sup>。但實施註冊條例初期似未對星馬僑校發展有重大影響，馬來亞地區新成立之華校數目，仍繼續成長，自一九二〇年至一九三〇年間，星馬地區共有一四七間華

<sup>④7</sup> Ghee Le Hean, "Chinese Education in Singapore", *Journal of the South Seas Society*, Vol. 25, Part 2, 1970, pp.100-127.

<sup>④8</sup> 一九二〇年之條例第卅七條規定，「凡經總督及議政局在憲報宣佈禁用之書籍，則各註冊學校內之人不得用之。」一九二六年之條例第廿七條更明白規定，「禁用不適宜之書籍」。有關英屬三州府學校普通章程（一九二〇年），學校註冊條例（一九二六年），及英屬馬來聯邦政府學校註冊條例（一九三四年），參閱，張正藩，《近六十年南洋華僑教育史》（台北：中央文物供應社，民國四十五年），頁四一—五七。

<sup>④9</sup> 宋哲美，《星馬教育研究集》（香港：東南亞研究所，一九七四），頁七一。

文學校創立<sup>50</sup>。據陳嘉庚回憶錄稱，「雖校長教師須經註冊承認，若無不法行動，卻亦無何干涉，且時常派視學員到校視察，對衛生上甚加注意，唯三民主義書籍不許教授。」<sup>51</sup>

星馬地區的僑校，其課程與教材，都受中國國內教育發展的影響，課程固然沿襲中國體制，教科書也都來自中國。早期馬來亞僑校，如一八五四年設立之萃英書院，即為以一私塾形式而成立，旨在承繼中國的儒家教化，期冀子弟接受聖賢傳統，達到立身處世之道，不忘祖國。廿世紀以降，始逐漸脫離私塾形式，課程亦由四書五經轉變成新式教育內容，以適應社會之需求<sup>52</sup>。然其教育體制與教材，仍緊緊追隨中國，以中國的教育制度為依歸，也依中國的教育法令，規定而設立。當中國方面規定「小學修業年限六年，前四年為初級小學，後二年為高級小學。中學修業年限六年，前三年為初級中學，後三年為高級中學。」<sup>53</sup>馬來亞各地的僑校亦皆遵照

<sup>50</sup> 張正藩，《華僑教育綜論》（台北：商務印書館，民國五十九年），頁二二—二六。

<sup>51</sup> 陳嘉庚，《南僑回憶錄》，頁二一。

<sup>52</sup> 許甦吾，《新加坡華僑教育全貌》，頁一四—一六。

<sup>53</sup> 唐青，《新加坡華文教育》（台北：華僑教育叢書編輯委員會，民國四十三年），頁二一六。

這種規定而切實實行<sup>54</sup>。各校教師亦函請中國教育部分派<sup>55</sup>。

至於教科書方面，星馬之華僑中、小學校，一開始就採用上海之商務書店或中華書店出版之教科書。由於當時並無專為華僑子弟撰寫之教科書，商務版或中華版之教科書，充其量只描述及討論中國之情況，這種現象後曾因僑校之反應而稍作修改，加入適應當地環境之材料<sup>56</sup>。二十世紀二十年代，隨著中國國內民族主義運動之發展，政治色彩之材料，逐漸滲入教材之中，許多排外事件都編入中、小學課本之中，因而引起英殖民地政府之不滿。據當時擔任英殖民地政府官員之巴素日後回憶宣稱，中國出版之教科書，充滿反英宣傳，例如述及一九二五年之「五卅慘案」時，一幅身穿制服之英警向徒手群眾開槍之插圖赫然出現。在歷史教科書上，亦大量

<sup>54</sup> 這種三、三制的中學體制，直到民國五十一年（一九六二）才在新加坡教育部指示下改為英制的四、二制，即中學為四年制，再加二年高中（或稱為大學先修班）。參閱，丁莉英，《新加坡華校課程及教科書的演進初探》（一九五——一九七二）（新加坡：南洋大學榮譽學位論文，一九七三）。

<sup>55</sup> 沈瑞英，《南洋華僑中學校之創建》，頁一一一。民國十一年中國國內改革學制，將初等小學四年，高等小學二年改為三·三制之六年小學，次年，馬來亞各華校隨而改革。參閱，丁莉英，《新加坡華校課程及教科書的演進初探》，頁一一二。

<sup>56</sup> 張正藩，《華僑教育綜論》，頁三八。



出現類似甚具煽動反英情緒之描述。巴素認為，這種教科書對馬來亞地區華語學校學生灌輸了仇英的思想，當然很難為殖民地政府接受<sup>57</sup>。在殖民地政府禁止此類教科書進入馬來亞地區後，商務書店及中華書局只好另為華僑學校編印一套可為英殖民地政府接受的教科書，當然，這種政策純為一消極減少反英情結的作法，因為華語學校教科書完全出自中國，內容完全是關於中國的資料，書中未提及馬來亞之歷史、地理，與當時生活有關之人、事、物等<sup>58</sup>。

## 5. 星馬地區之華文報紙

對已不在學校的馬來亞華僑識字者而言，中文刊物，尤其當地出版之報章雜誌，不但提供必需資訊，更在指導公共意識上居於領袖地位。馬來亞當地出版之中文報紙，出現甚早，一八三七年，原由廣州出版之《東西洋考每月統計傳》，因受清政府之壓力，移至新加坡，繼續出版近一年，至鴉片戰爭前才停刊。在一八三八年至一八八一年間，新加坡中文報業上，出現一

<sup>57</sup> 丁莉英，《新加坡華校課程及教科書的演進初探》，頁四一。

<sup>58</sup> 巴素著，劉前度譯，《馬來亞華僑》，頁一六二—一六三。

段空白，其主要原因，不外為當時華僑人口稀少，且文化水準不高<sup>60</sup>。英法聯軍之役後，清廷明令准許華工前往海外謀生，馬來亞因胡椒、甘蔗、豆蔻之種植，以及錫礦之開採，大批華工湧入，而新加坡為東南亞地區之主要轉口港，位居東南亞航運之要津而日趨繁榮，一批華僑富商興起，華僑社會中識字人士增加，為中文日報的出現，提供有利條件<sup>61</sup>。一八八一年，《叻報》（一八八一至一九三一年）創刊，為星馬地區第一份中文日報。其創報之目的，據《叻報》資料宣稱，「本報居停，生長炎洲，沈潛學海，曩歸祖國，讀書十年，嘗慨夫叨地同僑，囿於舊俗，身之與國，漠不相關，怒然憂之，遂以覺世牖民，引為己責，念裨風教者莫良於報，於是毅然奮發，獨任其難。」<sup>62</sup>一八九四年以前，《叻報》言論偏重當地事務。甲午戰爭以後，我國政局動盪不安，《叻報》減少許多說教式的文章，逐漸增加有關中國情況之探討。一般說來，《叻報》對中國政治的立場，始終是親當權派的<sup>63</sup>。由於創辦初期（一八八一至一八九〇

<sup>60</sup>Chen Mong Hock, *The Early Chinese Newspapers of Singapore, 1881-1912* (Singapore: University of Malaya Press, 1967), pp. 12-14.

<sup>61</sup>何舒敏，〈新加坡最早的華文日報——叻報（1881-1932）〉，《南洋學報》，第三十四卷第一、二期（一九七九年九月），頁八。

<sup>62</sup>《叻報》，一九一一年十二月十一日、十二日。

<sup>63</sup>見柯木林撰，〈葉季允任主筆期間（一八八一—一九二一）的叻報〉，《星洲日報》，一九七三年六月十二日。

年），星馬地區沒有第二家中文報紙，《叻報》遂成一枝獨秀，報壇亦平靜無事。一八九〇年前後，《星報》（一八九八年）、《日新報》（一八九九年）陸續創刊，其中《星報》言論，甚為保守，堅決反對僑居星馬之僑胞接受西化觀念<sup>64</sup>，《天南新報》及《日新報》則支持改革。<sup>64</sup> 戊戌政變後，保皇黨、革命黨紛紛到海外宣傳，星馬成為保皇、革命兩派的文宣較力場所，革命黨人在星馬所辦之《中興日報》（一九〇七至一九一〇年）、《石叻總匯新報》（一九〇六至一九四六年），先後加入筆戰，激發星馬華僑知識份子政治意識的覺醒與發展。至一九二〇年代，《叻報》及《石叻總匯新報》仍然存在，加上廿年代創辦之《光華日報》（一九二七年至今）、《南洋商報》（一九二三年至今，兩年前始與《星洲日報》合併為《聯合早、晚報》）、《新國民日報》（一九一九至一九四〇年）及《南鐸日報》（一九二三至一九四五年）<sup>65</sup>，星馬地區之中文報紙，提供僑胞許多不同觀點之消息與評論。而於民國十三年（一九二四）改組後的中國國民黨，更運用其組織力量，在其所有之報紙，於馬來亞華僑中，鼓吹中國民族

<sup>63</sup> Chen Mong Hock, *The Early Chinese Newspapers of Singapore, 1881-1912*, p. 60.

<sup>64</sup> 同上書，頁七一、七八、七九。

<sup>65</sup> 國立新加坡大學圖書館館藏目錄。

主義之政治意識，當時，中國國民黨直接控制了新加坡之《新國民報》、吉隆坡之《益群報》、檳榔嶼之《光華日報》及雙溪大年之《南洋時報》<sup>66</sup>。這些源自中國卻在馬來亞發行之華文報紙，成為傳達與聯繫馬來亞華僑與中國本土，尤其南方革命政府的重要資訊工具，許多有關中國民族主義及革命政府之活動與理論，都經由這些黨營報紙達到馬來亞華僑社會。民國十四年三月十二日，中山先生逝世於北京，馬來亞地區之華文報紙，亦在《新國民報》之領導下，大幅刊登中山先生之種種事蹟及其革命理論。一向採保守態度、支持當權派的《叻報》，亦開始刊登許多中山先生之主張<sup>67</sup>。

馬來亞地區之華文報紙，除了報導許多中國國內發生之重要事件外，也常在當地發動以中國為效忠目標之活動。民國十六年（一九二七）三月，在新加坡發生之「牛車水事件」<sup>68</sup>，各華

<sup>66</sup> 《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海外部報告書》，民國十四年一月。

<sup>67</sup> 《新國民日報》，民國十四年三月十二日至四月十日。《叻報》，民國十四年三月十三日、十六日。

<sup>68</sup> 有關該事件之報導，可參閱，《叻報》，民國十六年三月十四日；《新國民日報》，民國十六年三月十四日、三十一日；《石叻總匯新報》，民國十六年三月十四日、十六日、十八日、十九日、二十一日；

文報紙大幅刊載，並稱 中山先生之逝世日為國忌日<sup>69</sup>。同時，所有馬來亞之華文報紙都以「民國」為紀元。各報都闢有「祖國」或「國內」新聞版面<sup>70</sup>，明顯表示馬來亞地區之各華文報，不論其政治及社會主張、立場，都以中國為其政治認同之目標。隨著中國國內政治局勢的演變，馬來亞地區之華文報紙亦更積極呼籲華僑關懷「國事」。領導中國國民革命之中國國民黨之黨員及其宣傳機關，固然不放棄任何可鼓吹效忠中國政治意識之發展，連以馬來亞當地僑胞生活為中心之《叻報》，亦不得不再呼喚僑胞勿忘祖國。民國十五年（一九二六）三月，《叻報》竟對廣州國民政府之黃埔軍校作一連續九天之詳盡報導，並在報導軍校各項軍事及政治訓練時，不彈其煩地介紹國民政府之政治理念<sup>71</sup>。國民政府北伐後，《叻報》更出版《黃花崗紀念專刊》，倡導僑胞之愛國精神<sup>72</sup>。

<sup>69</sup> 《石叻總匯新報》、《新國民日報》，民國十六年三月十四日。

<sup>70</sup> 散見《石叻總匯新報》、《叻報》、《光華日報》、《新國民日報》、《南洋時報》、《南洋商報》、《益群報》等報之刊頭及編排版面。

<sup>71</sup> 《叻報》，民國十六年三月八日至十七日。

<sup>72</sup> 《叻報》，民國十七年四月二十七日。

## 6. 討論

政治意識的興起與發展，與外來刺激似有密切關係，生物體之「人」需透過社會化之過程成為「社會」，也經由政治化過程而成為「政治人」。在「生物人」轉化成「社會人」及「政治人」過程中，教育扮演著重要角色。教育與大眾傳播成為提高國民之民族意識的有力工具<sup>⑭</sup>。廿世紀以來，馬來亞華文教育之逐漸發達，培養了馬來亞地區華文源流僑胞對中華文化之認同感。一九二〇年代，中國外受列強，尤其日本之侵略，內受軍閥割據之壓迫，民族主義之意識在中國知識份子中成長。以往中國國民黨倡導之國民革命，以及其他政治活躍份子發動以中國為政治認同的各種活動，曾獲得馬來亞地區僑胞之廣大回應，如今各級華語學校之使用來自中國本土的教科書，更一再強化受教者對中國作政治認同之意識。英殖民地政府雖自「五四」運動後，逐漸體認華語教育對馬來亞華僑之影響，以及中國本土所出版教科書對英殖民統治之可能危害，但卻未能制定有效之策略。為防止華僑社會中的中文學校會產生不利於殖民統治，一

⑭ 江炳倫，《政治文化研究導論》（台北：正中書局，民國七十二年），頁二二三。

九二〇年後，殖民地唯一再針對漏洞，頒佈各種條例、學校規章，以圖阻止星馬華僑子弟產生效忠中國之政治意識。然而，英殖民地政府之規定，並未能割斷星馬僑校與中國本土間的聯繫。其主要原因約可分為兩項，首先，英殖民地政府並無積極消除傾向中國政治意識的有效策略，只要馬來亞華校無明顯反英之活動，殖民地政府對僑校便只作消極之監督。第二，英殖民地政府在馬來亞之教育，主要在培養少數英語教育人才，幫助其統治星馬，因而，殖民地政府從未訓練星馬華語學校所需之教師，並未鼓勵出版「適合」當地華語學校所需之教科書，而讓馬來亞地區之華文中、小學校完全依賴來自中國之教師及教科書。在這種情形之下，馬來亞僑校培養出來之學生，自然與其祖國關係密切，對中國國內政治發展情況之關懷程度，遠比對其僑居地之馬來亞，來得密切。

由於語言、教育背景、出生所在地以及政治權力之行使等等因素，一九二〇年代居住於馬來亞地區之華僑，泰半無法參與當地之政治活動。英屬馬來亞殖民政府，雖比荷屬東印度、菲律賓賓及南美各地政府對華僑寬大，但並無積極之「同化」政策。居住於馬來亞之華僑，充其量為較其他地區少受些歧視的寄居者，雖然，能衣錦還鄉者不多，但為數甚多之第一代移民及其受華文教育之子女，仍以中國為其情感上之皈依目標，而此種情感上之認同，經中國國民黨之努力，華文教育之培養以及華文報紙之鼓吹，許多馬來亞華僑產生對中國之政治效忠，以中國

為其政治認同目標，原來以各方方言群組成的「幫」為認同目標之情感，因著面對共同敵人而逐漸擴大，而這種擴大的有利工具，則為共同之語言。以往，中國文字上之統一，曾提供「中國」境內人民在文化上融而為一的基礎，發展成一中華文化。清季以來，中外之間之持續衝突，曾激發星馬華僑向中國關注的情緒，早在中華民國成立之前，星馬華僑即曾杯葛日貨，表示他們對日本侵犯之不滿，以及他們在政治上認同中國之情感<sup>④</sup>。如今，「國語」之推行與逐漸使用，更提供受過華文教育之馬來亞華僑，一項容易彼此溝通之工具，使以「中國」為一整個之政治意識得於急速發展，民國十七年（一九二八）星馬地區華僑對「濟南事件」之反應，適足以說明一九二〇年代星馬華僑在以中國為政治效忠目標上之發展。以往一小撮人參加的活動，已成為一參與人數眾多、超越幫界、深具政治意義之活動。

在這時期，除中國國民黨之活動外，共產黨亦在星馬華僑中相當活躍。在中國國民黨之「容共」期間，共黨份子借中國國民黨之名義及機構，推動其工作<sup>⑤</sup>。民國十六年（一九二七），

<sup>④</sup>Yoji Akashi, "The Nanyang Chinese Anti-Japanese and Boycott Movement, 1908-1928", *Journal of the South Seas Society*, Vol.23, Part 1&2, 1968, p. 70.

<sup>⑤</sup>當時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海外部部长彭澤民即為共產黨員，參閱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第三組，《中國國民黨在海外》，頁一六二—一六三。



中國國民黨在國內厲行清黨，不少共產黨員逃往國外，雖因星馬華僑社會之特殊環境，未能急速發展，但亦在中國國民黨之一些分部中，造成分裂<sup>76</sup>。然而，其殖民地政府對溫和份子和激進份子一視同仁，企圖加以限制<sup>77</sup>，但又擔心激怒民國十六年以後已掌握中國政治權力的中國國民黨，不願或不敢採取嚴厲手段，以致成效不彰，任由馬來亞華僑以中國為政治效忠目標之意識繼續成長。

向中國認同之華僑，因中國民族主義運動者之努力，成為中國名副其實的「臣民」，國民政府建都南京之後，因未能注意星馬當地之政治發展，忽略當地土著民族主義之興起，而繼續將星馬華人「中國化」，而星馬華人在中國民族主義之激盪下，積極參與中國之國民革命運動，並對祖國作人力、財力上之貢獻，造成日後土著民族對華僑之誤解與敵視<sup>78</sup>。一九二〇年代之星馬華僑，其政治意識之興起，因局限於對中國之政治認同意識之發展，而未能演變成一種普遍的政治意識的覺醒，更未促進僑胞積極參與當地之政治活動，因而當日後土著民族主義興起

<sup>76</sup> 《中國國民黨駐南洋英屬新加坡第二分部黨史》。

<sup>77</sup> Evelyn Sim Cher Lan, *The Kuomintang-communist United Front in Malaya, 1924-27* (Singapore: University of Singapore, B. A. Honors Thesis, 1974), pp. 21-22.

<sup>78</sup> 鄭良樹，〈華人文化與馬來亞華人〉，《新社學術論文集》第二輯（新加坡：新社，一九七二），頁一三三。

後，受華文教育之星馬華僑無法在當地政治上扮演舉足輕重之角色。

附表一 英屬馬來西亞華僑人口

年代	地區 人數	地 區			總 計
		海峽殖民地	馬來聯邦	馬來屬邦及汶萊	
1921	華僑當地 出生者	144,857人	81,976人	31,690人	258,523人
	華僑 總人口	498,547人	494,548人	171,682人	1,164,777人
1931	華僑當地 出生者	249,495人	205,245人	79,271人	534,011人
	華僑 總人口	663,351人	711,274人	254,196人	1,628,821人

資料來源：C. A. Vlieland, *British Malaya: A Report on the 1931 Census*, p. 69

附表二 二十世紀初期馬來亞地區新成立華校數目分布表

	海峽殖民地	馬來聯邦	總 數
1900~1909	20	6	26
1910~1919	50	50	100
1920~1929	100	25	125

資料來源：

周勝臬編著：《海外華文學校教育》，僑務委員會僑務研究室，台北，民國五十八年十月，頁7-15

張正藩：《近六十年南洋華僑教育史》，中央文物供應社，台北，民國四十五年五月，頁9-16

附表三 民國十七年(一九二八)馬來亞地區  
華文學校統計表\*

	學校數目	教員數	學生數
海峽殖民地 (三州府)	335	966	22,554
馬來聯邦 (四州府)	361	839	21,328
總計	696	1,805	43,882

資料來源：錢鶴編輯：《南洋華僑學校之調查與統計》，上海：暨南大學南洋文化事業部，民國十九年十二月，頁534—535

\* 非馬來聯邦之華僑教育，固遠遜於馬來聯邦或海峽殖民地，然大小華校及學生人數，當可及三州府或四州府之半數。(同上書，頁538)

附表四 民國十七年(一九二八)馬來  
亞華僑學生統計表

	男	女	總數
華校	34,044	9,917	43,961
英校	18,041	5,930	23,971

資料來源：錢鶴編輯：《南洋華僑學校之調查與統計》，上海：暨南大學南洋文化事業部，民國十九年十二月，頁534—537



## 五、中國國民黨改組後在馬來亞之群眾運動

——以一九二七年之「牛車水事件」爲例

### 1. 前言

有關中國國民黨在馬來亞地區<sup>①</sup>的種種政治活動，一向是引人注目，且具爭議的主題。英屬馬來亞殖民地政府向來採取強硬的立場對付任何危及本身利益的活動，中國國民黨在馬來亞的許多政治活動，被視爲共產黨企圖推翻英國殖民地統治的陰謀，因此，馬來亞政府曾宣佈國民黨爲非法組織，禁止其種種活動。然而中國國民黨及其支持者，則認爲其種種活動具有合法

①「馬來亞」一詞，係指地理上之馬來半島——包括當時的馬來聯邦、非馬來聯邦及海峽殖民地等三區。海峽殖民地則爲新加坡、馬六甲及檳榔嶼之合稱。

的性質，並否認中國國民黨有煽動反英的意圖。本文欲就一九二〇年代，中國國民黨在馬來亞地區之活動，做一全面性的探討，並對一九二七年的「牛車水事件」當作一個個案研究，期能對此時之中國國民黨活動的性質與範圍做更周全的瞭解。

為了拯救祖國，孫中山先生先後組織了興中會、同盟會，號召華僑參與革命，由於馬來亞華僑人數眾多，孫中山先生及其革命同志曾在此區做出各種努力，宣揚革命主張，吸收星馬華僑從事革命工作。孫中山先生及其革命同志在星馬地區的種種政治活動，鼓舞了馬來亞華僑政治意識的覺醒，並產生一種傾向中國的政治意識<sup>②</sup>。

一九一一年，辛亥革命成功後，孫中山先生所領導之國民黨，吸引了許多馬來亞華僑的加入。早在民國元年，國民黨已在新加坡成立支部，稍後並在吉隆坡、怡保、檳榔嶼及其他城市，也紛紛設立支部<sup>③</sup>。二次革命失敗後，袁世凱的北京政府宣佈國民黨為非法組織，此項宣佈造

② 保皇黨首領康有為於戊戌政變後，前往馬來亞，鼓吹保皇思想，革命派之楊衢雲於一九〇〇年初，將與中會引進馬來亞，孫中山先生則數月後繼續前往，宣傳革命思想。有關此一時期馬來亞地區之華僑政治意識之討論，參閱 Yen Ching-huang, *The Overseas Chinese and the 1911 Revolution* (Kuala Lumpur: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6)。

③ 民國元年時，國民黨在馬來亞地區共有三十個支部。參閱 Png Poh-seng, "The Kuomintang in Malaya", in K. G. Tregonning, ed., *Papers on Malayan History* (Singapore, 1962), p. 215.

成馬來亞各支部的困擾。由於大英帝國與袁世凱政權良好的外交關係，英屬馬來亞殖民政府對國民黨在馬來亞的各支部亦採取敵對的態度。民國三年，國民黨在馬來亞的各個支部已名存實亡<sup>④</sup>，然而，袁氏之北京政權，由於缺乏有效僑務機構，無法促進馬來亞地區「中國意識」的成長。馬來亞華僑在一九二〇年代，除了民國四年的抵制日貨運動外，對中國國內政局的演變，顯得相當冷漠<sup>⑤</sup>。

民國八年的五四運動，原為學生愛國運動，在「外抗強權，內除國賊」的口號下，知識份子發起了抵制日貨的活動，全國各界群起響應，以罷工、罷市支持學生之呼籲；馬來亞地區之

---

<sup>④</sup>Evelyn Sim Cher Lan, "The Kuomintang - Communist United Front in Malaya, 1924-1927" (Singapore:

B. A. Honoure Thesis, University of Singapore, 1974), p. 4. 殖民地政府曾以國民黨檳城支部有倡導反袁世凱之嫌，而不准其註冊。參閱Png Poh-seng, "The Kuomintang in Malaya", p. 217.

<sup>⑤</sup>民國四年時，日本乘歐戰正酣之時，向我國提出所謂「廿一條款」，擴大日本在華利益。消息傳至馬來亞，引發了華僑之強烈反日情緒，在新加坡中華總商會領導下，在華僑社會中，發動了一次抵制日貨運動。有學者認為，如果不是適逢一次世界大戰的話，馬來亞地區的反日活動恐將更為激烈。參閱Yoji Akashi,

"The Nanyang Chinese Anti-Japanese and Boycott Movement, 1908-1928", *Journal of South Seas Society*, Vol. 23, 1969, p. 72.

華僑，對五四運動亦產生強烈的反應，許多僑胞響應抵制日貨之活動，仇日情緒高漲<sup>⑥</sup>，孫中山先生身為常年活躍於海外之政治領袖，適切地運用此種良機在馬來亞地區，激發僑民效忠祖國的政治意識，並擴大中國國民黨在僑胞中的影響。五四運動後，不少國民黨黨員前往馬來亞地區宣揚孫中山先生之三民主義<sup>⑦</sup>。當國民黨重新爭取海外僑民支持時，中國境內之中國國民

⑥在馬來亞地區，華僑響應「五四」運動，而發起的反日活動，可說是相當激烈，雖然在這次的反日運動，摻雜著不少其他因素，但不容否認的，知識份子藉此次抵制日貨的活動，一再的在僑胞中，倡導傾向中國政治意識的發展，有關星馬華僑對五四運動的反應。參閱崔貴強，〈海峽殖民地華人對五四運動的反應〉，《南洋學報》，第二十卷，一九六五，頁一三一—一八。

⑦Yoji Akashi, *The Nanyang Chinese National Salvation Movement* (Lawence: University of Kansas Press, 1970), p. 2...中國國民黨新加坡第一分部在民國九年成立後，曾在振群學校掩護下，進行各種活動。該分部後來自己設立啟明學校，分部成立時，只有黨員五十人，到民國十三年時，已增加到三三〇人。詳情參閱，《中國國民黨駐南洋英屬新加坡支部第一分部歷史沿革史》（民國二十四年六月），中國國民黨黨史會（此後簡稱黨史會）資料002/33。民國八年十月十日，中山先生正式通告海外各支部，確定其所領導的革命黨為中國國民黨，加「中國」兩字，使其有別於民國元年之國民黨。



黨，在孫中山先生之領導下，改組成一組織嚴密之革命政黨，並對群眾採取積極態度<sup>⑧</sup>。中國國民黨的這項改組，在星馬地區引起很大的影響，許多革命同志，反對新的政策，甚至詆毀孫中山先生之聯俄容共的政策<sup>⑨</sup>。然而，他們的反對並未動搖孫中山先生改組的決定，孫中山先生認為黨的改組將有助於革命事業，助其早日完成中國之統一。

## 2. 中國國民黨在馬來亞的群眾運動

改組後的中國國民黨由於組織嚴密，對群眾採取新的政策，因而能夠吸收群眾支持其革命事業。中國國民黨在馬來亞之各支部，在海外部之領導下，從事提倡各種傾向中國之政治意識

⑧ 為能有效領導群眾，改組後之中國國民黨，命令其黨員在非黨組織內成立黨團，協助其推動國民革命之工作。民國十三年之中國國民黨總章第七十七條明白規定，「在祕密、公開、或半公開之非黨團體，如工會、娛樂部、會社、商會、學校、市議會、縣議會、國議會之內，本黨黨員須組織成國民黨黨團，在非黨中擴大本黨勢力，並指揮其活動。」參閱中國國民黨中黨史史料編纂委員會，《革命文獻》（台北，民國四十四年），第八冊，頁一三八。

⑨ Evelyn Sim Cher Lan, "The Kuomintang-Communist United Front in Malaya", p.12.

的活動，在馬來亞之中國國民黨黨員或黨友，到處分發這些在廣州印製、大力提倡中國民族主義意識的宣傳品。由於這些宣傳品，具有強烈的反英色彩，乃引起英殖民地政府之不滿<sup>⑩</sup>。

同時，中國國民黨在馬來亞地區之黨務工作蒸蒸日上，黨員人數大量增加，由新加坡之第一、第二分部擴增成第四、第五分部<sup>⑪</sup>。除了新加坡外，在馬來亞的其他地區，中國國民黨亦有相當程度的發展。民國十六年（一九二七）時，馬六甲已有十一個區分部，共有黨員八百餘人，在霹靂則有十五個區分部<sup>⑫</sup>。由於當時的中國國民黨採取聯俄容共的政策，在無法區分真正國民黨員與共產黨員情況下，馬來亞殖民地政府對中國國民黨採取戒備的手段<sup>⑬</sup>。

<sup>⑩</sup>許多年後，曾經英駐馬來亞殖民地官員的巴素（Victor Purcell）在其回憶中指出：當時中國國民黨在馬來亞地區之反帝國主義目標為英國，許多在廣州印製的宣傳品，都深具反英色彩。因而，馬來亞殖民地政府對此類印刷品實施管制，不准其進入馬來亞。參閱，Victor Purcell, *The Chinese in Southeast Asia* (London: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52), pp. 358-359.

<sup>⑪</sup>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海外部報告書，民國十四年一月，黨史會檔案002/50，《中國國民黨駐南洋英屬新加坡第二分部黨史》，黨史會檔案002/21。

<sup>⑫</sup>有關中國國民黨駐馬六甲直屬支部及駐霹靂直屬支部資料，參閱《海外黨務通訊》，第一卷第四及第十期。

<sup>⑬</sup>有關馬來亞殖民地政府對馬來亞地區之中國國民黨之活動的記錄，可參閱C.O. 273/537，其檔名即冠有

為推動其革命工作，中國國民黨在馬來亞的群眾運動，致力於知識分子及勞動階層之組織，除了各書報社，改組後的中國國民黨，在馬來亞地區設立並維持許多華文學校。民國十四年，中國國民黨在馬來亞之支部，直接創辦十一間華文學校，另外有許多華文學校，亦在其資助或支持下成立<sup>⑭</sup>。在這些華文學校中，大部分的教職員為中國國民黨員或黨友，這些教職員在馬來亞殖民政府眼中皆為極端的左翼分子<sup>⑮</sup>。為抵制中國國民黨的各種政治活動，馬來亞殖民政

<sup>⑭</sup> 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海外部報告書（民國十四年一月），黨史會資料002/50，根據中國國民黨現存資料顯示，為推動國民革命吸收黨員，中國國民黨所辦之啟明學校，曾一再遭到殖民地政府的搜查、騷擾，民國十九年時，學校被迫關閉。參閱，《中國國民黨駐南洋英屬新加坡支部第一分部歷史沿革史》。有關各僑校參與孫中山先生之追悼會情形，參閱，《叻報》（新加坡之重要中文報紙），民國十三年三月十四日、十六日，《道南學校六十週年紀念特刊》（新加坡，一九六七），《南洋女子中學五十年紀念特刊》（新加坡，一九六七）。

<sup>⑮</sup> 雖然海峽殖民地政府在民國三年時便已宣佈國民黨為非法組織，但馬來聯邦政府（the Federated Malaya States）直到民國十四年始採取相同態度。不過，儘管馬來亞之殖民地政府自民國十四年開始壓制中國國民黨之種種活動，黨部組織仍甚健全。到民國十九年金文泰擔任海峽殖民地總督兼馬來聯邦最高行政專員後，中國國民黨所推動以中國為華僑效忠目標之活動，始受到嚴重之威脅。參閱，Alun Jones, *Internal Security in British Malaya, 1895-1942*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h. D. Dissertation, 1970), p.194. 《海外被逐僑胞回國留京同志會週年紀念刊》（南京，民國二十三年），黨史會資料1-482/352。

府在民國十四年（一九二五）宣布「禁止中國國民黨的各種活動」<sup>16</sup>。然而，殖民地政府的限制條例，並未能發揮效力，中國國民黨在馬來亞繼續成長，在廣州之南洋總支部指揮下，許多中國國民黨支部在馬來亞地區繼續設立，中國國民黨似乎對海峽殖民地中的新加坡特別重視，以新加坡為中心，強化其在馬來亞僑胞中之政治影響，自民國十五年，中國國民黨已在新加坡設有七個支部<sup>17</sup>。

在馬來亞地區之中國國民黨，除了透過正式教育制度，並設立許多夜間學校。此種夜校主要為白日工作之成年人而設立，採用國語當作教學媒介，參加就讀之人士，常被社會大眾視作思想激進之人士<sup>18</sup>。在馬來亞之中國國民黨支部，似乎以夜校作為其宣傳政治主張之場所。曾

<sup>16</sup>Gene Hanrahan, *The Communist Struggle in Malaya* (Kuala Lumpur: University of Malaya Press, 1971), p.33.

<sup>17</sup>參閱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海外部報告（民國十四年一月），《中國國民黨駐南洋英屬新加坡支部第一分部歷年沿革史》，《中國國民黨駐南洋英屬新加坡第二分部黨史》（民國二十一年），黨史會資料002/21。

<sup>18</sup>Gwee Yee Huan, "Chinese Education in Singapore", *Journal of the South Seas Society*, XXV, 1970, p.105.

有一份馬來亞殖民地政府之報告指出：「在夜校中，政治活躍人士透過演講、手冊，或其他方法進行顛覆活動」<sup>⑮</sup>。為了打擊這些被視為反殖民政府之各種活動，殖民地政府一再搜查並關閉夜校，在殖民地政府一再突擊檢查之下，夜校校數，由民國十四年的七十六間，兩年後減至六十二間，然而，夜校學生人數卻從二千三百二十一人增加到二千八百二十二<sup>⑯</sup>。民國十六年，新加坡一地即擁有三十間左右之夜校<sup>⑰</sup>。由於大部份之夜校學生，皆為年輕工人，改組後之中國國民黨，其宣傳口號中，例如改善工人生活、提高工資、減少工作時間等主張，自然易為這些年輕工人所接受。做為中國民族主義之倡導者，工人群眾福利之保護者，中國國民黨主張之政策，對許多政治意識尚未成熟的工人和學生，自具有強烈之吸引力。

此外，為宣揚其革命主張，發展其革命組織，在馬來亞地區之中國國民黨，擁有報紙與雜誌，這些黨營或黨屬之大眾傳播媒介，極力倡導革命意識，民國十四年時，中國國民黨在馬來

<sup>⑮</sup> C.O. 273/538，海峽殖民地警察總監報告，附錄於海峽殖民地報告第四九三號附錄一（民國十六年八月二十七日）。

<sup>⑯</sup> Yung Yuet-hing, "Contributions of the Chinese to Education in the Straits Settlements and the Federated Malaya States, 1900-1941". (吉隆坡：馬來亞大學碩士論文，1967)

<sup>⑰</sup> *Straits Times* (新加坡出版之重要英文報紙)，March 14, 1927.

亞地區擁有四個報社<sup>②②</sup>。透過這些黨的宣傳媒介，許多中國國民黨之政策及革命主張，得以傳佈到馬來亞各地區的僑胞中，這些黨營刊物，對任何有損黨之形象的消息予以封鎖，同時製造許多有利中國民族主義之輿論<sup>②③</sup>。

尤有甚者，在馬來亞地區之中國國民黨支部，組成各種劇團及演講社，將國民革命之理論，傳佈於一般民眾之中，話劇與演講為求通俗，皆採用日趨流行之白話文，以期能將效忠中國之政治意識以深入淺出之方法，播植於僑胞心中<sup>②④</sup>。雖然中國國民黨從未視馬來亞為中國領土的一部分，但中國國民黨在馬來亞僑民中的各種政治活動，尤其其提倡的效忠中國意識，則引起殖民地當局之緊張<sup>②⑤</sup>，而加以嚴厲鎮壓，然而殖民地政府之鎮壓行動，卻更強化了愛國青年對中國效忠之政治意識。

②② 例如，新加坡之《新國民報》、吉隆坡之《益群報》、檳榔嶼之《光華日報》、雙溪大年之《南洋時報》。

②③ 新加坡之《新國民報》，於民國十六年三月初時，首先倡議舉行孫中山先生三週年紀念大會，有關民國十六年紀念大會之籌辦，參閱《新國民報》，民國十六年三月三日，C.O. 273/538，海峽殖民地警察總監報告，附錄於海峽殖民地報告第四九三號附錄一。

②④ 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海外部報告書，黨史會資料，002/50。

②⑤ Png Poh-seng, "The Kuomintang in Malaya", pp.220-221.

民國十四年孫中山先生的驟然逝世，並未阻礙中國國民黨的革命事業，反而激發國人之愛國心，提升中國國民黨在群眾中之聲望，孫中山先生成為中國統一的象徵與希望。其三民主義、建國大綱等政治理念由中國國民黨大肆宣傳後，成為國人共同之政治理想。國人大大稱讚孫中山先生的政治主張與改革計畫，其政治主張對愛國分子，具有不可抗拒的力量<sup>26</sup>。

孫中山先生日增聲望，在馬來亞地區亦產生深遠的影響，孫中山先生於民國十四年三月十二日去世之消息，震驚馬來亞華僑社會，遵照中國駐新加坡領事館之指示，許多僑胞降半旗致哀<sup>27</sup>。起初，除了少數學校機關外，馬來亞華僑社會，並未舉行任何追悼儀式<sup>28</sup>。當知識界尊稱孫中山先生為國父時，新加坡中華總商會，僅稱孫中山先生為故臨時大總統<sup>29</sup>。

<sup>26</sup> 北京政府之全體閣員都前往致哀，即使曾背叛孫中山先生之陳炯明，亦送輓聯，表示對孫中山先生之尊敬。張作霖及其他軍閥亦公開稱讚孫中山先生及三民主義。參閱《叻報》，民國十四年三月十三日，四月十一、十六日。馮玉祥亦一再表示其將追隨孫中山先生並遵奉三民主義，參閱，馮玉祥，《我的生活》（上海，民國三十六年）。

<sup>27</sup> 《叻報》，民國十四年三月十三日、十六日。

<sup>28</sup> 《新國民報》，及《叻報》，民國十四年三月十二日至四月十日。

<sup>29</sup> 《叻報》，民國十四年三月十六日。

為擴展其革命力量，中國國民黨南洋總支部經一個月之籌備，於四月十二日在新加坡舉行全僑追悼孫中山先生大會，前往追悼者，逾十萬人，其他各地之僑胞亦在中國國民黨領導之下相繼舉行隆重追悼會。新加坡中華總商會在獲得紀念會籌備委員會將不強制關店致哀的保證下，亦參加了紀念大會<sup>30</sup>。然而，一年後，當一些知識份子計畫為孫中山先生再舉行紀念大會時，其籌備工作，既未得到中華總商會的支持，亦不復為地方政府所允許。在殖民地政府之突襲行動中，近四十名的夜校師生被捕<sup>31</sup>，紀念籌備大會的工作因而停頓。孫中山先生逝世的周年祭日，因此而無任何追悼紀念的活動<sup>32</sup>。

民國十五年七月，國民革命軍在蔣中正先生領導下，誓師北伐，半年之內底定華中，北伐之順利加增了國民政府之聲望，中山先生在國人心中的國父地位更形穩定。馬來亞各地之僑胞於孫中山先生逝世二周年時，計畫發起紀念大會，星洲華僑社會在當地中國國民黨幹部發動之下，組成籌備會，並獲得殖民地政府准其舉行紀念大會之許可<sup>33</sup>。為展示其影響力，籌備委員

<sup>30</sup> 《國聞週刊》，第二卷第十八冊（上海，民國十四年五月十七日），《叻報》（民國十四年四月十一日）。

<sup>31</sup> 《新國民報》及《總匯新報》（新加坡之中文報紙）。

<sup>32</sup> C.O. 273/538，殖民地警察總監報告，附錄於海峽殖民地報告第四九三號附錄二。

<sup>33</sup> *Straits Times*, March 14, 1927.



中，除黨員外，尚有不少當地之工商人士。在紀念會中，孫中山先生被全體僑胞尊稱為國父，會眾同聲高唱總理紀念歌<sup>34</sup>。由於一再地努力，在馬來亞之中國國民黨，逐漸贏得華僑社會中之知識分子及勞動階層的支持，並在整個華僑社會中深具影響力。然而在馬來亞之中國國民黨，由於缺乏訓練有素之黨工人員，以及遠離其軍、政力量之核心，無法將當地之華僑學生和工人組織成堅決支持中國國民黨的外圍組織<sup>35</sup>。

<sup>34</sup> 例如，民國十三年時，中國國民黨吉隆坡分部的六十多位黨員中，十九位為學校之教職員，三十一位為工人。參閱，〈中國國民黨南洋吉隆坡分部黨員名冊〉，黨史會資料，S-482/5。然而，當時的中國國民黨，在馬來亞地區並未擁有有效之勞工組織。參閱Charles McLane, *Soviet Strategies in Southeast Asia*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66), p.133. 但在各級學校中，共產黨青年團之活動，似頗頻繁。參閱Gene Hanrahan, *The Communist Struggle in Malaya*, p.33.

<sup>35</sup> 同上註。

### 3. 牛車水事件

民國十六年三月三日，中國國民黨所經營之新國民報，倡議舉行孫中山先生紀念大會，經馬來亞地區僑領的努力，殖民地政府同意華僑舉行紀念大會。警察總監則對該次紀念大會，保持既不反對亦不支持的態度。根據殖民地政府對舉行該紀念大會申請書的核示，在紀念大會中，不得展示中國國民黨旗，會後且不得舉行遊行。

三月十二日當天，將近二萬群眾集結於新加坡的歡樂谷，舉行紀念大會<sup>36</sup>。紀念會場中，青天白日滿地紅的國旗到處飛舞，中國國民黨的青天白日黨旗亦豎立於孫中山先生遺像的兩側。紀念大會進行頗為順利，忽然，將近二千名的海南籍群眾湧進會場，爭相發言，並攻擊阻止其發言的大會籌備人員，演講後，將近有一千人參加遊行，並於遊行中分發各類宣傳品，呼籲打倒財閥。大體而言，遊行隊伍的秩序尚稱良好。其後，一輛由英人湯普生氏所駕駛的電車，因煞車不及，衝進遊行隊伍，引起群眾之憤怒，群起襲擊電車，並尾隨電車前往位於牛車水的警察分局，就在牛車水分局前面的廣場，遊行群眾與警察發生衝突，導致警察開槍，造成六死十

<sup>36</sup> 《新國民報》，民國十六年二月十四日。Straits Times, March 14, 18, 1927.

四傷之慘劇，此為牛車水事件，亦被當地華文報紙稱為「國殤日慘劇」<sup>37</sup>。

數日之後，大量反英文件出現，海南社團在僑民社會中分發許多宣傳文件，馬來亞殖民地政府則極力阻止此類宣傳品的散佈。在新加坡，曾有一間夜校，因印製反英文件而被查封。為援助傷亡同胞，雪蘭莪的華僑成立「三·一二屠殺後援會」，募款支持傷亡僑胞<sup>38</sup>。

由於牛車水事件的發生，罷乘電車的運動於三月二十四日展開。每當電車停止時，便有許多勸告中國乘客拒坐電車的文章丟進車窗內，這些以中文撰寫的文宣資料，顯然以華僑乘客為文告對象，並且獲得廣大的迴響。到二十六日時，即使在尖峰時刻，乘客亦寥寥可數，華人乘客更是不見蹤跡，行駛中的電車也不時遭到飛石的攻擊。反觀那些由華僑經營的小型公共汽車，卻輛輛滿載。到二十八日，有十一部電車被毀，許多電桿也遭破壞。除了電車的罷乘活動，海南籍的傭工，更以罷工響應，並企圖將罷工行動擴散於英人所屬的工廠。

暴亂一再在新加坡的鬧區發生，殖民地當局為控制日益惡化的情勢，調用消防隊和軍隊前

<sup>37</sup> 《南洋商報》、《新國民報》、《益群報》及《總匯新報》，都稱此事件為國忌日慘案。

<sup>38</sup> *Straits Times*, March 26, 1927. Evelyn Sim Cher Lan, "The Kuomintang Communist United Front in Malaya", p. 29.

往驅散群眾<sup>39</sup>。殖民地當局一方面使用軍隊去維護社會治安與秩序，另一方面則加緊查封夜校。因為在英殖民地政府眼中，夜校師生乃動亂之源，對夜校的一再突襲與查封，被視為阻止暴動擴散的根本方法。到五月時，已有五所夜校被殖民地政府宣布為非法經營，遭到關閉<sup>40</sup>。同時，為平息僑胞社會對牛車水事件之憤怒，英殖民地當局指派不與政府有密切關係的五位僑領，組成五人小組對牛車水事件進行深入調查。中國駐星領事館，由律師代表出席調查庭，經長時間的調查、審理、辯論，調查小組最後僅宣布，事件之傷亡是由於警察對非法集會、群眾開槍而引起<sup>41</sup>。

新加坡中華總商會擔心殖民地當局可能對罷乘、罷工活動採取嚴厲的手段，新加坡中華總商會，企圖冷卻僑胞之反英情緒，早在三月二十八日，便在會中討論恢復社會秩序之各種方法。總商會之理事，乘坐汽車，攜帶反宣傳的布條，催促僑胞冷靜，遵守法令，一些華籍的紳士，亦運用其影響，支持殖民地政府。他們呼籲恢復秩序的努力，卻常遭到群眾的攻擊。殖民地警

<sup>39</sup> *Straits times*, March 28-29, 1927.

<sup>40</sup> Evelyn Sim Cher Lan, "The Kuomintang Communist United Front in Malaya", pp.27-28.

<sup>41</sup> 《叻報》，民國十六年四月十六日。

察必須動用警棍，始能維護上述親英人士的安全，為保護親英人士的反宣傳活動，甚至逮捕擾亂份子達二十九人之多。根據英國警方之報告，被逮捕的二十九人，皆為出身「低賤」的海南籍勞工<sup>④2</sup>。罷乘、罷工行動雖繼續拖延兩個多月，但華僑社會已逐漸失去支持的熱誠，到五月底時，雖仍有少數煽動份子號召僑胞繼續罷乘、罷工，大體說來，各類罷工活動多已消失<sup>④3</sup>。

#### 4. 中國國民黨在馬來亞地區群眾運動之特色

儘管中國國民黨在馬來亞華僑中，建立反帝國主義的群眾基礎，牛車水事件後的各種演變，卻顯示出其成就之局限性。這種局限性或許與其群眾運動之特色有關。中國國民黨在馬來亞之黨員招募，似乎偏重於勞工階層，尤其是海南籍方言群之工人。從事件開始，在馬來亞的中國國民黨就未能獲得商界領袖的支持。孫中山先生之紀念大會，並無重要商界領袖參與籌備<sup>④4</sup>，

<sup>④2</sup> *Straits Times*, March 30, 1927.

<sup>④3</sup> *Straits Times*, April, May, 1927. 《新國民報》、《叻報》民國十六年四月及五月份。

<sup>④4</sup> *Straits Times*, March 18, 1927. C.O. 273 / 538. 殖民地警察總監報告，附錄於殖民地報告第四九三號附錄二。

而牛車水事件中，傷亡人士中絕大多數為海南籍的人士，更顯示出在馬來亞的中國國民黨組織上的偏頗。事件發生十天後，才能發動罷乘電車的活動，更說明其控制力與組織力之薄弱。

當中國國民黨在中國本土改組時，以工人、農人、婦女、青年，為其群眾運動之主要訴求對象。為推動其國民革命，在中央執行委員會之下，設有農人部、工人部、婦女部、青年部，但卻無商人部。孫中山先生對中國商人曾做過相當尖銳的批評，曾主張組成消費合作社，以減少商人的中間剝削，孫中山先生對商人之態度，甚至導致民國十三年之廣州商團叛變<sup>④</sup>。平定商團叛變後，為贏得商人階級的支持，才設立商人部，並改變對商人角色之評價。在馬來亞的中國國民黨，依照廣州總部的指示，於民國十三年成立工人部和青年部，但直到民國十六年才設立商人部<sup>⑤</sup>，因而在馬來亞的中國國民黨支部中，商界人士只佔黨員的極少部分。在牛車水事件中，黨工人員諄諄呼籲工農團結，卻未提及商人；在遊行群眾所喊口號中，甚至出現打倒

<sup>④</sup>參閱Hung-Ting Ku, "The Merchants versus Governments: The Canton Merchants' Volunteer Corps Incident",

*Journal of the Royal Society for Asian Affairs* (London, October, 1978), Vol. 65, Part 3, pp. 309-318.

<sup>⑤</sup>〈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海外部報告〉(民國十四年一月)，黨史會資料002/50，《中國國民黨駐南洋英屬新加坡支部第一分部歷年沿革史》。

財閥的字眼，此種與商業人士不合的現象儼然可見，難怪商業人士並未發起罷市以響應罷乘及罷工的活動，當華僑社會對牛車水事件，因憤怒而採取激烈反英行動時，中華總商會卻提出恢復秩序的反宣傳。遠在民國十四年，孫中山先生逝世之時，馬來亞的許多商店即拒絕關店以示哀悼<sup>④7</sup>。而在中國國民黨的黨部記錄中，亦一再出現奸商向殖民地政府通風報信，招致各種愛國活動受挫，及愛國分子被捕的事情發生<sup>④8</sup>。

牛車水慘案發生後之罷乘活動及各種反英罷工活動，未能在其他行業中開展，這種情形，更說明中國國民黨在此時期的馬來亞地區中，無力發動大規模的群眾運動。雖然改組後的中國國民黨在馬來亞地區發展黨務，並吸收不少黨員，但似未能掌握各種重要社團的活動。南洋總工會雖然在民國十五年即已成立，但無跡象顯示，它在工人中具有影響力<sup>④9</sup>。由於缺乏有效的社團組織，幹部無法在短期間內發動群眾參與抗爭活動，更無法發動大規模並持續長久的群眾運動。在缺乏組織的情形下，群眾可偶爾動員，發動罷工或其他活動，但無法持久。牛車水事

④7 C.O. 273/538，殖民地警察總監報告，附錄於殖民地報告第四九三號附錄一。

④8 《中國國民黨新加坡支部第一分部歷年沿革史》、《中國國民黨新加坡支部第二分部黨史》。

④9 Charles McLane, *Soviet Strategies in Southeast Asia*, pp. 132-133.

件雖然提供反共宣傳的機會，但在無強力的組織支持下，未能產生深遠的影響。

在一九二〇年代，中國國民黨在馬來亞地區擁有大量海南籍黨員的現象，當然有其歷史淵源。中國國民黨的黨史資料顯示，海南籍僑胞曾對孫中山先生的革命運動熱烈響應，海南籍黨員的數目，在辛亥革命時，便已足以在新加坡設立海南支部。民國十三年中國國民黨在新加坡的海南支部改組時，便成為三個支部的第二支部<sup>50</sup>。由於具有大批的海南籍的政治活躍分子，中國國民黨在馬來亞地區的海南籍黨員的人數亦大量增加。一九二〇年代時，在馬來亞的海南籍僑胞，絕大多數屬於勞動階層，在當地華人社會中，居於社會階層之末，在海南籍勞工中的大量吸收黨員，造成勞工階層在當地黨部的幹部與成員中，佔有重要比例的情形，此種現象或許是當地黨部繼續採取反商理論的原因，同時也使中國國民黨在此時期的種種政治活動，蒙上偏重勞工階層的色彩，而無法與當地之商界有密切的合作關係。

## 5. 結語

<sup>50</sup> 根據英方資料，當時新加坡之中國國民黨，絕大多數為海南籍僑，參閱·*Monthly Review of Chinese*



在群眾運動中，強調組織功能與理論架構，並非低估各群體間的自我意識所扮演的角色。由於各群體的自我利益各有不同，對中國國民黨之革命運動亦產生不同的反應。例如，商界就常因自身之商業利益對不同的事件有不同的反應，在牛車水事件中，商界未做出熱烈的反應，但一年後，對濟南事件卻顯出熱烈的反應，積極支持抵制日貨運動<sup>⑤</sup>。商界領袖，事實上，常常發起並領導抵制日貨運動。根據研究報告顯示，在民國四年與民國二十年之抵制日貨運動和抗戰初期的反日救國運動中，商界不但發起且激烈支持對日經濟絕交，然而在民國十四年、十五年的規模龐大的省港大罷工中，馬來亞商界卻無絲毫表示。

馬來亞的僑商對歷次民族主義運動的不同反應，如從僑商的自我利益觀察，不難理解。在參與反日之集體行動時，不管是抵制日貨運動或對日經濟絕交，不需考慮會與馬來亞殖民地當局發生正面的衝突。一次大戰後，日本在馬來亞地區經濟活動的擴張，不但威脅到英國本身的利益，亦損及馬來亞地區的商业利益，反日的經濟活動，反而有利於英商和華商。事實上，只要不破壞當地社會的治安與秩序，殖民地政府多半給予技術上的批准。另一方面，當任何集體行動可能引起殖民地當局不愉快時，例如，牛車水事件發生後之罷乘罷工的活動，或響應省港

<sup>⑤</sup>王連三，《濟南慘案與星馬華人》（新加坡：南洋大學榮譽學位論文，一九七七）。

大罷工，皆可能引起殖民地當局的壓制。為避免麻煩，商界皆極力避免參與，他們此種規避與殖民地當局發生衝突的情形，多半擔心當地政府採取對其經濟利益有所損傷的行動。尤有甚者，由於殖民地政府經常採用驅逐出境的方法，去對付「不受歡迎」人士，驅逐出境無疑的成為馬來亞殖民地政府對付任何反英行動或組織最有效的政治手段。商界人士由於身家財產皆在馬來亞，驅逐出境將對其造成重大的損失。

上述經濟利益的考慮，似可說明中國國民黨未能在馬來亞地區如同在中國境內一樣，動員商界，以支持其反帝國主義的活動。在中國境內，中國國民黨可宣稱其反帝國主義政策，例如廢除不平等條約可造福中國商界人士，而廢除對外國貨的協定關稅制度，更可保障民族工業之發展，因此，中國國民黨這種反帝國主義政策，可以吸引相當數量的商界人士來支持其革命事業。然而，這種對商界的呼籲，卻不易獲得馬來亞華商之響應。因為馬來亞中國商人的利益與殖民地當局能否維持當地社會秩序息息相關，任何破壞社會秩序的舉動，都會帶來商界上的損失。在馬來亞的華僑社會中，不同行業的群體自然對中國國民黨反帝國主義的呼召，因人因事而有不同的反應。馬來亞僑商人士中，對中國國民黨的群眾運動，尤其是反英行動，自然採取不冷不熱，甚至反對的態度。

誠如所述，理念上及組織上的各種因素，固然造成馬來亞華商對中國國民黨的種種活動未

能熱誠支持。另一方面，缺乏工商界的支持，也削弱了中國國民黨在馬來亞地區推動群眾運動的能力。商界中，尤其是中華總商會，曾經在本世紀領導多次反日之集體行動，商界領袖在許多集體行動中，都提供有效之行政領導，群眾運動常因透過商界領袖之威望及其社團網絡而推動。由於在馬來亞的中國國民黨，未能夠贏得商界的更多支持，故其群眾運動受到相當的限制。事實上，由於許多重要的商界領袖，皆對其所屬的方言群（例如：福建、潮州、廣府等）有重大之影響，因此，他們若支持中國國民黨，將有助於中國國民黨在各方言群中的黨員招募工作。如此，則中國國民黨在一九二〇年代所推動的群眾運動工作，將不致出現偏重海南人的現象。

在馬來亞之中國國民黨，其群眾運動基礎之偏失，當然嚴重影響牛車水事件的發展。民國十六年時，效忠方言群體之意念，仍普遍存在於馬來亞的華僑社會中。以中國當作整體的政治意識，在抗戰爆發後始蓬勃發展。效忠中國的政治意識，則在日軍侵犯馬來亞時，始能普遍為僑胞所領悟。由於一九二〇年代馬來亞之華僑社會中，以中國為整體的政治意識尚未發達，在牛車水事件中，海南僑胞之傷亡，固可引起其他方言群中之僑胞的同情。但若期望其他方言群體，給予實質上的支持，則未免不切實際。此種以方言群體為效忠對象的現象，可從各方言群體對事件之關切程度得之。例如，在對牛車水事件的調查中，調查庭中的觀眾，多半為海南僑胞<sup>②</sup>。

<sup>②</sup>C.O. 273/538，殖民地警察總監報告，說明第十二號A，附錄於殖民地報告，第四九三號附錄二。

值得注意的是，英國殖民地政府的間接統治政策，殖民地政府不但深深了解華僑社會中各方群體間所存在的差異性，更運用這種差異分化各方群體間之關係。我深信，此種分而治之的政策，更強化了華僑對各方群體的認同感。在牛車水事件中，殖民地當局相當有效地分化僑胞社會，殖民地政府一再指責，參與罷乘、罷工的僑胞，隸屬於海南籍的低層勞工。此種具有分化性的指責，有效地煽動並激發各方群體及行業間的偏見與敵視。而中國國民黨培養以中國為效忠目標的努力，在殖民地政府有效之反制下，無法將本已因出生地、教育背景、方言群屬不同而分裂的馬來亞華僑社會中，形成一涵蓋全體僑胞的團體。在這種情況下，在馬來亞的中國國民黨，自然不願，或無法將牛車水事件，發展為一規模龐大的反英運動。

## 六、金文泰總督（一九三〇—三四）統治下的馬來亞華僑

### 1. 前言

十九世紀末年，面對西方列強的侵略，我國的改革派與革命派分別興起，各自努力去拯救他們的國家，兩派人士皆曾向馬來亞華僑尋求資助<sup>①</sup>。孫中山先生之同盟會在馬來半島設立許

<sup>①</sup>保皇黨首領康有為於戊戌政變後，前往馬來亞，鼓吹保皇思想，革命派之楊衢雲於一九〇〇年初將興中會引至馬來亞，中山先生則於數日後繼揚前往，宣傳革命思想。「馬來亞」一詞，係指地理上之馬來半島，包括馬來聯邦、非馬來聯邦及海峽殖民地等三區，海峽殖民地則為新加坡、麻六甲及檳榔嶼之合稱。新加坡又稱為星加坡，簡稱為星洲。

多書報社，宣揚其革命理論<sup>②</sup>。康梁及其他改革派亦在當地活動，以爭取華僑之支持。革命及改革兩派之種種活動，無疑刺激了海外華僑政治意識的覺醒。

一九一一年的辛亥革命，贏得了海外華僑的稱讚，許多馬來亞華僑紛紛加入 中山先生之政治組織，故國民黨早在一九一二年就在新加坡設立分部，其後又分別在吉隆坡、檳榔嶼、怡保和其他城市成立了分部<sup>③</sup>。

民國二年（一九一二年），袁世凱宣布國民黨為非法組織後，馬來亞政府隨即對在馬來的國民黨支部採取敵對政策，而國民黨因忙於國內的政治活動，無暇他顧，因而導致馬來亞地區國

---

② 早在一九〇五年，孫中山先生就成立了星洲書報社，以做為宣傳革命的組織。這個社團發展成為長老教會的一個青年協會。之後，更多的書報社在馬來亞各地先後成立。參閱許甦吾先生的《新加坡華僑教育全貌》（Singapore: Nanyang Book Co., 1950），pp.90-92.

③ 民國元年時，國民黨在馬來亞地區共有三十個支部。參閱Png Poh-Seng, "The Kuomintang in Malaya", in K. G. Tregonning ed., *Papers on Malayan History* (Singapore, 1962), p.215.

民黨組織的萎縮<sup>④</sup>。從民國二年到八年間，除了民國四年的反日經濟抵制之外，馬來亞華僑對中國國內的政治發展，顯現相當冷淡的態度<sup>⑤</sup>。

民國八年（一九一九），五四運動在馬來亞地區引起了迴響，中文學校師生發起了許多反日運動<sup>⑥</sup>。國民黨趁著馬來亞華僑對祖國政治意識的興起，發動新的政治攻勢，以更新其在僑

④ Evelyn Sim Cher Lan, "The Kuomintang-Communist United Front in Malaya, 1924-1927" (Singapore: B. A. Honour Thesis, University of Singapore, 1974), p. 4. 殖民地政府曾以國民黨檳城支部有倡導反袁世凱政府之嫌，而不准其註冊。參閱Png Poh-Seng, "The Kuomintang in Malaya", p. 217.

⑤ 民國四年時，日本乘歐戰正酣之時，向我國提出所謂「廿一條款」，擴大日本在華利益。消息傳至馬來亞，引發了華僑之強烈反日情緒，在新加坡中華總商會領導下，在華僑社會中，發動了一次抵制日貨運動。有學者認為，如果不是適逢一次世界大戰的話，馬來亞地區的反日活動恐將更為激烈。參閱Yoji Akashi, "The Nanyang Chinese Anti-Japanese and Boycott Movement, 1908-1928", *Journal of South Seas Society*, Vol. 23, 1969, p. 72.

⑥ 在馬來亞地區，華僑響應「五四運動」而發起的反日活動，可說是相當的激烈，雖然在這次的反日運動，摻雜著不少其他因素，但不容否認的，知識份子藉著此次抵制日貨的活動，一再在僑胞中，倡導傾向中國政治意識的發展，有關星馬華僑對五四運動的反應。參閱崔貴強，〈海峽殖民地華人對五四運動的反應〉，《南洋學報》第二十卷，一九六五，頁一三一—一八。

民中的影響。民國九年，一些國民黨黨員再度前往馬來亞，宣揚中山先生之三民主義<sup>⑦</sup>。民國十二年，國民黨實行改組，應用其新添之黨務機構，在馬來亞的中國國民黨支部，推動一項以中國為政治效忠目標之運動，並在華僑社區中，分發許多在廣州出版具有強烈反英色彩的政治宣傳品<sup>⑧</sup>。除設立書報社外，改組後的中國國民黨在馬來亞更設立並維持許多中文學校，到民國十四年止，共有十一所中文學校直接隸屬於中國國民黨之馬來亞支部<sup>⑨</sup>；中文學校的教師

⑦ Yoji Akashi, *The Nanyang Chinese National Salvation Movement* (Lawence: University of Kansas Press, 1970), p. 2. 中國國民黨新加坡第一分部在民國九年成立後，曾在振群學報學校掩護下，進行各種活動。該分部後來自己設立啟明學校，分部成立時，只有黨員五十人，到民國十三年時，已增加到三百五十人。詳情請參閱，《中國國民黨新加坡支部第一分部歷年沿革史》（民國二十三年六月），中國國民黨黨史會（此後簡稱黨史會）資料022/33。

⑧ 許多年後，曾任英駐馬來亞殖民地官員的巴素（Victor Purcell）在其回憶中指出，當時中國國民黨在馬來亞地區之反英帝國主義目標為英國，許多在廣州印製的宣傳品，都深具反英色彩。因而，馬來亞殖民地政府對此類印刷品實施管制，不准其進入馬來亞。參閱Victor Purcell, *The Chinese in South-east Asia* (London: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52), p. 358-359.

⑨ 〈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南洋總支部報告書〉，黨史會資料002/21（民國廿一年十月十日）。



也大部分為中國國民黨之黨員或其支持者<sup>⑩</sup>。為反制上述種種政治活動，其屬馬來亞殖民地政府於民國十四年，宣布中國國民黨為非法組織<sup>⑪</sup>。然而，中國國民黨繼續在馬來亞地區成長，在設立於廣州的南洋總支部領導下，新的中國國民黨分部繼續在馬來亞地區增加<sup>⑫</sup>。到了民國

---

<sup>⑩</sup>Gene Hanrahan, *The Communist Struggle in Malaya* (Kuala Lumpur: University of Malaya Press, 1971), p.33.

Gwee Yee Hean, "Chinese Education in Singapore", *Journal of the South Seas Society*, XXV, 1970, p.105.

<sup>⑪</sup>雖然海峽殖民地政府在民國二年時便已宣布國民黨為非法組織，但馬來聯邦政府 (the Federated Malay States) 直到民國十四年始採取相同態度，不過，儘管馬來亞之殖民地政府自民國十四年開始壓制中國國民黨之種種活動，黨部組織仍甚健全。直到民國十九年金文泰擔任海峽殖民地總督兼馬來聯邦最高行政專員後，中國國民黨所推動以中國為華僑效忠目標之活動，始受到嚴重之威脅。參閱Alun Jones, *Internal Security in British Malaya, 1895-1942*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h. D. Dissertation, 1970), p.194. 《海外被逐僑胞回國留京同志會週年紀念刊》(南京·民國二十三年)·黨史會資料1-482/352。

<sup>⑫</sup>〈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海外部報告書〉(民國十四年一月)，黨史會資料002/50。

十五年，新加坡一地就有七個分部<sup>13</sup>。而中國國民黨在馬亞地區的黨員人數，至民國十八年初，亦超過了一〇二九〇人<sup>14</sup>。

除了透過正規的教育機關，效忠中國的活躍份子，尚設立夜校。這些夜校極力提倡效忠中國政治意識的發展。一份馬來亞殖民地政府的報告曾指出：「藉著演講、小冊子，和夜校中的講授，進行並實現顛覆的宣傳活動。」<sup>15</sup>雖然殖民地政府對夜校之活動，一再壓制，在民國十四到十六年間，學校數目雖從七十六所減至六十二所，但學生的人數，卻從二二二一人增加到二八二二人<sup>16</sup>。同時，馬來亞地區的許多中文報紙，在促進馬來亞華僑傾向中國之政治意識的

<sup>13</sup> 〈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海外部報告書〉（民國十四年一月），黨史會資料002/50，根據中國國民黨現存資料顯示，為推動國民革命吸收黨員，中國國民黨所辦之啟明學校，曾一再遭到殖民地政府的搜查、騷擾，民國十九年時，學校被迫關閉。參閱，《中國國民黨新加坡支部第一分部歷年沿革史》。  
<sup>14</sup> 〈海峽殖民地總督致殖民部的秘密報告〉，第六十三號附錄二，一九三二年二月二十五日。現存新加坡國家檔案局。引自Fu Mui Kim, *The Kuomintang in Malaya*, p.9.

<sup>15</sup> C.O. 273/538，殖民地警察總監報告，附錄於殖民地報告第四九三號附錄二。

<sup>16</sup> Yung Yuet-hing, "Contributions of the Chinese to Education in the Straits Settlements and the Federated Malay States, 1900-1940", (吉隆坡·馬來亞大學碩士論文, 1967) p.72.

成長中，亦扮演著重要的角色。由於中國政局的發展，對馬來亞華僑深具影響<sup>⑦</sup>。因此，英殖民地政府對這種認同中國之政、經活動，深表關切。此外，中國雖從未將馬來亞地區視為其領土之一部分，華僑民族主義運動者在馬來亞華僑社團中所提倡「效忠中國」之活動，卻觸怒殖民地當局，引起他們對這些政治活動的強力鎮壓<sup>⑧</sup>。

一九三〇年代初期，英國為抗拒中國民族主義之成長與日益上昇的日本威脅，一再調整其與中國之關係，為避免與日本直接敵對，並以中國為其抗日的第一道防線。英國採取曖昧不明

---

<sup>⑦</sup>關於馬來亞華僑的政治活動，請參閱崔貴強，〈海峽殖民地華人對五四運動的反響〉，《南洋學報》第二十卷，一九六五·Yoji Akashi, "The Nanyang Chinese Anti-Japanese and Boycott Movement, 1908-1928", *Journal of South Seas Society*, Vol. 23, 1969; Hung-Ting Ku, "The Kreta Ayer Incident in 1927", *Occasional Paper Series*, No. 13, (新加坡·南洋大學) January 1976; Pang Wing-seng, "The Double-Seven Incident, 1937: Singapore Chinese Response to the Outbreak of the Sino-Japanese War", *Journal of Southeast Asian Studies*, Vol. IV, No. 2, September 1973.

<sup>⑧</sup>殖民地當局認為，效忠中國的政治活動就是「中國想要控制馬來亞，使其成為領土……」的證明。請參閱 *Proceedings of the Legislative Council* (Singapore, 1930) p.B26; C.O. 273/569, Confidential despatch from the Governor of the Straits Settlements to the Colonial Office, dated October 16, 1931.

的政策<sup>19</sup>，表面上，在中日衝突中，儘量保持中立立場，然在限制華僑之反日活動中，由於華僑之對日的經濟抵制，與英國的經濟利益符合<sup>20</sup>，故在不違反當地法律與秩序情形下，多半採取容許或寬容的態度。

二次大戰前，國民黨為馬來亞華人中重要之政治組織。雖然馬來亞當局認為左派人士要為國民黨的激進行為負責，但在壓制行為上，卻對溫和份子與偏激份子不加區別<sup>21</sup>。甚至對民國十六年清黨後之中國國民黨，殖民地政府亦未放鬆對其之種種限制<sup>22</sup>。

---

<sup>19</sup>Bradford A. Lee, *Britain and the Sino-Japanese War, 1937-39* (London, 1973), p.18.

<sup>20</sup>Hsieh Chun-tu, "British Rule in Malaya, 1919-1939", *Journal of the South Seas Society*, Vol. 18, Parts 1 and 2, 1964, pp.4-5, 15-16.

<sup>21</sup>Evelyn Sim Cher-lan, "The Kuomintang-Communist United Front in Malaya, 1924-27" (Singapore: University of Singapore B. A. Honors Academic Exercise, 1974), pp.21-22.

<sup>22</sup>Fu Mui Kim, "The Kuomintang in Malaya" (Singapore: University of Singapore B. A. Honors Academic Exercise, 1976), p.6.

依照海峽殖民地社團法規之規定，民間社團都必須向政府登記<sup>23</sup>。民國十四年，馬來聯邦通過法令，解散中國國民黨在馬來亞地區之支部，但此禁令並未嚴格執行。歷任英國總督對中國民族主義的興起，深具戒心，一致認為國民黨在此地之各種活動，將妨礙其在馬來亞地區之殖民統治，他們更視中國國民黨之黨務工作，為中國政府企圖在星馬地區建立「國中之國」的證據<sup>24</sup>。但以往的英國總督，除了拒絕中國國民黨之註冊，並未採取更有效的限制政策，他們之所以未採取進一步的限制，可能由於他們認為對中國國民黨的限制，不符合英國欲與中國國民政府維持友好的遠東政策。同時他們也擔心對當地華人民族主義的壓制，將引起當地華人民政府間的疏離<sup>25</sup>。

民國十八年二月，在馬來亞的中國國民黨再度改組，重新登記所有黨員，此項例行公事，引起了克里夫總督的關注。克里夫依據社團法規，主張放棄對中國國民黨之消極態度，採取積

<sup>23</sup> 海峽殖民地社團法案第一百二十六號規定：「在社團法案規定之下，除非該社團被疑具有非法目的或違背殖民地之治安，殖民官將不會拒絕其註冊。」

<sup>24</sup> 有關馬來亞政府對僑胞的政治活動之態度，請參閱Png Poh Seng, "The Kuomintang in Malaya, 1921-1941."

<sup>25</sup> 請參閱·Fu Mui Kim, "The Kuomintang in Malaya", p.11.

極有效的壓制，克里夫曾為此致文倫敦之殖民部，請求授權壓制中國國民黨<sup>26</sup>。但他在採取行動之前，離職返英。

民國十九年，希索·金文泰抵達馬來亞。在金文泰統治下，馬來亞殖民地政府對當地華僑採取高壓政策，企圖剷除當地華僑效忠中國的政治意識。金文泰除謹遵其前任對馬來亞華人政治活動之意見，對馬來亞華僑民族主義之活動採取強硬手段外，更在未得殖民部授權前，即採取行動，壓制效忠中國的種種政治活動<sup>27</sup>。在他任職一九三〇年到一九三四年海峽殖民地總督兼馬來聯邦最高行政專員期間內，他的種種政策與行動，贏得了排華與親巫的聲譽<sup>28</sup>。

## 2. 金文泰之排華與限制中國國民黨活動的政策

民國十九年二月二十日，金文泰總督在其官署召集中國國民黨新加坡南洋總支部的執行委

<sup>26</sup> 海峽殖民地總督致殖民部的機密報告第五十一號。一九二九年二月二十日。現存新加坡國家檔案局。

<sup>27</sup> 海峽殖民地總督致殖民部的機密報告，第六十三號附錄四，一九三一年二月二十五日。現存新加坡國家檔案局。引自Fu Mui Kim, "The Kuomingtang in Malaya", p.13.

<sup>28</sup> 請參閱Fu Mui Kim, "The Kuomingtang in Malaya", p.21.

員談話<sup>29</sup>。金文泰通知這些中國國民黨的執行委員，殖民地政府將不允許在馬來亞地區舉行黨務會議，中國國民黨宣傳文件之出版、黨員的召集、募捐行動亦將在禁止之列。此時，金文泰雖未明確表示將如何對付不聽指示之中國國民黨黨員，當時一般人皆認為金文泰將以驅逐出境對付中國國民黨之各種行動<sup>30</sup>。

金文泰的政策當然引起中國國內的反英情緒，位於南京的國民政府，立刻召見英國駐華公使藍普森，並於民國十九年九月，由中國外交部長王正廷與駐華公使藍普森，進行有關馬來亞華僑事務之談判<sup>31</sup>。在談判結束前，藍普森前往新加坡作一私人訪問，以便了解馬來亞殖民地政府之政策，在與馬來亞當局商談後，藍普森決定修正英國有關此事的立場。他清楚地表示，由於中國國民黨是一個不設在馬來亞地區的政黨，因而不需要在馬來亞地區註冊。同時，由於中國國民黨並不是非法政黨，因此馬來亞華僑得以個人身分參加，但是星馬政府擁有完全的權

<sup>29</sup>關於此次會談的細節，請參閱海峽殖民地總督致殖民民部的機密報告，第五十九號附錄二，一九三〇年二月二十五日。

<sup>30</sup>請參閱Fu Mui Kim, "The Kuomintang in Malaya", pp. 13-14.

<sup>31</sup>海峽殖民地總督致殖民民部的機密報告，第六十三號附錄一，一九三一年二月二十五日，頁一五。

力，對在馬來亞的中國國民黨支部，採取任何政策<sup>32</sup>。

藍普森離開新加坡返華後，便與王正廷於民國二十年四月二日交換備忘錄。在備忘錄中，藍普森重申修定後之政策，而王正廷也宣布中國國民政府從未企圖干涉他國內政，中國國民黨亦不準備在馬來亞地區建立黨部<sup>33</sup>。中英兩國的相互讓步，當然有其背景。就中國而言，面對日益激烈的日本侵略和日益猖獗的中共叛變，國民政府希望與西方列強，尤其英國，維持良好的外交關係。而英國方面，由於外交戰略及其他經濟上之考慮，亦願與國民政府維持友好關係。做為一個執政黨，中國國民黨將馬來亞地區的華人政治活動，與中國內部的民族主義運動相連結，乃屬自然之事，但英殖民政府在馬來亞地區公開宣布中國國民黨為非法組織的舉動，將影響中英關係，因此英國必須修訂金文泰在民國十九年的宣告。在這分備忘錄中，雙方有意避免提到現已存在馬來亞的中國國民黨支部。藍、王之間的協定，基本上，並沒有改變金文泰壓制

<sup>32</sup> 海峽殖民地及馬來聯邦社團法案因而做適度的修定，免除中國國民黨要在當地登記的規定。請參閱 *Straits Times* (《海峽時報》，新加坡出版之重要英文報紙)，《星洲日報》(新加坡出版的重要中文報紙)，一九三一年五月十二日。

<sup>33</sup> C.O. 273/572, *Monthly Review of Chinese Affairs*, No.9, 一九三一年五月，附錄於海峽殖民地致殖民部的機密報告，一九三一年六月十一日。



馬來亞華人效忠中國意識的既定政策，金文泰領導下之馬來亞殖民地政府，繼續對當地華僑之活動作嚴密的監視。對往來於中國與馬來亞間的信件進行檢查，影響了馬來亞華僑與中國國內政、經、文化的聯繫<sup>③4</sup>；對來自中國書籍的檢查與禁止，也嚴重影響中文學校的教育；而對馬來亞地區僑社的種種監視，亦限制了許多效忠中國的政治活動。華僑的俱樂部、教育組織，都在殖民地政府的監視下減少活動。殖民地政府一再以驅逐出境的手段，對付那些發起或參與效忠中國活動的人士。馬來亞殖民地政府的這種政策，有效的限制了效忠中國政治意識的成長<sup>③5</sup>。

同時，馬來亞政府更採取新的教育與移民政策，作為對付星馬華僑民族主義發展之政治武器。新制定的教育政策，其目的似在剷除私立中文學校之政治色彩。一九二〇年代初期，馬來亞殖民地政府之學校法令規定，只要這些私立中文學校接受政府對其課程、教科書之監督，就

<sup>③4</sup> 華民護衛司最早於一九三〇年四月開始對輪進新加坡的書籍進行檢查。而馬來聯邦政府對郵件的檢查，是自一九三二年一月於新加坡展開。請參閱C.O. 273/579, *Monthly Review of Chinese Affairs*, No. 17, 一九三二年一月，附錄於海峽殖民地與馬來聯邦致殖民部的機密報告，一九三二年二月十一日，頁六〇；第十九號，一九三二年三月，附錄於海峽殖民地與馬來聯邦致殖民本部的機密報告，一九三二年四月七日，頁六四。

<sup>③5</sup> 請參閱Fu Mui Kim, "The Kuomingtang in Malaya", p. 17.

給予財政上的資助。但由於當時大部分的中文學校都獲有來自中國的經費支持，故未接受殖民地政府有條件的資助<sup>36</sup>。一九三〇年代的經濟大恐慌，剝奪了來自中國的經費支持<sup>37</sup>。當這些私立中文學校因經費困難而準備接受殖民地政府資助時，殖民地政府卻取消這種資助，尤其甚者，殖民地政府進一步宣布以馬來文作為馬來亞地區各級學校之教學媒介<sup>38</sup>。殖民地政府之新政策，導致許多馬來亞華僑相信，金文泰政策的目的，旨在創造一個馬來人的馬來亞，欲將華人勢力徹底消滅。

<sup>36</sup> 到一九三一年時，馬來亞地區共有八百八十一個中文學校，其中只有一百五十三個學校接受英殖民地政府的經費資助。請參閱 C.O. 273/579, *Monthly Review of Chinese Affairs*, No.19, 一九三二年三月，附錄於海峽殖民地與馬來聯邦殖民部的機密報告，一九三二年四月七日。

<sup>37</sup> 國民政府對於馬來亞華僑的財政上資助，詳情請參閱 Tan Bee-bee, "The Impact of the Great Depression on Chinese in Malaya and Singapore, 1929-1934" (Singapore: Nanyang University B.A. Honors Thesis, 1980), Chapter 6.

<sup>38</sup> C.O. 273/585, Reference No.13006, "The educational Policy of the Straits Settlements and Federated Malay States"。關於華僑教育的發展，請參閱 Gwee Yee-hean, "Chinese Education in Singapore", *Journal of the South Seas Society*, Vol.25, Part 2, 1970, pp.100-127.

另一個隱含著排華性質的政策，即為對中國移民的限制。自民國十九年開始，殖民地政府對華僑移入馬來亞地區的人數加以限制。起初每月的數目定為六千零一十六人，後來減少為五千二百三十八人，民國二十年再減少為五千人，民國二十一年，更銳減為一千人<sup>39</sup>。對移民限制之法令，日趨嚴格，其所訂之外僑條例，目的在授權殖民地政府，控制移民之品質及禁止不受歡迎的人物進入馬來亞地區。為有效執行其限制移民之政策，殖民地政府更進一步規定，只有定期航線之輪船，始能載運移民<sup>40</sup>。這些限制措施，在一九三〇年代初期，大大減少了中國移民的人數。

---

<sup>39</sup> Straits Settlements Annual Reports, 1931, p.29; 1932, p.25.

<sup>40</sup> Chu Tee-seng, "The Singapore Chinese Protectorate, 1900-1941", *Journal of South Seas Society*, Vol.26, Part 1, 1971, pp.30-31.

一九三〇年到一九三三年，中國移民至馬來亞地區的數目：

年代 \ 移民者類別	成年男子	成年女子	孩 童	總人數
1930	158,079	44,377	39,693	242,149
1931	49,723	17,149	12,153	79,025
1932	18,741	8,547	6,062	33,350
1923	13,535	8,191	6,062	27,788

資料來源：Annual Report of the Chinese Protectorate, 1930-1934(新加坡，1930—1934)。

### 3. 馬來亞地區華僑以中國為效忠目標之政治活動

民國十六年北伐之成功，並未解除中國內部的不安與外來的侵略。黨內派系間的激烈衝突和日本對中國領土的不斷侵略，促使中國國民黨領導階層更加努力，以便將全體中國人民緊緊結合於青天白日的旗幟之下。在這段期間，中國國民黨並未忽略在馬來亞地區之華僑。種種的活動旨在提倡民族主義和華僑對執政黨的效忠。當然，經濟上的動機，亦為國民政府繼續與海外華僑維持密切關係的另一個重要因素。因此，國民政府及執政之中國國民黨，制定許多條例，以增加其對馬來亞華僑的影響。

當英國殖民政府正加強其對馬來亞華僑控制之時，中國政府亦致力於提升馬來亞僑胞效忠祖國之政治意識，與對祖國的政治認同。就在藍王協定達成當天，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通過一項決議案，在馬來亞設立八個直屬黨支部<sup>④</sup>。新加坡直屬黨支部就在一九三一年四月成立<sup>⑤</sup>。除直支部之外，在麻六甲、檳榔嶼、霹靂、雪蘭莪、芙蓉、新高和吉打，都有直屬黨支

<sup>④</sup>Fu Mui Kim, "The Kuomintang in Malaya", p.17.

<sup>⑤</sup>*Monthly Report of Chinese Affair*, No. 9, May 1931, p.14.

部。在上述八個直支部下，共有九十六個直屬分部，一萬二千三百多位黨員<sup>④</sup>。除黨員外，尚有許多在政治意識上效忠中國之僑胞，包括富商如陳嘉庚與胡文虎，對各項愛國活動都經常提供財政上之支持。

為提倡並監督華僑教育及黨務活動，中國國民政府及執政之中國國民黨共設有三個機構：黨部之海外黨務委員會、行政院之僑務委員會，以及外交部屬下之領事館。依規定，中文報紙和雜誌都必須向僑務委員會登記，僑務委員會亦透過領事館，負責監督海外教育。我國駐外各領事館，除了日常的外交職務外，尚須監督華校之教育，其工作範圍，包括僑校教師之任命、教科書、教材之選定，及舉辦各僑校間之校際比賽<sup>⑤</sup>。中國政府及其執政黨黨務機構之種種活動，無疑的促進馬來亞華僑與祖國間之密切聯繫，因而增強馬來亞華僑對祖國之關懷及經濟支持。除黨政機構外，許多僑界中之社團組織，例如中華商會與各個地緣性之會館，都對傾向中國政治意識的發展具有貢獻。一九三〇年代，各商會及會館積極參與各項愛國活動，包括籌募

④有一些支部僅在名義上是存在的，例如，中國國民黨在霹靂的支部，自稱擁有一千五百名黨員，分屬於十三個支部，但由於殖民地當局嚴密監視各直屬支部，實際上只有少數的支部存在。請參閱Fu Mui Kim, "The Kuomintang in Malaya", pp. 40-41.

⑤Joseph Chong, "The Chinese Consul-Generals' Activities in Singapore, 1930-1941", pp. 25-34, 47-52.

建鄉基金、籌賑救災、提倡愛用國貨及抵制日貨等活動<sup>⑤</sup>，直接或間接支持祖國。日本之對華侵略行動，往往為海外華僑愛國情緒的焦點，當九一八事變爆發時，馬來亞華僑如同其他地區之華僑，立刻對日本之蠻橫侵略表示強烈的憤怒。馬來亞地區之中文報紙稱九月十八日為國恥日。華僑公司行號皆下半旗，學生亦臂纏黑紗以示哀悼<sup>⑥</sup>。深受民族主義感召之鍾靈中學，發起並領導其他學校籌募救濟基金<sup>⑦</sup>。馬來亞地區之中華商會及各會館，亦集會討論中國情勢之

<sup>⑤</sup>C. F. Yong, "Pang, Pang Organizations and Leadership in Chinese Community of Singapore during the 1930s", *Journal of South Seas Society*, Vol.32, 1977, p. 45; Pang Wing-seng, "The Double-Seventh Incident, 1937: Singapore Chinese Response to the Outbreak of the Sino-Japanese War".

<sup>⑥</sup>雖然新加坡的提學司於一九三二年十月六日發布一項法令，禁止在公立及受政府資助的英文學校臂纏黑紗，但其餘的一般華僑仍繼續進行哀悼活動。請參閱C.O. 273/572, *Monthly Review of Chinese Affairs*, 第十四號，一九三一年十月，附錄於海峽殖民地與馬來聯邦致殖民部的機密報告，一九三一年十一月三日，頁一三。

<sup>⑦</sup>詳細情形請參閱Lee Ah Chai, "Policies and Politics in Chinese Schools in the Straits Settlements and the Federated Malay States, 1786-1941" (Singapore: University of Singapore M. A. Thesis, 1957) 第七章。

發展，並倡導反日運動，各僑報不但刊載震人心弦之戰事報導，並提倡愛用國貨運動<sup>48</sup>。一般說來，在金文泰之鐵腕政策統治下之馬來亞華僑，在此次反日運動中，側重經濟制裁，並未對居住馬來亞之日僑，進行任何人身攻擊。此次之反日運動持續將近一年，至民國二十一年底，馬來亞華僑之反日情緒方逐漸冷卻<sup>49</sup>。

#### 4. 金文泰排華政策之結果

由於中國國民黨是當時馬來亞華僑中最重要的政治組織，殖民地政府對中國國民黨在馬來亞之活動，採強硬政策，自然妨礙了中國民族主義的發展，在馬來亞的中國國民黨，由於不能公開活動，而被迫轉入地下活動。馬來亞政府禁止國民黨建立支部，迫使中國國民黨在學校、

<sup>48</sup> 然而，當《總匯新報》於一九三二年九月二十九日刊登一篇文章，內容中公開支持反日抵制運動，《總匯新報》的新聞執照立刻被吊銷一個月，主編也遭到警告。請參閱C.O. 273/572, *Monthly Review of Chinese Affairs*, 第十二號，一九三二年九月，附錄於海峽殖民地與馬來聯邦的殖民部的機密報告，一九三二年十月，頁一六。

<sup>49</sup> 以上的數據是來自於新加坡工商專員之報告，請參閱C.O. 273/585, *Monthly Review of Chinese Affairs*, 第三十號，一九三三年二月。



報社、其他社團名義的掩護下，從事吸收黨員、收取黨費、散布宣傳單。為避免馬來亞殖民政府之注意，馬來亞地區的中國國民黨並不公開舉行黨務會議，在會議開始前也不唱黨歌<sup>50</sup>。民國二十一年初，一位殖民官便曾報告：國民黨的活動從未如此受到控制，中國國民黨在馬來亞地區已經失去了地盤。中國國民黨中央黨部也深深的瞭解，在馬來亞地區黨部所領導的政治活動，已嚴重受到損害。由於活動減少，中央黨部甚至指示馬來亞各支部，不必按月呈報活動報告<sup>51</sup>。種種現象顯示，在馬來亞地區的各種效忠中國的政治活動，已在殖民地政府的密切監視下失去活力。

殖民地政府嚴密監視效忠中國的政治活動，華民護衛司一再警告許多活躍分子不得進行政治活動。在民國二十一年（一九三二）初的一次搜查中，六位中國國民黨黨員被捕，並遭驅逐

<sup>50</sup> 該份中央黨部的報告被殖民地當局所載取。請參閱C.O. 273/572, *Monthly Review of Chinese Affairs*, 第十五號，一九三一年九月。附錄於海峽殖民地與馬來聯邦致殖民部的機密報告，一九三一年十月十五日，頁二二。

<sup>51</sup> C.O. 273/597, *Monthly Review of Chinese Affairs*, 第四十九號，一九三四年九月，附錄於海峽殖民地與馬來聯邦致殖民部的機密報告，一九三四年十月十三日，頁一七。

出境<sup>53</sup>。有位僑校教師因散發政治性傳單而遭監禁<sup>54</sup>。另有許多從事政治活動的僑校教師被殖民地政府逮捕並遭驅逐出境<sup>55</sup>。中國國民黨在星馬之黨營報紙，如《南洋時報》《光華日報》《新民國日報》等，皆因刊載支持中國國民運動的言論，而先後遭殖民地政府勒令停刊<sup>56</sup>。金文泰的排華政策，嚴重妨礙馬來亞華僑政治意識之發展，許多原本欲參與效忠祖國政治意識活動之人士，因懼怕殖民地政府之壓制而退縮。在一九〇〇年為提升馬來亞華僑福利而成立的華民護衛司，現因參與壓制僑胞的活動，而被馬來亞華僑視為監視僑校、報紙和社團的特務機構<sup>57</sup>。

<sup>53</sup>C.O. 273/597, *Monthly Review of Chinese Affairs*, 第五十二號，一九三四年十二月，附錄於海峽殖民地與馬來聯邦致殖民民部的機密報告，一九三五年一月十八日，頁九。

<sup>54</sup>C.O. 273/572, *Monthly Review of Chinese Affairs*, 第十五號，一九三一年九月，附錄於海峽殖民地與馬來聯邦致殖民民部的機密報告，一九三一年十二月十五日，頁一一。

<sup>55</sup>Fu Mui Kim, "The Kuomingtang in Malaya", p.42. 然而殖民地政府對不涉及政治性質之籌款的組織，並不阻止。

<sup>56</sup>關於華民護衛司的組織及運作，請參閱Chu Tee-seng, "The Singapore Chinese Protectorate, 1900-1941", p.5-45.

<sup>57</sup>《中央黨務月刊》，第二十八期，民國十九年十一月。

## 5. 馬來亞華僑民族主義之評估

民國十六年清黨後，中國國民黨的反帝運動逐漸衰退，由於身為執政黨，中國國民黨所領導的國民政府，必須對西方列強採取關係正常化政策。面對共產黨的叛亂，國民政府甚至必須暫時容忍日本的侵略行動，而不願公開觸怒日本，在此種政治情況之下，中國國民黨所領導的國民政府，無意對英國在馬來亞的統治權做出任何挑釁行為，然而，基於傳統的觀點，國民政府視所有海外僑胞為其國民，馬來亞之華僑當然亦在「中國國民」之範疇內。在以黨治國的訓政時期，黨部的組織常被視為提倡民族主義的重要機構，中國國民黨自然會在馬來亞地區展開其黨務工作並設立支部。民國二十年四月與英國簽定的藍王協定，亦不意味中國國民黨會在馬來亞地區停止所有的政治活動。但是對於英殖民地政府而言，中國國民黨在馬來亞地區支部之設立，隱含中國對英屬馬來亞殖民統治的一種威脅。認同中國之政治意識的興起與成長，自然的被視為對英國統治權的嚴重挑戰，因而殖民地政府把中國國民黨在馬來亞的活動，當作中國企圖在馬來亞地區建立「國中有國」的明證。

關於馬來亞華僑的效忠問題甚為複雜，部分由於在這個時期並沒有一個可涵蓋全體僑胞的

單一社團<sup>57</sup>。此時，馬來亞華僑的政治態度，至少可分為三種團體：第一種，他們深深關切中國內部的事物；第二種為專心致力於居留地的社團組織；第三種為效忠居留國，並參與當地政治的土生華僑<sup>58</sup>。

華僑民族主義的興起與發展，多半發生在第一種團體中，他們當中有許多出生在中國或者曾在中國受過教育，另外還有許多，雖出生於馬來亞，卻在當地的中文學校受教育，他們自認為中國的忠實國民，他們對中國的政治效忠，遠超過他們對馬來亞的效忠。他們之中，有許多人不會說英文，在英國殖民地政府統治下，也無法享受政治權利。至於許多被稱為「峇峇」的土生華人，他們對英殖民地政府的效忠遠甚於對中國的效忠，他們是英國國民，在英校受教育，參與當地政治活動，並自認為與英屬馬來亞榮辱與共。事實上，就土生華人整體而言，他們曾

<sup>57</sup>C. F. Yong, "Pang, Pang Organizations and Leadership in the Chinese Community of Singapore during the 1930s", *Journal of South Seas Society*, Vol.32, 1977, pp.31-52.

<sup>58</sup>Wang Gung-wu, "The Limits of Nanyang Chinese Nationalism, 1912-1937", in C. D. Cowan and O. W. Wolters, ed., *Southeast Asian History and Historiography: Essays Presented to D.G.E. Hall* (Ithaca: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76), p.410.

公開表示支持金文泰的排華政策<sup>⑤</sup>。第二群體，在政治上為較具彈性的一群人，他們雖常支持效忠中國的活動，但也與英殖民地政府維持良好關係<sup>⑥</sup>。他們大部分只具有鄉土意識，以生為中國人為傲，但卻不願觸怒殖民地政府，他們經常參與當地的種種福利活動。但在政治上，則不願明確地表示他們的立場。

馬來亞華僑社會中，對於中國國民政府的不同效忠程度，復因僑社中各方言群的存在，更顯複雜，除「國語」教學外，殖民地政府一向鼓勵中文學校以各地方言為教學媒介<sup>⑦</sup>。對使用方言之鼓勵，無疑加強各方言群之凝聚力，由於殖民地政府不鼓勵國語的使用，因而在馬來亞華僑各方言群間，不易產生政治共識。曾有研究指出，對方言群的認同，足以妨礙民族主義之

---

<sup>⑤</sup> *Proceedings of the Legislative Councils* (Singapore, 1932), p. B145.

<sup>⑥</sup> Wang Gung-wu, "The Limits of Nanyang Chinese Nationalism, 1912-1937", p. 410.

<sup>⑦</sup> Gwee Yee-hean, "The Chinese Education in Singapore", p. 109-110.

<sup>⑧</sup> C. F. Yong, "Pang, Pang Organizations and Leadership in the Chinese Community of Singapore during the 1930s", p. 32.

發展<sup>②</sup>。缺乏共同的國家意識，正符合殖民地政府對馬來亞華僑分而治之的政治策略。作者認為馬來亞華僑缺乏這種較方言群認同感更大的政治認同，足以導致馬來亞華僑無力反抗金文泰的鐵腕統治。

一九三〇年代之經濟大恐慌，對馬來亞華僑造成極大的困難。馬來亞華僑之經濟活動著重於原料的輸出與消費品之輸入，而華商又多從事轉口貿易。馬來亞的原料輸出主要為橡膠與錫兩項，因此國際市場對此兩項商品的需求，與馬來亞地區的經濟榮枯，有密切之關係。馬來亞經濟發展，亦隨著國際市場中對此兩項商品的供求情形而波動。一九三〇年代，就因橡膠價格的急速下降，造成華僑社會中重大的經濟損失。由於經濟恐慌，導致許多經濟社會問題的產生，例如，破產與大量的失業<sup>③</sup>。許多原來支持效忠中國政治活動的華僑，由於本身經濟困難，無

<sup>②</sup>詳情參閱Tan Bee-bee, "The Impact of the Great Depression on Chinese in Malaya and Singapore, 1929-34", 例如：資金雄厚影響頗大的陳嘉庚橡膠公司，於一九三四年倒閉。僑務委員會曾訓令駐星總領事支援陳氏，但因領事館經濟拮据而無法完成任务。

<sup>③</sup>Tan Bee-bee, "The Impact of the Great Depression on Chinese in Malaya and Singapore, 1929-34", Fu Mui Kim, "The Kuomintang in Malaya", p. 46.

力繼續支持這些活動<sup>64</sup>。而中國本身亦因經濟大恐慌之影響，無法資助倡導效忠中國之相關活動。尤有甚者，在一九三〇年代初期，中國遭遇洪水、飢荒之際，復面臨日本之武力侵略。雖然中國駐馬來亞的領事館官員，對馬來亞華僑所遭遇之問題密切注意，但因領事館本身之財政困難，無法對遭遇不幸之華僑伸出援手。由於中國國內經濟情況之不佳，一九三二年初，中國國民黨總部曾發電其在馬來亞之支部，令其自尋財源<sup>65</sup>。中國駐新加坡與檳榔嶼之領事館，曾因經費困難，積欠員工薪資達數月之久<sup>66</sup>。由於缺乏財源，中國在馬來亞地區的黨政機關，對推動效忠中國政治意識的行動失去活力，因而更削弱馬來亞地區華僑對殖民地政府排華政策的抵抗。從這個角度看來，經濟大恐慌的發生，減低了馬來亞華僑民族主義與英國殖民地主義之衝突。

## 6. 討論

<sup>64</sup> 該份中央黨部的報告被殖民地當局所載取。請參閱C.O. 273/579, *Monthly Review of Chinese Affairs* 第二十號，一九三二年四月，附錄於海峽殖民地與馬來聯邦致殖民部的機密報告，一九三二年五月六日，頁二四。

<sup>65</sup> Tan Bee-bee, "The Impact of the Great Depression on Chinese in Malaya and Singapore, 1929-34".

殖民地政府曾以一九三〇年代之經濟大恐慌，當作實施「移民限制條例」的藉口，一些研究報告以為限制移民的政策，源自於經濟的不景氣，他們認為，經濟上的考慮，實為限制移民的根本原因<sup>⑥7</sup>。他們強調，在經濟大恐慌發生之前，殖民地政府從未限制華僑的移入，由於經濟恐慌，造成嚴重失業問題，為解決這個經濟難題，殖民地政府始採取對移民的限制。然而，這種觀點有待商榷，因為殖民地議會乃遠在經濟大恐慌發生之前，便已通過「移民限制條例」。尤有甚者，當一九三二年實施「外僑條例」時，華民護衛司明白表示，外僑條例之制定，不僅是要限制移入馬來亞地區華僑的數量，更要控制華僑之品質，他認為，近年來馬來亞華僑社會內政治不安的情勢，迫使殖民地政府不得不密切注意移入星馬地區之華人品質，以便消除華僑社區中之政治不安<sup>⑥8</sup>。因此，當時僑界中盛傳，殖民地政府對移民之種種限制，首在對付華僑之移入，尤其是具有「效忠中國」傾向華僑人士之移入。作者認為此種說法，確有相當事實根據，而非捕風捉影之妄論。依據作者對殖民地政府在此時所採取的種種壓制手段之觀察，馬來

<sup>⑥7</sup>Fu Mui Kim, "The Kuomingtang in Malaya", p.20; Chu Tee-seng, "The Singapore Chinese Protectorate, 1900-1941", p.31.

<sup>⑥8</sup>Chu Tee-seng, "The Singapore Chinese Protectorate, 1900-1941", p.16, Table 2.



亞殖民地政府確將壓制華僑傾向中國政治意識的興起，視為其統治馬來西亞之重要目標。其對華僑政治活動之控制情形，亦可從其對所謂「非法社團組織」成員的逮捕與追控，略窺一二。一九二四年，制定「社團註冊條例」時，本意在對付犯罪集團，維護社會治安。自一九二五年至一九二八年，殖民地政府依據該條例，共偵辦一〇一個案件，起訴二百八十人，幾乎所有案件及被提起公訴之人員，皆屬於犯罪集團，對於穩定當地的治安，貢獻良多。但自金文泰接任海峽殖民地總督兼英駐馬來聯邦最高行政專員職務後，社團註冊條例在當地社會所扮演的角色，逐漸改變。以一九三一年為例，依據社團註冊條例被起訴的案件，共有七十八件，其中七十一件涉及政治性質，而只有七件針對破壞社會治安的犯罪集團<sup>69</sup>。社團註冊條例如今卻被殖民地政府當作消滅馬來西亞華僑政治活動之工具，金文泰這種對社團註冊條例在應用上之改變，無疑嚴重的打擊了馬來亞華僑政治意識的成長。

馬來亞地區華僑「效忠中國」政治組織與意識之發展，在金文泰統治下，確實經歷一段黯淡的日子。由於當時華僑最大之政治團體——中國國民黨——慘遭嚴重的打擊，以致無法發展出一個融合各方言群的政治理念，金文泰對中國國民黨活動之種種限制，迫使其無法公開活動，

<sup>69</sup>同上註，頁一八。

因而使得馬來亞華僑在發展民族意識的階段，沒有一個可運用的政治組織。由於缺乏有效且有經驗之政黨的領導，許多促進華僑民族意識發展的活動，無法推動。也就是說，華僑之民族主義無法發展成熟。曾有許多研究指出，「異族之侵略，是激發華僑民族主義興起與發展的重要因素」<sup>②0</sup>。甚至曾有學者認為，廿世紀以來，日本對我國的一再入侵與壓迫，逐步喚醒馬來亞華僑之民族主義意識<sup>②1</sup>。然而，當一九三〇年代，日本對華侵略行動日趨激烈之時，馬來亞華僑效忠中國之政治意識，卻發展得非常緩慢，這種不尋常的現象，似乎顯示金文泰之排華政策，對馬來亞華僑政治意識的醒覺與發展，產生相當大之阻力。

回顧以往馬來亞華僑與我國民族運動之關係，馬來亞華僑對祖國貢獻是在財政上，僑胞透過各種管道寄回為數頗巨的僑匯，協助祖國平衡對外貿易之赤字，而華僑抵制日貨之運動，亦嚴重威脅日本在馬來亞地區之工商發展。是故，馬來亞華僑民族主義的興起，帶來的是經濟上而非政治上的功效。殖民地政府對馬來亞華僑政治活動之敵視，似乎誤解此類活動之真正意義，

<sup>②0</sup> Fu Mui Kim, "The Kuomingtang in Malaya", p. 18.

<sup>②1</sup> 例如：Yoji Akashi, "The Nanyang Chinese Anti-Japanese and Boycott Movement 1908-1928"; Yoji Akashi, *Nanyang Chinese National Salvation Movement, 1931-41*.

馬來亞華僑民族主義之發展與英殖民地主義並無衝突之必然性，金文泰之各項排華政策，實在是不瞭解馬來亞華僑民族主義真義下，所作出之不必要的反制動作。



## 七、兩次大戰期間星馬華僑反日意識成長之探討

### 1. 前言

東南亞華僑政治意識的成長，一直是個相當引人注意的題目，許多涉及東南亞歷史、政治、社會或經濟的著作，多少都會涉及這個問題，另有許多研究論文更對這個問題作過個案或整體的討論<sup>①</sup>。其中不少研究是針對東南亞華僑對中國國內一些排外事件或民族運動事件所作的反

---

①例如·Yoji Akashi, "The Nanyang Chinese Anti-Japanese and Boycott Movement, 1908-1928-A Study of Nanyang Chinese Nationalism", *Journal of South Seas Society*, Vol.23, 1969, pp.69-96; Yoji Akashi, *Nanyang Chinese National Salvation Movement, 1937-41* (Lawrence: University of Kansas Press, 1970);

應。在這些研究之中，由於星馬華僑在整個東南亞華僑社會中，具有非常重要的地位，而星馬華人在當地經濟、政治及社會上又扮演著遠非其他地區的華僑所能及的角色，星馬華僑的種種集體行動，便更引人注目，成為研究的對象。

在研究星馬華僑政治意識的產生與發展時，許多學者以星馬華僑的反日事件作為研究對象，由星馬華僑對中國國內的反日運動所作反應，作為當地華僑對於祖國的政治意識或民族主義發生與成長指示燈。偶爾，也有一些學者，討論到此地區華人的反英行動。由於星馬華僑的政治集體行動，絕大多數是具反日性質，不少研究華僑問題的學者，也就以反日運動，作為民族主義運動的代名詞。這種現象，一方面是因日本向中國大陸採取擴張政策，引起了中國民眾對日本敵視而造成反日事件的頻繁；另一方面，也反映出星馬華僑對日本帝國主義行為的高度敏感性，

Pang Wing-seng, "The Double-Seventh Incident, 1937: Singapore Chinese Response to the Outbreak of the Sino-Japanese War", *Journal of Southeast Asian Studies*, Vol.4, No.2, 1973. 許秀聰，〈星馬華族對日本的經濟制裁，一九三七一—一九四二〉，新加坡南洋大學榮譽學位論文，一九六八；陳萬發，〈星馬華族救國抗日活動，一九三一—一九三二〉，新加坡南洋大學榮譽學位論文，一九七一；崔貴強，〈海峽殖民地華人對五四運動的反響〉，《南洋學報》，第二十卷，一九六六年；李恩涵，〈星馬華人的抗日救亡運動（一九三七一—一九四一）〉，《南洋學報》，第四十卷，一九八五年。

即使中國國民黨在一九二四年改組後所提倡的反帝運動，主要是針對英國<sup>②</sup>，但一般中國民眾及星馬華僑的反日情緒，卻遠比反英情緒來得強烈。

## 2. 歷史背景

中國沿海居民向海外移民，具有很長久的歷史，清初，由於政治因素，政府曾一再嚴禁人民向海外發展，這項限制，直到西力東漸以後，才於一八六〇年廢除。當然，在這個禁令廢除之前，仍有許多人「違法」向東南亞一帶移入，這批在清政府法律上算是「罪犯」的海外居民，漸漸地引起清廷的重視。清政府對華僑的重新評估，起初是對他們的經濟力量重視，後來是對

②國民黨改組後，採用反帝國主義作為中國民族主義運動的理論根基。不少學者因此肯定國民黨的反帝運動與南洋華人的反日意識與行動有密切的關聯。事實上，中國國民黨在一九二四年改組後，它的反帝是一般性的反對外國政治勢力對中國的壓迫，對日本並不特別敵視。一九二四年秋，廣州商團事件，促使國民黨的反帝目標成為反英運動。此後，「五卅慘案」及「廣九罷工」，雖然都是導源於中國民眾的抗日行動，卻在中國國民黨領導下，成為激烈的反英運動。見Hung-ting Ku, "Urban Mass Movement: The May Thirtieth Movement in Shanghai", *Modern Asian Studies*, Vol. 13, No. 2, April 1979.

孫中山先生以及康有為、梁啟超等在海外華僑中所作政治活動的一種反應。

清廷廢除海禁政策之後，對海外移民由敵視轉為護衛，滿清官員亦開始出洋巡視。這些官員的南來星馬地區，一方面勸導僑民投資發展祖國的實業以及鬻賣官銜方式，吸引僑資與籠絡僑民領袖；另一方面，對一般僑民加以宣慰，以便對抗革命黨及保皇派的宣傳工作，企圖從根本上消除海外僑民對革命黨或保皇派的支持和參與<sup>③</sup>。為了加強對星馬僑民的影響，清廷且於一八七七年在新加坡設立領事館。此後，在一位曾任清駐星總領事的倡議下，新加坡中華商務總會於一九〇六年成立。總商會自創立之後，一直是當地僑民與清政府間的重要橋樑，也是星馬華僑的重要社團組織<sup>④</sup>。戊戌政變後，康有為亡命南來，在星馬各地，到處講學，呼籲發揚祖

③顏清煌，〈清朝鬻官制度與星馬華族領導層〉；歐陽昌大，〈新加坡華人對辛亥革命的反應〉；以上兩文皆收集在柯木林、吳振強編，《新加坡華族史論集》（新加坡，一九七二年）；上述兩文作者都指出當時星馬地區的華人領導層與滿清政府有密切關係。

④崔貴強，〈晚清官吏訪問新加坡〉，《南洋學報》，第二十九卷，一九七四年。以為滿清官吏的南巡，旨在吸引海外華人對祖國作經濟上的貢獻與政治上的效忠。然而，孫中山及其革命同志在南洋地區，尤其星馬一帶的創立書報社及同盟會友會的活動，亦不可否認的，激發了海外華人的政治意識，促進星馬華人對「祖國」政治發展的關懷。關於孫中山在星馬的活動，請閱劉世昌，〈中山先生與南洋〉；李國



國文化，並謀取得僑民的支持。孫中山先生領導的同盟會，亦奔走呼號，創辦書報社，宣傳主義，並吸取海外黨員共赴革命大業。

在清廷、立憲派（保皇派後因光緒帝之逝世演變為立憲派）及革命黨三大政治勢力的衝擊下，星馬華族社會的政治意識，無疑地逐漸提高。在十九世紀末與二十世紀初期時，大多數星馬華僑的政治意識形態，仍然以方言群為範圍，但民族意識已逐漸地成長。例如，對黃花崗起義、辛亥革命，星馬華人都作了重要的貢獻<sup>⑤</sup>。此後，在中國的國民革命運動中，星馬華人更曾多次對日本採取「經濟絕交」或抵制日貨，表示他們對中國統一、主權完整等有關整個「中華民族」利益的原則，加以強烈的支持。事實上，正是在這類一再發生的政治活動，尤其是排外運動中，民族意識逐漸滋長，慢慢地把星馬華人的視野擴大，把他們「群」的認同，從方言群或其他地方性團體，擴大到整個中華民族，產生民族意識。

雄，〈南洋華僑與民族主義之發展（一八九五—一九二一）〉；以上二文收入，《辛亥革命與南洋華人研討會論文集》（臺北：政治大學國際關係研究中心，民國七十五年），頁四七—六四、七四—八六；馮自由，《革命逸史》（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民國六十年）。

<sup>⑤</sup>Yen Ching-hwang, *The Overseas Chinese and the 1911 Revolution* (Kuala Lumpur: Oxford University, 1976).

在一個群體的群體意識的發展過程中，共同抵禦外來壓力的經驗，無疑是種重要因素。星馬華僑雖分幾個方言群，相近的方言群固然使同一方言群的人，易於產生共同認同感，而許多華僑，尤其星馬華僑在本身經濟利益受到損害的情形下，很容易發生反日事件。一九二三年，地緣性及血緣性的組織，更加強了這種認同感<sup>⑥</sup>。在平時方言群常會彼此競爭，但當面對一個更大的外來威脅時，這些分屬於不同方言群組織的華僑，會產生一種「華僑」的共同意識的可能就大大地增加。日本在華的各種軍事冒險及經濟侵略，提供了星馬華僑政治意識成長的機會。

⑥民族主義的發生與成長，本是一個相當複雜的論題，共同語言，共同歷史經驗，同一文化，同一宗教都曾扮演民族主義產生的重要角色。就「中華民族」而說，共同文學與文化，似乎是形成「華族」特徵的根基，滿人入關後，漸被「漢化」，滿漢間的界線就文化來說，已不清晰，然而，滿人享有政治上的特權，使得滿漢之界仍然存在，故革命黨人的「反滿」言論與行動，能吸引相當部分漢人的注意，一旦清朝覆滅，滿人問題就顯得不很重要了。但是，在漢族裡面，各方言群，各省區的地域主義仍然盛行，只有面對外來勢力壓迫時，各方言群或各省區為中心的意識，才逐漸消失。有關民族主義產生與發展的理論，請閱：Hans Kuhn, *Nationalism: It's Meaning and History* (New York: D. Van Nostrand Co., 1955)；Karl Deutsch, *Nationalism and Social Communication* (Boston: M.I.T. Press, 1953)

東南亞華人，便爆發了一次自發性的反日行動。這一次的反日，不是對某一件的國內反日事件所作的反應，而是一個因感於日本對中國歷年欺壓的抗議。

### 3. 反日運動的性質與發展

由於海外華僑與中國本土關係密切，他們的政治意識與行動，當然會跟中國國內政治發展，有很大的關聯。一九二〇年代及三〇年代，絕大多數的星馬華人，出生在中國大陸，家鄉觀念根深柢固。而當時的星馬地區，仍是英國殖民地，絕大多數華人，都是「非公民」，華文教育的蓬勃，也加深了星馬華僑與中國本土間的關係。因此，當中國因受外來侵略而產生排外事件時，星馬華僑很容易受波及而產生反應。

星馬華僑多次的共同對外行動中，大部分的排外運動，是以經濟絕交方式來打擊日本的貿易，許多學者也就以星馬華僑的屢次反日行動，作為星馬華僑民族主義發展的標誌與證據。不可否認的，在各次的反日行動中，許多人是因民族主義的意識而自動參與反日行列的。星馬地區的反日行動，一向被認為是海外華人對日本侵華行動的一種而已，這種反映是因民族主義

的意識而自動產生的<sup>⑦</sup>。日本學人明石陽至在一九六八年發表了〈南洋華僑反日與抵制日貨運動（一九〇八—一九二八）〉一文<sup>⑧</sup>。明石陽至認為一九〇八年的辰丸號事件，是南洋華僑民族主義的表現，日輪辰丸號因替革命黨私運軍火而遭清廷扣留，由於海外華僑對清廷並無好感，因此他認為因辰丸號事件而採取的抵制日貨運動，乃由於該輪侵犯「祖國」的主權之故。至於一九一五年的反日行動，乃是海外華僑為中國國內反「二十一條款」運動的一種反應。在這次

⑦在一九二一年，馬來亞（包括海峽殖民地）共有華人一、一七四、七七七，其中出生在馬來亞的只有二五八、五二三人，不到四分之一。到一九三一年，出生在馬來亞的華人比例，升高到三分之一弱。詳細情形參看·C. A. Vleeland, *British Malaya: A Report on the 1931 Census* (London: Malaya Information Agency, 1932)，依英國國籍法規定，除歸化外，只有出生在英國本土或其殖民地的人，才算是「國民」，由於當時甚少歸化的情形，因而大部分居住在馬來亞的華人，都不算是「英國國民」。中國國籍法規定，只要是生時父為中國人，或生於中國，父母均無可考或無國籍，即為中國人。因此，依中國法令，幾乎所有在馬來亞地區的華人，都可算是中國人。（有關中國國籍之規定，除中華民國民法外，可參看丘斌存，〈華僑雙重國籍之治本原理〉，臺北，一九五七。）

⑧Yoji Akashi, "The Nanyang Chinese Anti-Japanese and Boycott Movement, 1908-1928-A Study of Nanyang Chinese Nationalism".

反日運動中，由於星馬地區處於英軍的戒嚴令下，星馬華僑的反日行為受到約束而未趨劇烈，但抵制運動仍從六月維持到九月。

自此以後，每逢中國國內發生反日運動，星馬華族社會都發生共鳴。一九一九年的五四運動，當然也引起星馬華僑的反日行動<sup>⑨</sup>。五四運動後，中國各地對日本實施經濟制裁，抵制日貨，星馬華僑經當地中文報紙渲染報導後，也產生了反日暴動。在新加坡，許多日貨與非日貨同遭破壞，日廠遭襲擊，許多經營日貨的華商及日人公司的華族雇員，被警告必須與日人斷絕關係。在騷動期間，日人大多緊閉門窗，足不出戶。事後統計，騷動造成死亡者四人，華、印各二人；受傷者八人，多為華籍。同時，檳城、吉隆坡也發生騷動，搗毀日貨，一些商業接到警告信，在檳城，除日人商店遭破壞外，示威之勞動者搶奪倉庫糧食，與警方發生衝突，並因一連數天之騷動，使檳城成為死市，商業停頓，工人停工，行人絕跡。不過，這次抵制日貨運動並未能持續，乃因日貨價廉物美，適合購買力弱的當地居民，且日貨代理人多為華商，在抵制日貨運動的壓力下，勉強順應時勢，難免陽奉陰違不肯積極進行。

⑨崔貴強，〈海峽殖民地華人對五四運動的反響〉，《南洋學報》，第二十卷，一九六六，頁三十一—八。

第一次世界大戰期間，以及大戰後的幾年，日本在南洋，尤其在星馬地區的經濟活動急速增加，不少日本公司在星馬設立分公司，直接銷售日貨，並培養印度人及馬來人成為日貨的零售商，日本公司的這項政策，似乎有意減少日貨對華商的依賴性<sup>⑩</sup>，然而，日人的這些經濟活動與南洋華僑的主要經濟地位——仲介商——產生嚴重的衝突。日本分公司的設立及直接銷售方式，又取代了一些華商在銷售日貨上的頭盤商的地位。以往日本商人在星馬地區因資本小，即使經銷日貨，亦經由華商取得貨品，現因日本大公司在星馬設立分店，而不再經由華商<sup>⑪</sup>。以往星馬華人的反日行動，往往是中國本土發生反日事件時的一種響應的行動。現在，東南亞華僑，尤其星馬華僑在本身經濟利益受到損害的情形下，很容易發生反日事件。一九二三年，東南亞華人，便爆發了一次自發性的反日行動，這一次的反日，不是對某一件的國內反日事件所作的反應，而是一個因感於日本對中國歷年欺壓的抗議。

一九二八年五月，日本駐山東的軍隊企圖阻撓國民革命軍的北伐，向北伐軍襲擊，並殺害戰地政務委員會交涉員蔡公時，史稱「濟南慘案」或「五三慘案」。事件發生後，北伐軍繞道北伐。濟案消息經星馬報章報導後，該地區華僑即作出反應，輿論界首先聲討日軍暴行，各階層

⑩ Yoji Akashi, "The Nanyang Chinese Anti-Japanese and Boycott Movement, 1908-1928", p. 91.

⑪ 野村汀生，《南洋の五十年》（新加坡：日本人社，一九三七），頁二二五—二二八。

亦產生「自發性」反應——經濟抵制。並在商界領袖倡導下，各地紛紛成立「山東慘禍籌賑會」。反日活動從一九二八年五月維持到次年三月間，長達十個月。日貨的銷售，在抵制期間受到相當大的打擊。許多批售日貨的行商，自動地或被動地取消了訂單，輸入馬來亞的日本貨物，大幅下降。

英領馬來亞輸入之日貨<sup>⑫</sup>：

一九二七年四月	二、五九六、九六四元	一九二八年四月	二、九九四、八〇八元
五月	二、七八一、二九三元	五月	二、二五四、七三八元
六月	二、六二六、五一六元	六月	一、一四八、一五四元
七月	二、七七三、五四二元	七月	四四三、四九〇元
八月	二、五二一、一六九元	八月	五〇一、八五二元

日人經營的旅館、銀行、保險公司、理髮店，以及日本醫生，也受到華僑的拒絕往來，收入不及平時的三分之一。這種情形促使星洲日人致函日本南洋協會，要求促成華北事件早日解

⑫ 《叻報》，一九二八年十二月八日。

決，同時，要求日本政府施行外交壓力，要求星馬政府取締華人的抵制活動<sup>⑬</sup>。

一九三一年的「九一八事變」，無疑的又觸發了一次星馬華人的反日活動<sup>⑭</sup>。事變消息到達星馬之後，新加坡中華總商會立即召開緊急會議，除分電廣州政府及南京政府，「請息內爭，一致對外」，並在福建會館及青某行公局兩個地緣性與業緣性團體的建議下，召集全僑大會，成立「新加坡華僑大會」。吉隆坡的雪蘭莪中華總會及吡叻中華總商會，亦分別致電中國政府及國際聯盟，表示關心中國東北局勢的發展，呼籲僑胞，關心祖國，激發愛國意識的成長。次年的「一二八事變」在上海發生後，星馬華僑深覺日侵華之野心有增無減，日南進政策又侵害僑胞利益，各地總商會便積極從事籌款活動，配合籌賑運動而從事抵制日貨及提倡國貨運動。「九一八事變」後，星馬華人的反日情緒，在激盪了幾個月後，隨著次年中、日在上海的衝突，演變成了長達一年多的抵制日貨運動。在這段抵制期間，日貨輸入星馬地區的數量大為減少。一九三七年的「七七事變」，再度引起中、日間的武裝衝突，乃至演變成全中國的「全面抗戰」。這次的中日戰爭，引發了海外華族強烈的反日行動，星馬華僑，不止一次的公開表示

⑬ 王連三，〈濟南慘案與星馬華人〉（新加坡南洋大學榮譽學位論文，一九七七）。

⑭ 有關新馬華人對「九一八事變」的反應，參閱陳萬發的南洋大學榮譽學位論文，以及明石陽至，〈南洋華僑の滿洲事變〉。



他們對中國政府的支持與效忠。同時，各地紛紛組織籌賑機構籌募捐款，並發動對日貨的抵制<sup>⑮</sup>。「七七事變」的消息傳到星馬地區後，各地華僑顯示了他們反日的情緒。新加坡的重要中文報紙，如《南洋商報》便馬上鼓吹全面抗戰，《星洲日報》亦大幅刊載華北地區抗日軍隊的活動。新加坡的中華總商會亦表示其抗日的態度<sup>⑯</sup>。這一次的反日行動，中國國民黨星馬支部固然全力以赴，爭取華僑的支持，星馬華僑中的知識分子和各階層的愛國分子，也熱烈地響應國民政府的呼召，參與「救國運動」。

#### 4. 反日行動與反日意識之探討

由於英殖民地政府的嚴守中立，對於中國政治的各機構，中國國民黨星馬支部及中國共產黨在星馬地區的反日活動，都採取嚴厲的限制，不准星馬華僑有組織的匯款接濟中國的任何軍

<sup>⑮</sup> Yoji Akashi, *Nanyang Chinese National Salvation Movement, 1937-41* (Lawrence: University of Kansas Press, 1970)。明石陽至對星馬華人的救國運動，曾有相當詳細的討論。他認為，南洋華人對日本在華的軍事冒險行動，作出一種自發的愛國行為——反日與抵制日貨。

<sup>⑯</sup> 李恩涵，〈新馬華人的抗日救亡運動〉，頁二。

事用途，並強力壓制星馬華僑具民族主義的各項活動<sup>⑦</sup>，星馬華僑只好成立籌賑會，負責籌集款項，用作救濟因戰爭而產生的傷民與難民。

民國二十六年（一九三七）八月十五日，在新加坡著名華商陳嘉庚領導下，成立了「馬來亞、新加坡華僑籌賑祖國傷兵難民大會委員會」，勸導僑胞捐輸款項以資助我國的抗日戰爭<sup>⑧</sup>。為統一馬來亞各地之籌賑單位，各地代表於同年十月十日在馬來亞的吉隆坡開會時，通過以華

<sup>⑦</sup>Pang Wing-seng, "The Double-Seventh Incident", p.276. 有關英殖民地政府對我華僑在星馬地區政治活動之限制，可參閱中國國民黨史會，民國二十三年，史料編號四八二之一，及英殖民地政府檔案C. D. 273/569, October, 1931. C.O. 273/597, January, 1935. 英殖民地政府，一方面嚴格限制任何可能觸引反英意識成長的活動，另一方面卻容許反日意識的培養，似乎在對星馬華僑政治意識的成長上作了導向的作用。有關中國國民黨在星馬的活動，可參看：Hung-ting Ku, "The Kreta Ayer Incident: A Case Study of the Kuomintang's Activities in Malaya", *Tungshai Journal*, Vol.27, June, 1986.

<sup>⑧</sup>關於陳嘉庚的活動，吳振欽及楊進發曾有相當詳細的討論。吳振欽，〈陳嘉庚的政治活動（一九四五—一九五〇）〉，新加坡南洋大學榮譽學位論文，一九七七年；楊進發，〈戰前星華社會結構與領導層初探〉（新加坡：南洋學會，一九八一）。

有關星馬華人抵制日貨情形，參閱：許秀聰，〈一九三七—一九四二，星馬華族對日本的經濟制裁〉（新加坡南洋大學榮譽學位論文，一九七〇）。

族佔當地人口最多數的新加坡為「馬來亞各區華僑籌賑祖國難民會聯合通訊處」<sup>⑱</sup>。一年後，在陳嘉庚的倡導下，更成立了「南洋華僑籌賑祖國難民總會」，推動全東南亞華僑援助祖國的活動，在籌賑總會的領導下，南洋華僑踴躍的認捐由中國政府發行的公債，並捐獻巨款救濟難民<sup>⑲</sup>。

除了直接在經濟上救助我國在抗戰中受害的難民外，星馬僑胞又再度發動了抵制日貨的行動，僑居地的中文報紙及雜誌，大力鼓吹愛國思想，灌輸抗日意識，並教導僑胞如何配合抗戰形勢的發展去從事各種合法的抗日活動。各地的籌賑會更主辦各類通俗演講、短劇，深入鄉村地區，向那些教育程度較低的華僑宣傳，讓他們了解抗戰的意義，倡導全面的對日經濟絕交。他們的努力，似有相當的效果，星馬華僑商界紛紛響應對日經濟絕交的呼召，對日貨採取拒買及拒售的行動<sup>⑳</sup>。另有許多經銷日貨的僑胞亦自動或被動地放棄日貨的銷售，而那些繼續銷售

<sup>⑱</sup> 陳嘉庚《南僑回憶錄》（香港：草原出版社，一九七三年），頁四四—四五；李恩涵，〈星馬華人的抗日救亡運動〉，頁五。

<sup>⑳</sup> Yoji Akashi, *The Nanyang Chinese Salvation Movement*, p. 122. 事實上，星馬華人對祖國的政治情況，常有遲鈍的反應，對英國在華的種種暴行固無甚反應，即使是日本的壓迫，也常須報章的多方報導，始能鼓動其愛國的情操，作出一些愛國的表示，而在福建廣東面臨日軍威脅時，南洋籌賑基金的工作才成立。  
<sup>㉑</sup> 有關各項對日經濟絕交的活動，參閱許秀聰，〈星馬華族對日的經濟制裁〉。

日貨者，則被星馬華僑社會視作「漢奸」或「賣國賊」，遭到愛國分子的警告或威脅<sup>②</sup>。

華僑的抵制日貨運動，並不局限於華族社區，許多有識之士更展開工作，爭取馬來人及印度人的合作，共同抵制日貨。愛國分子不但勸告與阻止僑胞進入日人商店，也勸阻印度人及馬來人與日人商店及經營日貨的商店交易<sup>③</sup>。華籍議員更透過政治活動，促成市政局通過不用日貨而改購英國產品的決議<sup>④</sup>。在這種積極的抵制日貨運動下，日貨急速從星馬市場削減，據估計，抵制日貨的效果非常之大，日貨每月進入星馬地區的數額從民國二十六年（一九三七）七月的四百六十萬元，跌至民國二十七年（一九三八）四月的八十八萬元<sup>⑤</sup>。星馬華僑在經濟上的抵制日貨，除了激發華僑的愛國心，從而促進他們以「中國為中心」的政治意識的成長外，提倡國貨亦帶來經濟上對華僑實業的支持，促成華僑工商界不致因抵制日貨的活動而招致過大

② 有些甚至被割掉耳朵，許秀聰，〈星馬華族對日的經濟制裁〉，頁一四五。

③ 同上註。

④ 李恩涵，〈新馬華人的抗日救亡運動〉，頁一一。

⑤ 上述貿易數字，轉引自吳振欽，〈陳嘉庚的政治活動〉，頁九。有關愛國份子的活動，請閱吳振欽，〈陳嘉庚的政治活動〉，頁一〇——一三。

的財物損失，從而能使對日的經濟絕交活動及各種反日運動維持相當長的時期不致草草了事。

在兩次世界大戰之間，中文教育在星馬地區，一般而言，只要學校的管理與活動不危害殖民地的秩序，殖民地政府便不加以干涉。民國八年（一九一九）的五四運動，亦在星馬產生相當的回應，中文學校的帶領發動反日活動，引起殖民地政府的側目，因而在民國九年（一九二〇）通過法案，要求中文學校向殖民地政府註冊，校長與老師亦須登記。民國十四年（一九二五）更制定法令，規定中文學校的經營與環境衛生的標準<sup>②⑥</sup>。然而，直到星馬獲得自治，英殖民地政府仍舊將華文教育視作當地華僑為其子弟所設立的學校，而讓它們自由存在<sup>②⑦</sup>。中文教育的興起與發展，在星馬華人的政治意識的長成過程中，無疑地扮演著一個很重要的角色。在一九二〇年代和一九三〇年代，不但學生、教師與學校的數目，逐年增加，更重要的是課程內容的銳變。一九二四年的國民黨改組，將「反帝國主義」加以強調，成為中國民族運動的重要理論基礎。逐漸地，要求中華民族獨立自主，與其民族平等相處的思想與知識，深入一般知識

<sup>②⑥</sup>有關星馬中文教育請閱：Gwee Yee Hean, "Chinese Education in Singapore", *Journal of the South Seas Society*, Vol.25, Part 2, 1970, pp.100-127.

<sup>②⑦</sup>同上書，頁一一一。

分子腦中。中、小學課本中包括許多足以激發以「中國為目標」的民族意識的教材，多為偏重於對中國歷史與文化的描述，而少提及華僑僑居地的資料，有關外國侵略中國事件的敘述，更加強與刺激華僑民族意識的成長。由於星馬華人絕大多數為第一代移民，當時尚為英國殖民地的馬來亞，在這批「非公民」的心目中，自然不能算是「祖國」，因而，在由中國前來星馬執教的教師指導下，唸中國出版的中文教科書的學生，自然很容易受到感染，而具有強烈的中國民族意識，自認是「中國人」<sup>28</sup>。

<sup>28</sup>Victor Purcell, *The Chinese in Malaya* (London: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7) 的第六章中，認為中國當局於一九二九年公佈的一些「國恥紀念日」及其簡短說明，是種內容虛構的反英政策，旨在造成華人的反英情緒。在第十二章中，巴素更認為中國出版的教科書，即使不含反英教材，亦因為偏重對中國的描述與討論，而使得學生產生一種自認為是「中國人」的情感，因而，華校的產生與數目的增加，造成了星馬華族知識份子的政治意識。巴素的這種見解，確實「發現了」華校在華族政治意識的形成上所扮演的角色。然而，他卻未再進一步去研究，為什麼會有華校的產生，以及為什麼華族學生那麼容易因教育而自認為是「中國人」。另一方面，D.D. Chelliah卻提出另一看法，參閱氏著 *A History of Education Policy of the Straits Settlements* (Kuala Lumpur: Government Press, 1947), Chelliah 在他的書中（頁八二—八三，一五八—一五九）卻指出，華校數目的急速增加，是因民族主義的產生，使得華人增加他們本身語言和文化的評價及欲保留本身文化的願望而造成的。

一般說來，二次大戰以前的星馬華僑社會，可粗略地分為三個群體：第一個群體多為第一代的移民，他們關懷中國的政治發展，且對中國作政治上的認同；第二個群體則有第一代移民也有第二代的海峽僑生，但因各種社會及教育背景，主動或被動地被排斥於殖民地的政治活動外，但也不熱衷於中國本土的政治活動；第三個群體則為土生土長且受英文教育的華人，他們雖不否認與中華民族在血統上的關聯，卻不願與中國的政治發生關係，反而積極參與殖民地政府或當地民族主義的政治活動<sup>29</sup>。中文教育的積極推動，除加強了第一群體對中國的向心力外，也多少對第二群體及第三群體產生相當程度的影響，至少促使這些身具「中華民族」血統的華人，產生對中華文化的認同<sup>30</sup>。

第一次世界大戰結束後，反戰氣氛瀰佈。民主政體在大戰中獲勝，促使民主觀念的盛行，而日本在戰時的急速工商業的發展，更給日本朝野開拓一條新的外交路線——那就是經過國際

<sup>29</sup> Wang Gungwu, "Chinese Politics in Malaya", *The China Quarterly*, No. 43, 1970, pp. 5-6.

<sup>30</sup> 今日星馬地區仍有許多英文教育出身之華人，在接觸華人教育後，常改變其以往的偏見，最顯著的例子便為新加坡之李光耀及吳慶瑞，有關星馬英文教育出身政治領袖對中國政治及文化認同分析，參看，古鴻廷，〈星馬華人政治與文化認同的困境〉，《中國海洋發展史論文集》，第一集（南港：中央研究院，三民主義研究所，民國七十三年出版）。

合作和對外貿易，日本可不必動用武力而獲得國家財富的增加，從而改善一般人民的生活。因而，在強調國際合作的原則下，日本參加了華盛頓會議。在這次會議中，日本不但簽署了限制海軍軍備的「五國公約」，也簽署了保證中國領土完整的「九國公約」，並應允歸還日本在大戰期間迫使袁世凱答允有關山東半島權益<sup>⑳</sup>。在日本採取這種溫和的國際合作政策時期，大部分是由幣原喜重郎主持外交，故這段時期又稱為「幣原外交」時期。幣原外交並不反對日本向外擴張，他主張經由和平手段去保護與開拓國家的利益。大體說來，幣原外交與主張武力擴張的武力主義者，手段雖不同，目標卻是大同小異的<sup>㉑</sup>。

戰後西方經濟力量的重返，以及在東南亞各殖民地採取保護關稅或限額制（quota system），

⑳「九國公約」，是由中、美、英、日、法、荷、意等九個在遠東地區有重大利益的國家所簽訂，在這個條約中，中國的領土完整與行政權的完整，由中國以外的八個國家共同保證。日本在簽約後，依約而與中國商談，歸還日本戰時所擴大在山東的特殊權益。「九國公約」的條文，參閱Daniel Smith, ed., *Major Problem in American Diplomatic History* (Boston, D.C.: Heath & Co., 1964), p.460.

㉑有關幣原外交的討論，參閱Akira Iriye, *After Imperialism*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65)，及陳昭成，〈日本之大陸積極政策與九一八事變之研究〉（臺北：政治大學，碩士論文，一九六六年）。



使得日貨在東南亞的銷售逐漸滯銷，而在中國大陸的經濟活動，因中國民族主義的興起與蓬勃而受到抵制。幣原外交以經濟活動代替武力的指導原則，逐漸失去一般日本民眾的支持。一九二七年及一九二九年的經濟蕭條，更授予日本國內主張採武力擴張政策的武人口實。幣原外交被指斥為軟弱無能而必須放棄。然而，武力盲動的結果，更引起中國人民反日情緒而加強排日的運動。一九二八年的濟南事件，以及一九三二年的九一八事變，促成中國的反帝國主義運動，演變成爲反日運動，星馬華人政治意識的逐漸成長，促成他們對中國政治發展的關心，日本在兩次大戰期間的對華軍事冒險，因而增加了他們反日的情緒。

## 5. 結論

在星馬地區的華、日兩族，早期曾維持相當友善的關係，一八九〇年代，兩族之間仍能和平相處。日俄戰爭（一九〇一—一九〇五）的結束，促進日本致力海外的發展，在星馬一帶，日本開始發展橡膠栽植，在新加坡，日本商業活動亦漸臻發達。在第一次世界大戰期間，日人商業急遽發展，日貨銷往海峽殖民地的貿易額由一九一四年的一千二百六十三萬九千六百二十三元增加到一九一八年的四千二百二十萬八千八百五十八日元，輸往日本的貨物，亦在同一

時期由五百三十五萬五千七百七十一日元增至二千九百三十二萬三千六百四十四日元。在新加坡的日本商店，在大戰發生前，只有二十八間，到大戰結束時，增加至七十八間，而日本人的數目，亦由數百人增至五千人左右。日本學校、日本人社以及日文報紙——《南洋日日新聞》，都在第一次世界大戰期間出現<sup>③</sup>。星馬地區日人數目的增加，日本商業的迅速發展，逐漸引起華僑的警覺。日人經營商業的方式——以獨佔、壟斷以及大公司直接設立零售部的觀念與計畫，與星馬華僑難免發生經濟利益的衝突<sup>④</sup>。而海外日人，因有強大政府作後盾，在南洋各地享有相當優待的地位，甚至在不少地方，「能享受與白人同等的待遇」。反觀比日人早來東南亞的

③ 野村汀生，《南洋の五十年》··Kee Yeh-Siew, "The Japanese in Malaya before 1942", *Journal of South Seas Society*, Vol. 20, 1966, pp. 48-88.

④ 如果日本商業與貿易，在南洋地區的急速發展，但不直接設立分公司、零售商，也不培養土著零售商，日本的商業活動就與華商不發生衝突，如果華商的仲介商地位能繼續維持，日人在南洋地區的貿易額增加便可不但不與華商衝突，而可互助互成。明石陽至認為日本公司的設立直接零售與培養土著零售商，主要是減少對華商的依賴，以免受華人抵制日貨運動的影響。事實上，日人的作法，引起更多華人的猜忌與警覺，培養華人反日情緒。有關日人的商業活動，參閱：野村汀生，《南洋の五十年》，頁二一五，

華族，卻處處受到各殖民地政府的歧視和壓迫<sup>35</sup>。這種不同的待遇，不免使得一向輕視日人的華族又羨又恨，對日人產生憤憤不平的情緒。同時，海外日人又常持「強國公民」身分，對華族以傲慢的態度，這種優越感或自大狂更引起華族的不滿。

一九三〇年代，世界性的經濟大恐慌恢復緩慢，東南亞的經濟亦一直未見好轉，尤其星馬地區因其工商業集中於錫及橡膠等少數商品，世界市場上的需求對這個地區的經濟具有重大的影響，世界經濟的不景氣，自然波及星馬，不少華僑因生計困難，被迫返回中國，許多原本資金雄厚的華僑公司，或倒閉或面臨經濟崩潰的威脅<sup>36</sup>。日人卻在這個時期提倡向南洋作經濟的發展，當日本高唱「南進政策」時，並一再告示日人，指明南洋華僑與中國本土之抗日運動間的密切關係，日人木村增太郎更提醒日人，中國的產業革命及商業進步將大大不利於日本<sup>37</sup>。華人中的有識之士，因而憂心忡忡，為華人數百年在南洋辛苦建立的根基而擔憂，在報章、雜

<sup>35</sup> 葉紹純，〈日本勾結暹羅與暹羅排斥華僑的前因後果〉，《南洋情報》，第一卷八期，一九三三年三月；朱笛，〈華僑在南洋之經濟力量〉，《南洋研究》，第二卷五期，一九二八年。

<sup>36</sup> 有關一九三〇年代星馬華僑之經濟狀況，參閱Tan Bee-bee, *The Impact of the Great Depression on Chinese in Malaya and Singapore, 1929-34* (Singapore: Nanyang University, 1980)。

<sup>37</sup> 劉士木，〈日本人眼中之南洋華僑〉，《南洋研究》，第三卷六期，一九三一年，頁三〇—三二五。

誌上呼籲華族團結一致，共同對抗日人的南下。日人的南進，在華族心目中，便成為對華族全體利益的一項威脅與侵害<sup>38</sup>。

日本的向南發展，在第一次大戰期間，曾有很大的成就，在一九一四年到一九一八年間，日本與星馬的貿易，大幅增加。大戰後，由國聯委託接管了西太平洋地區原屬德國的許多島嶼，因而在領土上有了南進擴張的基地<sup>39</sup>。在一九四〇以前，日本在東南亞地區所著重的是經濟活動，一九三〇年代的「南進政策」，主要的是由商界所提倡的「開發南洋經濟寶藏」的政策<sup>40</sup>。這種政策，在與華族經濟利益衝突，以及華族對日人普遍不滿的情緒下，成為一種刺激華族反日意識成長的催化劑。雖然幣原外交標榜著日華親善，不干涉中國的內政，而第一次容共時期的反帝運動也以反英為主要目標，然一九二五年的「五卅慘案」以及一九二八年的「五三慘案」，

<sup>38</sup> 葉紹純，〈日本勾結遲遲與遲遲排斥華僑的前因後果〉；盧逢業，〈中日僑民之海外競爭〉；魏振華，〈國人應注意嚴重的南洋華僑問題〉，《南洋情報》，第一卷八期，一九三三年三月。

<sup>39</sup> 藤山雷太，〈日本南進策〉，劉士木譯，《南洋研究》，第二卷五期，一九二八年；劉士木，〈日人藤山雷太的南進策〉，《南洋研究》，第一卷一期，一九二八年。

<sup>40</sup> 藤山雷太，〈日本南進策〉，頁九六、九九；武井裕，〈寶庫南洋〉，劉士木譯，《南洋研究》，第三卷二期，一九三〇年；葉紹純在他的文章中，亦承認日本南進的主要口號為經濟發展。

中國民眾都表現出反日的情緒。幣原外相在一九二八年十月發表的「外交管見」中，仍強調經濟發展而反對干涉中國內政，呼籲中日兩國相互提攜，並促請日人振興國外貿易及海外投資<sup>④</sup>。這種溫和的外交政策，後因軍部的反對，逐漸被武力主義所取代。一九三一年的九一八事變後，日本軍部逐步控制了政權，對華採取武力擴張政策，星馬華族的政治意識，尤其反日意識，也就在愛國志士鼓吹下，急速成長，反日意識與行動演變為星馬華僑政治覺醒的主要推動力。

大日本帝國的興起，不管是經濟上的發展或武力的擴張，都引起了中日兩民族間的衝突。這種衝突，有時是實質上的衝突，有時卻只是種想像上的衝突。幣原外交固然引起華僑的不滿與敵視，強調武力擴張的武力主義外交，更引起華族的反抗，從而促使華族的團結與政治意識的成長。星馬華族反日的情緒更因星馬華人與日本在星馬的經濟發展計畫及實際商業活動發生衝突而激發成反日行動，反日意識的成長及反日運動因而成為星馬華族政治意識興起與發展的推動力。

④陳昭成，〈日本之大陸積極政策與九一八事變之研究〉，頁九。



## 八、星馬華人政治與文化認同的困境：

### 南洋大學的創立與關閉\*

#### 1. 南大的創辦與早期發展

一九五五年三月十五日，座落於新加坡裕廊鎮的南洋大學正式開學。南大的建立，給東南亞一帶的華人子弟繼續用華文完成大學教育的機會，成為華族在東南亞的最高學府<sup>①</sup>；但也為

\*新加坡又可譯作星加坡，簡稱為星洲。第二次大戰後，「中文」逐漸被稱為「華文」，「中文學校」也就簡稱為「華校」。

①南大的創立，一方面為南洋各地華校畢業生提供升學之門，另一方面亦為這個地區的華文中、小學培養師資，參閱《南洋商報》（新加坡兩大華文報紙之一）一九五三年一月十九日社論；《南洋大學創校史》（新加坡，一九五六）；陳金土，〈從福建會館創辦南洋大學看華文教育中「商人、會館教育」的連鎖關係〉（新加坡：南洋大學榮譽學位論文，一九七〇）第二章。

亟欲消除華文的殖民地政府帶來不少困擾，因而對它的立案加以百般阻撓。三年後，南大始能以私人公司的性質，在「南洋大學公司」的名義下完成註冊手續<sup>②</sup>。一九五八年三月三十日，南大正式舉行落成典禮，十多萬人湧往校園參加開幕典禮。

創校之初，南大從臺灣各大學聘請學者專家前往任教，許多國內著名教授先後應聘前往<sup>③</sup>，但殖民地政府在新加坡獲得自治之前，發表了〈南洋大學評議會報告書〉。該評議會以由白里斯葛(Prof. S. L. Prescott)為主的五位外國學者組成，以一個月時間完成報告，事前以秘密調查方式取得資料，事後又焚毀所有文件，使得星馬中文教育的支持者，不但懷疑其報告內容的準確性，更懷疑政府當局作這種調查的居心<sup>④</sup>。

一九五九年六月，新獲得自治地位的新加坡政府，一方面宣布以平等原則對待英、華、印、

② 《南洋大學創校十週年紀念特刊》(新加坡，一九六六)頁三五。一九六六年，新加坡教育部長王邦文便曾明言「那時候的殖民地政府對南大的看待即算不敵視，也難免沒有歧視和不理會的嫌疑」。

③ 吳相湘、鄒豹君、王德昭、王叔岷、李孝定、林紹豪、陳水逢、楊承祖、文崇一、張奕善、蘇雪林等都曾先後前往南大任教。

④ 《南洋大學創校十週年紀念特刊》頁一七；白氏的調查報告全文，請閱 *Report of the Nanyang University Commission, 1959* (新加坡，一九五九)，至於對南大課程的批評，請閱白氏報告之第五章。



巫四種源流教育，一方面根據那份白里斯葛報告書，要求南大提高學生英文能力。英文報章則進一步建議南大以英文當作教育媒介。由於南大師生及華人社會的激烈反對，新加坡的教育部長發表「南大教學媒介保持原狀」的保證<sup>⑤</sup>，以安撫反對的浪潮。不過，新成立的自治政府，對南大的學位與殖民地政府一樣，不予以承認。很可能是由於政府繼續對南大採取敵視的態度，在以後的數年間，南大學生會與政府一再發生衝突，終於導致學生會的被解散與大批學生的被捕。在衝突過程中，南大學生一再指責新加坡政府不但企圖消滅民族教育，且一再不經審判逮捕學生，壓制學術自由並企圖癱瘓華族的愛國精神，政府卻以共產活動、華人沙文主義等罪名指責南大及學生會<sup>⑥</sup>，一九六三年九月二十二日，南大理事會主席陳六使被取消公民權，旋被迫辭職<sup>⑦</sup>。

在新加坡政策日漸穩固的人民行動黨政府，由於其領導層大多數出身英文源流，對華文教有既歧視且敵視，為求確實掌握下一代，培養出他們心目中的「新加坡人」，對南大不得不逐步控制。一九六九年，以承認南大學位為條件，答應給予財政上津貼，使南大成為半官方的教

⑤ 石崖，〈南大過去的一段歷史〉，《綠洲雙月刊》，第五期，一九七九年二月，頁七、八。

⑥ 一九六四年，馬來西亞聯邦政府發表一份報告，敘述且分析南大學生會如何在共黨的操縱下操作的情形。請參閱 *Communism in the Nanyang University* (Kuala Lumpur, 1964)。

⑦ 高德根於一九六四年七月當選第二屆理事會主席，參閱《南洋大學創校十周年紀念特刊》，頁二三。

育機構<sup>⑧</sup>。

同時，為了有效控制南大的發展，一九六四年年底，一群由新加坡執政黨（人民行動黨）黨員為首的南大畢業生，組成了「南洋大學畢業生協會」<sup>⑨</sup>。這個協會提出三大宗旨：（1）促進對當地政府的效忠。（2）爭取南大畢業生福利。（3）與南大當局保持聯繫，協助發展南大。一年多後，出版《燎原報》以推廣他們的影響力，並參加南大公司成為會員，選派兩名代表為南大事會理事。該會一再標榜為改善南大的地位而努力，並積極招收會員<sup>⑩</sup>。

南大學位的被承認，固然鼓舞了許多畢業生及在學的南大生！研究風氣也因一九七〇年代成立研究院而急速發展。然而政府對南大的控制透過課程內容、畢業生協會及南大理事會中政

⑧ 一九六四年新加坡政府與南大理事會簽定協議並發表聯合聲明，協助南大發展並補助南大經費。一九六六年實施新學制與新加坡大學一樣，採用英聯邦體系之學制，大學教育定為三年，外加榮譽學士學位教育一年。請閱《南洋大學創校十週年紀念特刊》，頁一八、一九、一二九。一九六八年五月，新加坡教育部長宣布新加坡正式承認南大所授予的學位，請閱《南洋大學概況，一九七五—一九七六》（新加坡，一九七五），頁一一。

⑨ 《南洋大學畢業生協會成立十週年紀念特刊》（新加坡，一九七五），頁六。

⑩ 自成立至南大關閉，從數千畢業生中吸取數百人為會員，其中不乏為執政的人民行動黨的重要幹部，參閱《南洋大學畢業生協會成立十週年紀念特刊》，頁八。

府所委派的官方理事，日漸嚴密。歷任校長在理事會、畢業生協會及新加坡政府共同督導下，很難發揮他們的才能，自一九六九年至一九七七年之間，南大換了四位校長，有的是被畢業生協會逼走的，有的是被理事會中途撤換的，有的是因新加坡政府干預而被迫離職的。在校政不安定的情形下，仍有許多校友在國外獲得博士或碩士之後返回他們的母校服務，企圖以他們的學識及努力，促進南大在星馬社會的穩固地位<sup>⑩</sup>。

最初，南大是以華語文作為主要教學媒介，學生也主要來自華文中學，在政府輔導及畢業生協會鼓吹下，英語的應用在南大逐漸增多，為了平衡華英文的勢力，許多南大校友主張英文中學的歷史和地理等課程以華語作為教學媒介<sup>⑪</sup>。一九六五年新加坡與馬來聯邦分離而獨立後，憲法雖然規定英、華、巫、印同為官方語言，但政府官員的選拔及升遷卻以英語為主，逐漸造成南大畢業生就業上的困難，南大學生的英文程度之提高成為各方注目的焦點。在這種壓力下，南大自一九七一年開始在一些研討會上採用英語為媒介，一些教學人員也改以英語講授課程。這種現象，引起了許多星馬華族人士的懷疑，懷疑南大是否將變成一所英文大學。一向主張提

⑩ 《燎原報》（南洋大學畢業生協會機關報）第二卷第三期，一九七四年九月三十日。

⑪ 《燎原報》第四號，一九六六年三月十五日。

高南大學生英文程度的畢業生協會也發表聲明，認為發揚民族教育文化，促進各民族文化的交流為南大的不二使命。不論誰主持南大，南大的這種使命是不容被誤導或改變的<sup>⑬</sup>。

## 2. 南大的改革

一九七四年八月，新加坡的教育部長李昭銘，在南大的畢業典禮上，發表了一篇有關南大將來需要如何發展的演講，他希望南大發展為一所「全國性」的高等學府，並指出新加坡的中、小學的課程已逐漸改為華英兩種語言並用，而馬來亞的華校生又因種種限制而無法進入南大，因此，今後南大的招生與授課媒介，需作相當大的調整，以應付新的局面。半年後，李昭銘被任命為南大校長<sup>⑭</sup>，畢業生協會在領悟新加坡政府的明確政策後，對李昭銘的政策性演講及出長南大，表示支持。並認為這「兩種語文」並用的政策，將使南大既不會變質，又能配合國家

<sup>⑬</sup> 一九六四年設置語言中心，加強英語教學。大一英文為全校一年級共同必修科，後又增大二英文為各系選修科。《南洋大學創校十週年紀念特刊》，頁一二八；《燎原報》第十四號，一九七一年三月二十八日。

<sup>⑭</sup> 《燎原報》第二卷第三期，一九七四年九月三十日。

發展的需要<sup>⑮</sup>。然而，李昭銘就任後大力的整頓，積極推行英語教學，除中文系課程及歷史系中有關中國史的課程外，全部改為英語講授<sup>⑯</sup>，並將剛由學分制改成學科制又改為以學院為主而無系別之新的新學科制，使南大在一九七五年時竟有三種不同的學制並存。為了抵制華文從南大根本消失的政策，南大畢業生協會鼓起勇氣指責李昭銘，在九月間先後發表〈南大中英文並重並用始符國家教育政策〉及〈南大不能作為試驗學制場所〉等兩篇聲明，以期挽回頹勢，在聲明中並引用新加坡總理李光耀在五年前的政策性講詞，說明兩種語文的學習，必須在小學就開始，而不是在大學才開始<sup>⑰</sup>。

一九七七年八月，南大理事會宣布停止校長的職務，成立一個四人特別委員會，負責處理

<sup>⑮</sup> 《燎原報》第二卷第四期，一九七五年三月二十日。

<sup>⑯</sup> 李昭銘就任南大校長後，便將原已印就中英對照的《南大概況》重印為以英語為主的概況，並對南大課程、學制作大規模的改變。參閱《南洋大學概況，一九七五—七六》。

<sup>⑰</sup> 兩篇聲明之全文，請閱《南洋大學畢業生協會成立十週年紀念特刊》，頁三八、三九。至於李光耀之演講全詞，參看《星洲日報》（新加坡兩大華文報紙之一），一九七〇年八月十九日。有關南大課程及學制，參閱《南洋大學概況，一九七四—七五》，《南洋大學概況，一九七五—七六》。

南大的新發展<sup>18</sup>。旋借調社會事務部常務次長兼郵政儲蓄銀行董事長陳祝強為秘書長，掌管行政。南大理事會並宣布調整南大現有課程，完全採用新加坡大學的現有科目，並表示願與新大聯合共同上課、共同考試，以提高南大學生的英文水準，以期將南大發展成為「新加坡大學的平等夥伴」<sup>19</sup>。

一九七八年二月，李光耀在南大歷史學會以「兩種語言政策與高等教育」為題，強調一個能幹的人必能掌握中英文兩種語文，同時明白表示，新加坡應保留新大及南大兩間大學，以便彼此競爭，相輔相成。然而，為著使以華文為主的南大學生能常用英文，必須將南大學生「浸入」新大，使他們生活在英語環境裡<sup>20</sup>。這種建議，立即獲得南大當局的答應<sup>21</sup>。畢業生協會也在三月七日表示支持南大與新大設立聯合校園的措施<sup>22</sup>，同時認為聯合校園的成立，一方面

<sup>18</sup> 南大理事會的聲明全文參閱《星洲日報》，一九七七年八月十九日。

<sup>19</sup> 《南洋商報》及《星洲日報》，一九七七年十二月十九日。

<sup>20</sup> 李氏之演講詞全文，參閱《南洋商報》及《星洲日報》，一九七八年二月十一日。

<sup>21</sup> 《南洋商報》及《星洲日報》，一九七八年二月十二日。

<sup>22</sup> 《星洲日報》，一九七八年三月。

可使南大繼續存在，另一方面可促使新大與南大兩間大學有進一步的協調與合作，有助於新加坡的高等教育之發展<sup>⑳</sup>。

### 3. 南大與新大的合併

兩年後，李光耀更進一步指出，申請入學南大的學生越來越少，教學人員也短缺，新大與南大合併為國立新加坡大學始能符合新加坡的國家利益。李的辯證乃根據華文源流高中畢業生申請新大或南大的人數作成，一九七五年以前，絕大多數的華校畢業生以南大為第一志願，以後以南大為第一志願的華校畢業生越來越少。同時南大的教學人員也日愈減少<sup>㉑</sup>。對李的政策，畢業生協會這一次採取比較保留的態度，希望新大與南大合併後，仍保留兩個校園，在南大舊校園保留一些學系，以便與新大校園的其他學系相輔相成。南大理事會主席黃祖耀也表示新加坡需要且有資力去維持兩間互相競爭又相輔的大學，黃氏指出，南大是新加坡以及本地區各階

<sup>⑳</sup> 《燎原報》，第三卷第四期，一九七八年十二月。

<sup>㉑</sup> 《南洋商報》，一九八〇年三月十一日。

層人民出錢出力辛辛苦苦建立起來的，南大理事會對南大創辦人負有責任，以不遺餘力去確保南大在新加坡高等教育及國家發展中，繼續扮演具有重要貢獻的角色<sup>25</sup>。輿論界對新大與南大的合併，很少明顯的表示，四家中文報紙中，《南洋商報》雖表示支持合併，但主張新的國立大學需有兩個校園，《星洲日報》除報導李的政策聲明外，只呼籲社會以冷靜客觀的態度來解決這個難題，另兩家中文報紙不作任何表示<sup>26</sup>。

十天後，黃氏更進一步提出南大可繼續存在的看法，黃氏建議南大恢復採用美國大學制度，並跟一間有名的美國大學建立聯繫。如果這個方案行不通，他再建議新加坡不必擁有兩間互相競爭的大學，而是擁有兩間相輔的大學，把目前各學院及學系分配在新大和南大開辦。如果政府對上述兩項建議都拒絕，南大才與新大合併。倘要合併，仍應把各主要學系或學院安置於南大校園。黃氏的見解，立即獲得三位在華人社會具有深厚影響的南大理事的支持，他們都認為新加坡應擁有兩間相互競爭和相輔相成的大學，同時他們也公開表示，南大的改組，必須在政

<sup>25</sup> 《南洋商報》、《星洲日報》、*Straits Times*，一九八〇年三月十一日。

<sup>26</sup> *Straits Times*（新加坡最重要的英文報紙），一九八〇年三月十一日。



府的大力支持下，才能夠成功，否則，不必去嘗試<sup>27</sup>。

三月十二日，新加坡政府透露了英國教育家丹頓爵士於一九七九年十月間在新加坡作實地訪問後作的教育報告書，這個在新加坡聽取了總理首席祕書的簡報後，在星只停留了三天的英國爵士，建議南大與新大合併。丹頓認為，新加坡的大學生總數不及一萬，不必有兩間大學，加上兩間獨立的大學，會形成學科的重複與浪費<sup>28</sup>。丹頓的報告，被南大的教學人員認為草率而不瞭解實情<sup>29</sup>。

南大與新大合併的建議，引起星馬華人社會的關切，在馬來西亞的華人社團以及南大校友，大多數反對合併而建議南大繼續維持獨立，以便南大與新大成為相輔相成的兩間大學<sup>30</sup>。南大學生會在召開緊急大會後，發表聲明，指丹頓報告書不能令人心服，並肯定南大繼續成為一間

<sup>27</sup> 《南洋商報》及《星洲日報》，一九八〇年三月二十五日。

<sup>28</sup> 丹頓爵士的調查報告，參閱《星洲日報》及*Sunday Times* (*Straits Times*的星期日特刊)，一九八〇年三月十六日。

<sup>29</sup> 南洋大學研究院院長吳德耀公開表示丹頓報告不符實情，吳氏之言論獲得南大教學人員的廣泛支持。

<sup>30</sup> 《星洲日報》及*Straits Times*，一九八〇年三月二十六日。

獨立大學的價值<sup>31</sup>。一向支持政府的畢業生協會，也因大多數會員反對丹頓的「一間大學，一個校園」的建議<sup>32</sup>，以致在常年大會中由於出席者不足法定人數而宣告流會<sup>33</sup>。馬來西亞華校教師總會主席一面稱讚李光耀為高明的政治家，另一方面也指出南大的根本問題所在，「只要李總理願意，他可以扭轉新加坡講英語的環境成為講華語的環境，也可對症下藥，把南大救活過來<sup>34</sup>。」

李光耀在否決了黃氏的建議後，對反對合併的南大理事提出警告，「如不徹底脫離過去，南大沒有可能得到挽救」，而「設立南大理工學院的建議是保存南大名字最好方法」<sup>35</sup>，李氏在他的公開警告裡，附了一份新加坡政府公共服務委員會的報告，在這份報告中，公共服務委員會列舉了十位申請政府工作的南大畢業生的中學成績，以及他們在南大的成績。這十位南大畢業生都是中學時成績平平而在南大時成績非常優異的。公共服務委員會因而非常懷疑南大教

<sup>31</sup> 《星洲日報》，一九八〇年四月四日。

<sup>32</sup> 《星洲日報》，一九八〇年四月五日。

<sup>33</sup> 《南洋商報》，一九八〇年四月十四日。

<sup>34</sup> 《星洲日報》，一九八〇年四月十五日。

<sup>35</sup> 《南洋商報》，一九八〇年四月三日。

授的評分標準，而以諷刺的口吻表示他們對這批學生「能夠施催眠術而獲得高分感到迷惑」<sup>36</sup>。在從根本上否定了南大的學術水準後，李氏再建議新大與南大合併，並在南大舊址成立一間理工學院。到一九九二年時，這間理工學院將升格為南洋理工大學<sup>37</sup>。李氏並在他致南大秘書長的信中舉例說明，即使中文系的程度，也是新大比南大高，因此南大最好接受他的合併建議。雖然他的例子，被人指出是種歪曲的誤解<sup>38</sup>。

經過兩天的討論，南大理事會在四月六日正式發表聲明<sup>39</sup>，表示接受南大跟新大合併，成為新加坡國立大學，而在南大校園將設南洋理工學院，這間學院將與新加坡大學的工學院保持聯繫，並將成為在一九九二年前所建立的「南洋理工大學」的核心。南大理事會的決定，獲得一些民間團體的支持，他們都認為南大既然在師資及學生方面都出了偏差，及時而徹底的改

<sup>36</sup> 《南洋商報》，一九八〇年四月三日。

<sup>37</sup> 《南洋商報》，一九八〇年四月四日。

<sup>38</sup> 李氏致南大秘書長之公開信全文參閱 *Straits Times*，一九八〇年四月四日。至於對李氏所舉例子的反駁，參閱 *Straits Times*，一九八〇年四月十日之讀者投書。

<sup>39</sup> 南大理事會聲明全文參閱《星洲日報》，一九八〇年四月六日，南大理事會之所以接受合併建議，乃基於其他選擇無法獲得新加坡政府的支持。參閱 *Straits Times*，一九八〇年四月五日。

革乃為必要。但也有一些高等知識分子反對，他們認為合併並非唯一挽救南大的最好辦法，南大所遭遇的困難，多數責任不在南大本身，乃是偏見加上社會客觀環境的改變所造成，所以，政府應該大力援救南大才對<sup>40</sup>。許多南大畢業生對這項合併計畫感到悲傷，他們甚至懷疑政府將在一九九二年成立南洋理工大學的誠意<sup>41</sup>。四月十一日，李光耀函覆南大理事會，同意在國大的全名中清楚地說明原來兩間大學的名稱。新加坡大學的歷史比南洋大學久，規模也比較大，因此，李建議國立大學的全名是「新加坡國立大學（由新加坡大學及南洋大學合併而成）」，英文名稱是「The National University of Singapore (Incorporating University of Singapore and Nanyang University)」，並宣布新加坡國立大學將在七月成立<sup>42</sup>。五月卅日，新加坡政府任命教育部高級政務部長陳慶炎為首任國大校長，李氏除稱讚陳的才幹外，並說陳為一瞭解他心意的人<sup>43</sup>。

<sup>40</sup> 各方之反應，參閱《南洋商報》、《星洲日報》、*Straits Times*，一九八〇年四月六日至十二日。

<sup>41</sup> 《星洲日報》，一九八〇年四月九日。

<sup>42</sup> 《南洋商報》、《星洲日報》、*Straits Times*，一九八〇年四月十三日。

<sup>43</sup> *Straits Times*，一九八〇年五月三十日。

一九八〇年七月，新加坡國立大學正式上課，所有南大及新大的師生大都併入了這個新成立大學的系統，除了教職員宿舍住有原南大的教職員外，整個南大校園以整修內部而荒廢，不少原新大的人士，戲稱南大校園為鬼域<sup>44</sup>。大體說來，整個華人社團以相當平靜的心情接受這個變化，雖然不少中下階層的華人對這種現象感到困惑，因為正當新加坡政府大力推動「講華語運動時」，卻關閉了南大<sup>45</sup>。十月間，新加坡國立大學的理事會正式成立，原南大理事中，三位當初反對與新大合併的理事，都被任命為新成立大學的理事<sup>46</sup>。

#### 4. 討論

在其屬馬來亞殖民政府的反對下，在這個地區的華族社會為使他們的子弟能有機會接受高等的華文教育而創辦了南洋大學。南大的設立，一方面反映出華族社會傳統上對教育的重視，

<sup>44</sup> 新大許多教學人員，包括黃麟根教授都曾如此表示。

<sup>45</sup> 新加坡的「講華語運動」是一九七八年二月開始推行的。在南洋大學校園所在之裕廊鎮，許多居民都不了解新加坡政府為什麼將講華語的大學改為講英語。

<sup>46</sup> *The NUS Campus News* (國立新加坡大學校刊)，第二期，一九八〇年十月。

而創辦之初，強調華族文化的發展與採用華文為講授媒介，也顯示當時星馬華人社會中，對中華文化具有相當程度的認同，在當時的華人社會中的勢力，也必相當強大，以致能排除殖民地政府的阻撓而開辦南洋大學。而殖民地政府在南大創立之初，發表打擊南大學術地位的調查報告，並沒有引起星馬華人對南大的輕視，反而引起同情與支持，南大基金的籌募，獲得廣大民眾的響應。上至富商巨賈，下至販夫走卒，都曾以財力或勞力參與南大的興辦。星馬華人對中華文化的認同感，在這段時期，似乎與他們的政治認同，沒有什麼衝突。事實上，在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星馬華人的政治意識，曾因戰爭的刺激而成長<sup>①</sup>。戰爭結束後，由於星馬仍未獨立，華人的政治認同與其屬馬來殖民政府仍難掛鉤，因而他們的政治意識的成長，有助於他們對華族文化上的認同，以致他們的政治意識與對華族文化的認同，有相當程度的結合與重疊。新加坡的華人政治領袖，在他們完全掌握政權以前，對這種混有華族民族意識的文化認同，也

<sup>①</sup>有關八年抗戰期間星馬華人政治意識的成長，請閱Pang Wing Seng, "The Double-Seventh Incident, 1937", *Journal of Southeast Asian Studies*, Vol. IV, No. 2, 1979, pp.269-299; Yoji Akashi, *Nanyang Chinese National Salvation Movement, 1937-41* (Lawrence: University of Kansas Press, 1970) .. 許秀聰。

〈星馬華族對日本的經濟制裁，1937-42〉，於柯木林、吳振強編，《新加坡華族史論集》（新加坡，一九七二），頁一三三—一五八。

不曾或不願加以干涉，一九五九年新加坡獲得獨立，這些華人政治領袖便開始指責華族沙文主義，在新加坡完全脫離英國統治而與馬來聯邦組成馬來西亞聯邦後（一九六三年），他們便進一步企圖消除新加坡華人對中國的政治意識上的認同。可能由於星馬華人的政治認同與文化認同具有長久的歷史淵源，而華文教育又與這種混合性的意識上的認同不可分割<sup>④</sup>，因此，新加坡政府的華人政治領袖對身為新加坡華文最高學府的南大，亟欲將其置於控制之下，以便徹底消除華人對中華民族的民族意識與對華族文化的文化認同。一九六六年，在新加坡被迫退出馬來西亞聯邦後，在回教國家環伺之下，處境困難，印尼的激烈排華與馬來西亞對華族的不公平待遇，固然可能激發新加坡華族對居住在鄰國的華族同胞的同情心，但在新加坡華族政治領袖眼中，這些反華的現實環境，不可避免的提醒他們，如果要在反華的回教社會中生存，必須儘可能在新加坡消除激烈的華族政治意識，尤其要避免被鄰國視作第三中國。雖然華人在新加坡佔有百分之七十五的多數，但在印尼、馬來西亞及新加坡構成的大區域中，卻是少數民族，而

<sup>④</sup>前英領馬來亞官員巴素認為中國出版的教科書以及中國出生的華校教師常培養出認同於「中國」，自認為「中國人」的學生。參閱Victor Purcell, *The Chinese in Malaya* (London: Oxford University, 1967)。  
另參閱Lee Ah Chai, *Policies and Politics in Chinese Schools in the Straits Settlements and the Federated Malay States, 1786-1941* (Singapore: University of Malaya, 1954)。

與新加坡為鄰的印尼及馬來西亞，對新加坡的政治、社會或文化的發展，又採取一種跡近監視的眼光，唯恐新加坡華人的「種族沙文主義」引發它們境內的華人少數民族對當地政府的不滿。可能是為了生存與發展，新加坡的政治領袖一再強調新加坡是個多元種族的國家，而新加坡的人民是新加坡人而非「中國人」。同時，他們也努力發展一種以新加坡為中心的文化與政治意識，力斥以新加坡當作「第三中國」的論調，甚至譴責這種論調是危害新加坡生存的政治陰謀。<sup>④9</sup>這種國際現實環境的考慮，或許是新加坡政治領袖努力建設新加坡為「一個多元種族社會」的重要動力。

由於在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星馬人民的反日行動與星馬華人的華人政治意識的成長相聯結，星馬抗日義勇軍的成員幾乎全是華人，華語也成為抗日份子的共同語言<sup>⑤0</sup>。戰爭期間的反

<sup>④9</sup> 為了加深外國視新加坡為一多元種族國家的印象，新加坡政府總是安排一位非華族的人士擔任總統的職務，而新加坡航空公司的空中小姐，也以穿著色彩鮮豔的馬來女裝出現在旅客面前或電視螢幕上。此外，有識之士，更指出華族沙文主義足以破壞新加坡內部的團結並引起華族與馬來族之間的衝突。參閱《燎原報》第二號，一九六六年七月二日，以及 Foo Kim Leng, *The 1964 Singapore Riots* (Singapore: National University of Singapore, 1980)。

<sup>⑤0</sup> 詳情參閱 Yoji Akashi, *Nanyang Chinese National Salvation Movement, 1937-41*... 陳烈甫，《東南亞的華僑、華人與華裔》（臺北：正中，一九七九），頁五五四—五五五。



日活動，由於受到左派的影響，導致戰後不少星馬華人的政治意識的左傾而由抗日軍衍生的馬來共黨軍隊，更進一步令不少當地的反共政治領袖，認為華文教育本身不但促進星馬華人對中國產生政治認同，且易產生共產主義的思想<sup>⑤</sup>。他們的這種推論，雖然在理論上，很難具有說服力，但戰後中國大陸的淪入共黨手中，而中共一再利用華僑作滲透工作<sup>⑥</sup>。便很容易使得星馬的華文教育被誤認為與當地社會的利益有衝突。

在不少當地政治領袖對華文教育心存猜忌之時，身為星馬地區華文教育最高學府的新加坡大學，的確有不少左派學生，這些學生透過黨團作用，控制了南大的學生會。在學生會領導下，

<sup>⑤</sup>有關馬來亞共產黨的產生與發展，請閱Lee Ting Hui, *The Communist Organization in Singapore, 1948-66* (Singapore: Institute of Southeast Asian Studies, 1976)，第一章·G. Z. Hanrahan, *The Communist Struggle in Malaya* (Kuala Lumpur, 1971)。至於有關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後，星馬華人政治意識的發展，參閱崔貴強，〈星馬華人政治認同的轉變（一九四五—一九五七）〉，《南洋學報》，第三十二卷（新加坡，一九七八），頁五三一—六三。

<sup>⑥</sup>Lee Ting Hui, *The Communist Organization in Singapore* 第二、五章。

南大學生曾一再與馬來西亞政府及日後的新加坡政府發生衝突<sup>53</sup>。雖然在政府的鎮壓之下，共黨份子逐漸被清除，而南大的行政當局也在畢業生協會及新加坡教育部的監督下，採取符合當地改變中的客觀情勢的政策——加強英文的教學及強調新加坡為當地華人的祖國等觀念<sup>54</sup>，但在對南大已有偏見的人士眼中，南大的改變，只是南大生存的權宜之計，華文教育培養對中國的政治認同與南大為左傾份子活動溫床的看法，在新加坡的教育決策者中，仍舊流行<sup>55</sup>。為了消除因華人教育而帶來的政治困擾，新加坡政府對華文學校作政策上的壓制，例如，在重要公共場所只有英文標誌與說明、政府的公文以英文為工作語文、公務員的選拔以英語為之。在這

<sup>53</sup> 詳情參閱 *Communism in the Nanyang University* 第二章，以及 C. V. Devan Nair 編，*Socialism that Works* (Singapore, 1976) 第二、三章。

<sup>54</sup> 南洋大學運動場旁之石塑標語，原為「鍛鍊體魄，獻身祖國」，後因祖國有被人誤為中國之嫌，改為獻身「建國」。南大校園內之路名，原有新疆路、重慶路等，亦分別改為儒林路、南洋路等。

<sup>55</sup> 《星洲日報》(一九四五年八月八日)曾詳細評述當時華教所遭遇的困難。「政府於華校的看法……因少數學生之誤入歧途，華校成為替罪羔羊，恍惚凡是華校，都有不穩傾向，凡是華校學生，個個都成了思想罪犯……。」一九七〇年代，新加坡的副總理拉惹那南及新加坡大學校長關世強據云亦在私下一再表示這種看法。

種偏重英語的政策誘導下，華文中小學的學生人數日漸減少，終至完全消失，使新加坡成為一個以英語為主的國家<sup>56</sup>。

當南大尚在籌備設立階段，英殖民政府百般阻撓，在政策上，不准立案、不承認南洋大學的學位；在教育上，發表對南大學術水準表示懷疑的報告書，並在馬來西亞大學新加坡分校（日後的新加坡大學）設立中文系，企圖減除星馬一帶華文源流中學畢業生想攻讀華文大學的願望。然而，星馬的華人社團，卻堅決的支持南大的創立，新加坡福建會館獻贈廣達五百二十三英畝的土地當作校園，各建築廠商於低價投標外，並減收費用，使得校舍能迅速建立<sup>57</sup>。二十五年

<sup>56</sup> 一九五六年，新加坡小學一年級的人學新生，華校為三〇，一六四人，而英校為二五，〇七三人，到一九六六年，華校降為二〇，〇一一人，而英校升至三四，八二七人。詳情參閱Gwee Yee Hean, "Chinese Education in Singapore", *Journal of the South Seas Society* (《南洋學報》)，第二十五卷第二期，頁一〇〇—一二七；華校學生數目減少主要原因乃因新加坡政府偏重英語教育之故。參閱丁莉英，〈新加坡華校課程及教科書的演進初探〉（新加坡南洋大學榮譽學位論文，一九七三）第二章。據《中國時報》民國七十三年二月二十日報導，新加坡華文小學的一年級新生自一九八一年起銳減，一九八七年起，所有華文學校將不再存在。

<sup>57</sup> 《南洋大學創校十週年紀念特刊》，頁一四。

之後，新加坡已是個以華人為多數民族的獨立國家，當政者亦大多為華人，當這個華人為主的政府先以提高南大學生的英語能力而將南大的教學媒介由華文改為英文時，新加坡的華人社團並未表示抗議。當新加坡政府進一步建議南大將學生撥入新大校園而與新大成立聯合校園時，南大畢業生及一般民眾也表示支持這項決定。經過兩年多的聯合上課，新加坡政府以南大的教師及學生在素質上都不夠良好，而採用英國教育家丹頓的調查報告書，「建議」南大與新大合併而成立國立新加坡大學。這個建議在少數南大理事反對，一些南大畢業生的不滿聲中，由南大理事會正式接受這個決定得到南大畢業的國會議員的公開支持。新加坡華人對南大的建立與消失，表現出這兩種相差甚大的反應，為什麼有這種差異呢？

首先，我認為南大的創立與消失，是在兩種極端不同的客觀環境下發生的。當南大創辦時，東南亞的華人，尤其星、馬的華人，經過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的日人壓制，戰爭期間反日運動的刺激，產生了強烈的政治意識，戰後殖民政府未能迅速將政權轉移給當地人士，形成殖民政府與當地人的尖銳衝突，使得根本就與政治意識有重疊的華人文化認同，產生急速的發展，而要求設立華人的高等學府——南洋大學。殖民地政府對南大建立的阻撓，更引起華人社會的反動，以致南洋大學在星馬華人的支持下，能順利建立。然而，在二十五年後，星、馬已分別獨立，居住在這些地區的華人分別獲得居住國的公民身份。在馬來西亞，他們雖仍不免受到排擠，

但比在殖民地時代，政治地位已有了相當的改進；在新加坡的華人，更因新加坡是個華人佔多數的國家，因而享有完全的公民權。由於由中國大陸移民星馬之門的關閉，經過近三十年的演變，使原來以由中國第一代移民佔多數的情勢完全改變；另一方面，第二、三代華裔數目逐漸超過第一代的移民，星馬地區不再是華人僑居之地，而是他們的出生地與故鄉。

對星、馬華人來說，中國大陸曾是他們心目中的故鄉，雖然十九世紀以來，能夠衣錦還鄉的人總是少數，但從中國大陸連綿不斷的移民，以及由中國出版的華文中、小學教科書，一再提醒他們是寄居性質的移民，也增加他們對殖民政府不滿的容忍度。中國大陸落入共黨政權之手後，適值西方世界採取堅決反共的時期，星馬殖民政府不但完全切斷星、馬地區與中國大陸的殖民聯繫，也禁絕了由中國大陸出版之教科書的供應<sup>58</sup>，使以往培養星、馬華人對中國產生文化認同與政治認同的動力逐漸消失。馬共的叛亂，雖吸引了一部分星馬華人的支持，但也使一般以工商為主的星馬華人產生恐共症。中共的興起，不但未能獲得大多數星馬華人的向心力，

<sup>58</sup>南大創辦時，印尼華人亦曾作相當大的貢獻，但自一九六五年蘇卡諾下臺後，印尼之排華政策轉趨激烈，華文教育已在印尼逐漸消失。詳情參閱廖建裕，〈印尼華人的過去、現在與將來〉，於崔貴強、古鴻廷編，《東南亞華人問題之研究》（新加坡，一九七八），頁一六〇—一六七。廖建裕，〈印尼華人的教育——過去與現在〉，《南洋學報》，第三十一卷，一九七七年，頁四一—五九。

反而加速切斷了星馬與中國大陸之間的聯繫，粉碎了星馬華人可能返回在中國大陸家園的美夢。而星馬的獲得自治以及終成為獨立的國家，更助長了以星馬為本位的思想的興起與發展，這種客觀環境與主觀情感的逐漸改變，削弱了支持南洋大學發展甚至生存的力量。因此，當新加坡一步步迫使南大屈服於新加坡大學而實際上將南大併入新大時，星馬華人的反對聲音是相當的微弱。

在南大與新大合併的過程中，在態度與行動上，星馬兩地的華人仍顯露出相當的不同。在新加坡，除少數南大理事表示反對外，整個華人社團表示支持政府的決定，具有政治影響力的畢業生協會也只能以出席人數不足法定人數而流會來表示不滿，而沒有決議案的宣布<sup>59</sup>。其他社團、大眾傳播媒介，幾乎都是一面倒的支持政府的政策。在馬來西亞，由於南大畢業生的鼓吹，出現了不少反對南大併入新大的言論與行動。位於馬來西亞首都吉隆坡的雪蘭莪州中華總商會便曾以斷絕貿易來威脅南大理事主席黃祖耀<sup>60</sup>。然而，由於馬來西亞版的華文報紙無法在

<sup>59</sup> 一九五三年，在星馬的中華、商務、上海、世界、南洋等五家書店聯合出版適合星馬地區華文學校採用的課本，這些課本的內容，「盡量採用星馬生活環境習見之事物為材料」。參閱丁莉英，〈新加坡華校課程及教科書的演進初探〉，第三章。

<sup>60</sup> 雖然不少畢業生協會的會員私下表示反對南大與新大合併，但他們在公開場合都不願表示意見。

新加坡出售<sup>⑥</sup>，馬來西亞華人社團的反對聲音，傳到新加坡時變成相當微弱而無法激起共鳴，而他們的經濟壓力，也因新加坡政府的干預而解除<sup>⑦</sup>。

此外，星馬華人社團，尤其新加坡的華人，在南洋大學與新加坡大學合併時未發生激烈的反對聲音與行動，很可能是因為李光耀的政府採取一種非常有技巧的手法去處理這件事。首先，新加坡政府以英文為官方語言（並在華文中、小學中強調第二語言——英語的重要性），再透過南大畢業生協會鼓吹英語在大學教育中的地位，但並不提倡以英語代替華文，新加坡政府甚至公開表示絕不改變南大以華文為教學媒介的現況。等到人民行動黨執政十多年後，華文中、小學校學生人數日漸減少，英文已成為知識界的主要語言，英語也漸在新加坡廣泛應用，新加坡政府再在南洋大學全力推動英語的使用。雖然在名義上是兩種語言並重，但由於南大學生原

⑥星馬分治以後，《星洲日報》及《南洋商報》兩大報紙，格於當地法令，報紙無法越境流通，分別發行新加坡版及馬來西亞版。馬來西亞版的報紙只能在大學的圖書館中看到。

⑦黃氏為新加坡大華銀行董事長，大華銀行與馬來西亞華人社會有密切的商業關係。南洋大學理事主席黃祖耀傳聞曾私下表示，他只是個商人，既不懂教育也不懂政治，他對南大的政策，完全聽命於新加坡政府，而新加坡政府曾數次協助大華銀行渡過財政難關。

以華文中學畢業生為主要來源，教學媒介也是華文，兩種語文並重的政策事實上是要求南大教學人員改以英語為教學媒介。等南大理事會及師生接受英語代替華語為學校的通用語言後，李光耀進一步表示，語文的學習需要學習的環境，必須讓南大師生「浸入」於以英語為主的新大校園，因而建議成立聯合校園，新大、南大學生一起上課，接受相同的教導，生活在一起。雖然事實上是南大師生到新大的校園內上課，但卻以「聯合校園」名之，並宣布一俟「浸入」計畫成功，南大師生將返回南大校園，南大的獨立是不容置疑的。李甚至一再強調新加坡須有兩間大學，如同英國的牛津、劍橋一般，以便兩者可互相競爭，相輔相成。南大師生以及一些支持南大維持獨立地位之人士，雖然對「聯合校園」的建議有些懷疑其可行性，但因有李氏的明確表示維持兩個大學的公開聲明，而未反對聯合校園的實施。兩年後，當名為南大學生卻從未到南大校園上課的學生成為南大學生團體的主要成員時，李氏進一步以一份學生意見調查結果當作證據，宣布在聯合校園的南大學生不願返回南大校園，同時指責南大教學人員學術水準不夠高，不能吸引足夠的高中畢業生進入南大。因而李氏建議南大與新大合併，並將新成立的大學的全名定為國立新加坡大學——由新加坡大學及南洋大學合併而成。這種將南洋大學原名放入新的大學的手法，在情感上滿足了新加坡華人社會中堅持保存南洋大學名字的人士。新加坡政府在李氏領導下，緩慢卻堅定地逐步打擊南大，使得南大師生及支持南大繼續維持獨立的人



士在不知不覺中失去了主動而無法作強烈的反對。

## 5. 結語

作者認為李氏熟練的政治手段與緩進的策略，實為新加坡政府能在客觀社會環境改變後，將新加坡華人社會對中國政治與文化認同作一根本轉變的重要因素。這種轉變，旨在建立一種以新加坡為政治效忠對象與文化認同的意識，由於南洋大學在建立新加坡的自我肯定過程中被李光耀及其人民行動黨政府視為阻礙，南洋大學的消失，毋寧說是人民行動黨在為新加坡華人建立「新加坡人」這個新觀念過程中的一種必然結果。新加坡華人社會對中國的政治與文化上的認同，因客觀環境的變遷在一九八〇年時已相當薄弱，而新加坡政府的穩定而緩慢的步驟，便很技巧地將這種已變得脆弱的認同意識加以摧毀。



## 九、新加坡華人政治意識成長之探討

### 1. 前言

中國人向海外發展的歷史，可以說是非常長久的。可是，由於一般人鄉土觀念的濃厚，以及法律上的限制，在十九世紀中葉以前，很少中國人在海外落戶生根的。即使有少數人因主觀或客觀條件，而在海外長期定居，他們在當時的社會中，以及在中國的法律上，是被看作「流

寓者」。這種客居海外的人，可說是種被社會所忽視，又被法律所不承認的「非法移民」<sup>①</sup>。一八五八年及一八六〇年的兩次英法聯軍之役，戰敗的清廷，被迫在和約中，廢除了海禁的法律，正式允許了中國人前往海外工作；以往生活在海外的「流寓者」，才不再被視作罪犯，而容許回國<sup>②</sup>。

①華人早期移居海外，即使「流連不歸」，政府並不承認其為合法之移民，一旦違背海禁命令，就禁止其再回國，參閱王賡武，〈華人華僑與東南亞〉，於崔貴強、古鴻廷編，《東南亞華人問題之研究》（新加坡：教育出版社，一九七八），頁二七一—三二二。明清時期之嚴格執行海禁政策，似與沿海海盜活動有密切關係，為了打擊海盜，政府一面加強督修沿海碉堡砲台，一面推行保甲、漁甲等基層組織，加強管制沿海地區人口之移動，參閱張中訓，〈清嘉慶年間閩浙海盜組織研究〉；朱德蘭，〈清初遷昇令時中國船海上貿易之研究〉，以上兩文收集於中國海洋發展史編輯委員會，《中國海洋發展史論文集（二）》，（南港：中央研究院，民國七十五年十二月出版），頁三九—五八，一〇五—一六〇。

②清康熙五十六年嚴禁國人移居海外，曾有「凡出洋久留者，行文外國解回正法」之命令，雍正六年更有偷往異國之人，不准回籍的上諭。雖然英法聯軍之役後，清廷於〈天津條約〉內准許華工出洋，但一般官吏對從國外回國之人，仍百般壓榨、刁難。清出使英、法、意、比國大臣薛福成，曾於光緒十九年七月奏請明令廢除海禁舊例，詳情參閱《十二朝東華錄》，頁三三二—三三三（光緒十九年七月己丑）。

當然，遠在清廷開放海禁以前，就有不少人前往新加坡。據說，在一八一九年萊佛士登陸新加坡時，便有中國人隨從前往，而在當時的新加坡島上，原有的五百多居民中，也已有中國人<sup>③</sup>。開埠後，華南地區，尤其閩南一帶地方，有不少人相繼湧進這個號稱「獅城」的新加坡島。根據一八二三年的一項人口統計，在新加坡當時的一〇、六八三人中，有華僑三、三一七人<sup>④</sup>。事實上，自從一八六〇年起，從中國移來的人，已成為這個島上的多數居民，中國僑民

③一八一八年，英屬東印度公司委派萊佛士(Stamford Raffles)在馬六甲海峽東邊開闢貿易站，次年一月，萊佛士率一擁有七艘船之船隊佔領新加坡，華籍木匠曹阿志及二十名士兵首先登陸，佔領之初，新加坡島當時只有島民五百多人，包括馬來人與少數華人。見方顯，《星馬史》(新加坡：世界書局，一九七〇)，頁一〇八一—一一，新加坡又可譯作星加坡，簡稱星洲。

④據萊佛士本人之報告，新加坡開埠半年之內，人口便急速成長到五千多人，大部分是華人。巴素著，郭湘章譯，《東南亞之華僑》(台北：正中書局，民國五十五年)，頁四四五。

也就成為島上的多數民族<sup>⑤</sup>。而來自福建的中國人，因注重貿易及製造業，而逐漸主宰新加坡華僑社會的工商發展<sup>⑥</sup>。

⑤巴素著，郭湘章譯，《東南亞之華僑》，頁四五—。到一九三一年時，新加坡島上的人口增加到五六七、四五百人，而其中四二一、八二一為華人。

附表一 新加坡之人口

	1931	1937	1939
總人口	567,453	659,597	738,559
中國人	421,821	498,594	569,280

資料來源：《星洲十年——政治、市政》（台北：文海出版社，民國六十六年重印），頁一四。

⑥來自福建南部的移民，雖然在一八四七年時，只佔華族人口的四分之一，但因其人口中，從事貿易者幾達半數，因而在新加坡深具影響。參閱Yen Ching-huang, "Early Fukianese Migration and Social Organization in Singapore & Malaysia before 1900", 宣讀於民國八十一年二月在台北中央研究院中山人文社會科學研究所舉辦之「第五屆中國海洋發展史研討會」，頁一一—一二。而今日新加坡華族社會中，最通行的中國方言為福建話，即閩南語。

在這個島上的中國人，依他們的出生地，分為「僑生」與「新客」，僑生是指那些當地出生的「中國人」，而新客則為從中國移入新加坡的第一代居民。中國人與當地土著所生的混血兒，各地名稱不同，在菲律賓稱為 *Mestizo*，法屬印度支那為 *Minh-huong*（明鄉），荷屬東印度群島為 *Peranakan*，馬來亞的為 *Baba*，在麻六甲、檳城及新加坡等三個英屬海峽殖民地的則通稱為海峽僑生<sup>⑦</sup>。不少僑生對當地政治，具有濃厚的興趣，而對中國沒有什麼情感，然而，由於中國的國籍法，一向採取屬人主義，這些出生在海外的中國人的後裔，在中國的法律看來，他們仍然是「中國人」<sup>⑧</sup>。而一些「新客」則關懷中國的政治發展，其中許多人且將其前途，在情感及信念上，與中國的命運相聯結，他們甚至參加中國的民族主義革命。然而，大體而言，

⑦王賡武著，張奕善譯，《南洋華人簡史》（台北：水牛出版社，民國五十八年），頁一一三—一一四。  
有關馬來亞地區之土生華僑，參閱 *Tan Chee-beng, The Baba of Melaka (Selangor: Pelanduk Publications, 1988)*。

⑧由於採取屬人主義，中國父母所生之兒女，皆視為具有中國國籍，此種觀念與英美之屬地主義不同，因而出生於國外之「華人」，多半可具雙重國籍之身份，這種規定，在民國八十一年時，僑選民意代表之國籍問題，一再成為民進黨與國民黨間之宣傳戰中之攻擊口號，見《中國時報》，民國八十一年三月十八至二十二日。

早期移居或定居於新加坡的華人，不論新客或僑生，對政治多半相當冷漠。

自從萊佛士開埠以後，由於新加坡具有良好的天然港口，地理位置適中，很快地就發展成為這個地區的轉口貿易中心。大規模的進出口貿易，需要雄厚的資金，故多半由歐洲人把持，中國僑民則大部分扮演中介商及零售商的角色。只有中國與新加坡之間貿易，才由中國人自己直接經營<sup>⑨</sup>。雖然大多數的中國僑民在經濟上屬於下層的勞工及小販，也有不少人能躋身進入甚高的專業人士的行列，乃至成為富甲一方的聞人。這些上層人士，大多是「僑生」出身，這些僑生，土生土長，受的又多是英文教育，常常鄙視中國與中國人，而以大英帝國子民自居，以效勞殖民地政府為榮，殖民地政府則利用他們作為統治殖民地的工具。一八四〇年，中英間的鴉片戰爭爆發，當英軍開抵新加坡時，當地華僑並未對這批英軍表現出敵視的態度，在英法聯軍之役時，新加坡之華人甚至表示支持英國的行動。一九〇〇年，當英國派兵攻打中國時，新加坡一帶的僑生，便曾組織自衛隊，聲言要協助大英帝國攻打中國<sup>⑩</sup>。而一些剛從中國去的第一代移民，只有強烈的家鄉觀念而缺乏民族意識，只希望勞碌終日、節衣節食後有所積蓄，

⑨ 英人銀行在新加坡具有舉足輕重的地位，詳情參閱《星洲十年（經濟篇）》，頁四九七—五一。

⑩ 巴素著，郭湘章譯，《東南亞之華僑》，頁四五—。



以備日後衣錦榮歸。對當地的政治不願涉及，對中國本身的政治狀況，也因教育水準低，對政治冷漠的傳統又深，而不甚感興趣<sup>①</sup>。

## 2. 政治意識的萌芽

新加坡中國僑民這種對政治冷漠的態度，由於教育的逐漸普及，革命黨及保皇黨重要人物的南來，慢慢的有了轉變。隨著移居星馬地區的華人人數增加，生活條件的改善，新加坡之華僑自一八八〇年代開始，設立許多學校，培育他們的子女。而英殖民地政府又只注意英語教育，培育一些協助其統治之精英，而對星馬地區之中文教育，採取放任的政策，因而，一直到新加坡自治為止，大多數華僑子弟都前往中文學校就讀。十九世紀時的中文教育，雖只是私塾式的教育，無論課程、教學方法都是相當落後的。然而，即使是這種私塾式的教育，也傳播了中華文化，促進了這些遠離祖國的人的一些愛國情緒。

<sup>①</sup>有關星馬之華人，王賡武曾大略地分為三大群體，參閱，Wang Gung-wu, "Chinese Politic in Malaya", *The China Quarterly*, No.43, pp.5-6。巴素亦對新加坡華僑之生活及其理念，有相當深刻之描述。見巴素著，郭湘章譯，《東南亞之華僑》，頁四五四—四五五。

孫中山及其支持者，更在新加坡成立支部，孫中山並親自在新加坡指揮南洋一帶的革命活動。為了爭取南洋華僑在財政上及政治活動上之支持，孫中山及其同盟會之重要成員，一再前往星馬地區，從事各種活動。由於新加坡當時為英屬海峽殖民地之首府，又為一華僑人數眾多的大城，自然成為革命黨之主要活動地方。孫中山及楊衢雲於一九〇〇年前後前往新加坡，召募革命志士，一九〇五年，孫中山更得張永福及陳楚楠等人之助，其後數年，同盟會支部分佈於南洋各地達一百多處。一九〇四年時，革命黨人更在新加坡創立《圖南日報》，鼓吹革命思想。一九〇七年，革命黨人在《圖南日報》關閉後，再辦《中興日報》，繼續提倡南洋華僑民族意識之興起與發展<sup>②</sup>。除出版報紙外，革命黨人更在星馬各地成立許多書報社，這些書報社，一方面固然為星馬的中國移民提供了社交活動的場所和知識傳播的神經樞紐，另一方面卻藉著

<sup>②</sup>有關新加坡的華文教育，參閱Gwee Yee Hean, "Chinese Education in Singapore", *Journal of the South Seas Society*, Vol. 25, Part 2, 1970, pp. 100-127。李庭輝，〈馬來亞華文教育（一八九四—一九一一）〉：早期華校的民族主義〉，《辛亥革命與南洋華人研討會論文集》（台北：辛亥革命與南洋華人研討會論文集編輯委員會，民國七十六年），頁八七—九九。朱鏡宙在其所著之《英屬馬來半島》（台北：文海出版社，民國六十六年重印），頁四一，亦述及一九三〇年時之新加坡有華人義勇隊之組織，並言「華人入伍時，須對英人立誓，類皆土生，不知中國語言文字，蓋數典而忘祖者。」

書報聚會與演講，提高了新加坡中國移民的政治意識，吸收了不少中國移民對國內政治的興趣，乃至為革命出錢出力<sup>⑬</sup>。

當孫中山及其革命同志，在星馬地區宣傳其革命主張之時，以康有為為首的保皇黨，亦積極在新加坡等地活動。一九〇五年，革命黨人創辦之《南洋總匯報》，被保皇黨收買後，成為保皇黨宣傳其改良政治主張的機關報，康、梁之漸進改革政見及其設立保皇黨分會之活動，獲得不少新加坡華人之響應<sup>⑭</sup>。

⑬ 有關革命黨在南洋之活動及其對政治意識興起之影響，參閱李國雄，〈南洋華僑與民族主義之發展（一八九五—一九二一）〉；崔貴強，〈中興日報：新加坡同盟會的喉舌（一九〇七—一九二〇）〉，有關孫中山及其領導之革命黨在新加坡及其他南洋地區的活動，參閱劉世昌，〈中山先生與南洋〉；程光裕，〈林義順的革命志業〉；呂芳上，〈鄧澤如與辛亥革命〉；上述五文皆收集於《辛亥革命與南洋華人研討會論文集》（台北：辛亥革命與南洋華人研討會論文集編輯委員會），頁四七—六四，七四，八六，一二二—一三二，一三三—一五四，三四〇—三五九。

⑭ 保皇黨首領康有為於戊戌政變後，前往馬來亞地區，鼓吹保皇思想，康自稱「帝師」，在尊君之傳統思想濃厚之華僑社會，自然獲得不少僑胞的支持，新加坡的林文慶及邱菽園甚至發行刊物鼓吹康有為之思想。參閱李庭輝，〈馬來亞華文教育〉，頁九六。保皇黨後又稱為改革派或立憲派。

為了抗衡保皇黨及革命黨在星馬一帶的影響，清廷逐漸由消極的開放海禁轉變到積極的護僑政策，派出不少官吏出洋巡視僑情，由於新加坡位處麻六甲海峽末端，為太平洋與印度洋海路聯結必經之地，到新加坡訪問的清廷官吏絡繹不絕，清廷艦隊亦曾多次訪問新加坡及其他南洋各地去宣慰僑民<sup>15</sup>。一八七八年，在駐英大使郭嵩焘的建議下，在新加坡設立了領事館，並任命一位原籍廣東，後南移新加坡的商人胡璇澤為第一位領事，以便就近保護僑民利益。一九〇六年初，在清吏張振勳的催促下，新加坡的僑商領袖集會，成立了新加坡中華商務總會。這個商務總會，日後曾多次領導新加坡中國移民對中國的政治變動，發出強烈的反響，表示出海外僑民對祖國政局的關懷<sup>16</sup>。

在清廷、保皇黨與革命運動三個勢力衝擊下，新加坡的僑民對祖國政治的冷漠逐漸消除，雖然在僑民之中，有擁護清廷的，也有支持康梁改革派的，但也有參加革命陣營的。一般說來，

<sup>15</sup> 一八六六年，第一個半官方的訪問團在往歐洲考察風俗時，路經新加坡，此後不少清廷官吏先往訪問新加坡，有關此方面的討論，參閱崔貴強，〈晚清官吏訪問新加坡〉，《南洋學報》，第二十九卷，第一期（一九七六），頁一五一—二九。

<sup>16</sup> 在郭嵩焘推薦下，清廷於一八七七年十月卅一日在新加坡創立領事館，並於同年十一月九日任命胡璇澤為首任領事，資料來源同上註，頁一七。

由於革命運動在當時是被看作大逆不道的造反行動，革命口號中的「驅逐韃虜」固可激發漢人的一些民族感情，但「平均地權」卻令不少上層僑民心生恐懼。因而，在新加坡的中國移民中，革命黨多半只能爭取到中下層的支持，上層人士即使不擁護清廷，也多半傾向改革派。新加坡華僑社會中，仍舊有「士農工商」的傳統社會地位的觀念，對以「帝師」身份前來的康有為及其從人，當然遠較對「無功名」的造反者來得尊敬。上層人士對仍掌握政權的清廷，當然仍是重視，為爭取新加坡華族社會的效忠，清廷派出更多的官員南來活動，並吸引新加坡華僑之富有人士以「捐官」方式，表示他們對清廷的效忠，清政府甚至委任當地商號與清駐新加坡領事共同合作，執行銷售官銜的工作，以及勸說當地僑胞參加國內之工商發展<sup>⑦</sup>。然而，不論怎樣，

<sup>⑦</sup> 歐陽昌大所著，〈新加坡華人對辛亥革命的反應〉，在柯木林、吳振強著，《新加坡華族史論集》（新加坡，一九七二），及Yen Ching-huang, *Overseas Chinese and the 1911 Revolution* (Kuala Lumpur: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6)，都對此地華族與革命黨及改革派關係有詳細討論，顏清湟在〈清朝羈官制度與星馬華族領導層〉一文中，對星馬一帶上層社會人士之支持清廷，有進一步的分析，參閱顏清湟，〈清朝羈官制度與星馬華族領導層〉，柯木林、吳振強著，《新加坡華族史論集》（新加坡，一九七二）；崔貴強，〈晚清官吏訪問新加坡〉，《南洋學報》，第二十九卷，第一、二期（一九七六），頁二五—二九；楊進發，《戰前星馬社會結構與領導層初探》（新加坡，一九七七）。

一般說來，新加坡的中國移民在辛亥革命前夕，已對他們的祖國有了相當的關懷。即使那些受英文教育的海峽僑生，也在十九與廿世紀交替間，受清廷、改革派及革命黨之大勢力震盪下，對中國的政治產生了新的看法，他們不再對中國漠視，其中不少僑生甚至表示支持中國變法圖強的種種措施，而與他們以往所輕視的中國，產生了認同感。當然，仍有許多認同當地社會的僑生，不管是支持中國或認同當地，居住新加坡的華人，畢竟有了政治意識的興起。

### 3. 效忠中國政治意識之發展

辛亥革命的成功，引起了新加坡華僑的熱烈反應，許多當初擁護清廷的人，都轉而支持革命運動。民國元年時，國民黨在新加坡之支部，負責推動在馬來亞地區的黨務工作，稍後並在檳城、吉隆坡等重要城市成立分部<sup>⑬</sup>。民國以後，國內發生排外運動時，常引發新加坡華僑的反響。新加坡華僑，通常在商會領導下，發動抵制外貨的運動，以支持國內的同胞。自五四運

<sup>⑬</sup>據當地方寶成教授之研究，民國元年時，國民黨在馬來亞地區共有三十個支部。參閱Png Poh-seng, "The Kuomintang in Malaya", in K. G. Tregoning, ed., *Papers on Malayan History* (Singapore, 1962), p. 215.

動、五三慘案、九一八事變至七七盧溝橋事變，新加坡華僑都曾貢獻出一份愛國力量，用以支持祖國的政府與民眾，抵抗外侮。這些事件，一次又一次促進了新加坡華僑社會的團結，擴大了他們區域性的認同感，將他們的政治意識從愛家、愛鄉土、愛個別的地區，提昇到愛護整個民族的民族主義<sup>①9</sup>。

這種對中華民族的政治認同感，在一九三七年爆發的抗日戰爭中，充分表現出來。盧溝橋事變後，新加坡華僑迅速成立了新加坡華僑籌賑會，對中國的抗戰，捐獻大批金錢與物資，並且展開抵制日貨運動，將銷售日貨的華人視為「漢奸」，有些不願放棄銷售日貨的華人，甚至被「愛國份子」割掉耳朵<sup>②0</sup>。

<sup>①9</sup> 有關星馬地區華僑在響應祖國抵抗外侮的各項活動，參閱崔貴強，〈海峽殖民地華人對五四運動的反響〉，《南洋學報》，第二十卷，一九六六；王連三，〈濟南慘案與星馬華人〉（新加坡：南洋大學榮譽學位論文，一九七七）；陳萬發，〈星馬華族救國抗日運動，一九三一—一九三二〉（新加坡：南洋大學榮譽學位論文，一九七一）；李恩涵，〈新馬華人的抗日救亡運動，一九三七—一九四一〉，《南洋學報》，第四十卷，一九八五；Yoji Akashi, "The Nanyang Chinese Anti-Japanese and Boycott Movement, 1908-1928", *Journal of the South Seas Society*, Vol. 23, 1969.

<sup>②0</sup> 有關新加坡華僑的抵制日貨情形，參閱許秀聰，〈新馬華族對日本的經濟制裁，一九三七—一九四二〉（新加坡：南洋大學榮譽學位論文，一九七〇）。

新加坡華僑對中國的政治認同，固然一方面是中國移民對當地政治不感興趣，另一方面也因為當初的新加坡及鄰近的馬來西亞，都還不是個獨立的國家。大部分中國移民沒有當地的「國籍」，即使是「僑生」，亦只是殖民地政府的「臣民」，而非「公民」，而絕大部分的第一代移民，只是中國「僑居」當地的僑民而已，因而無法在政治上對當地政府作政治上的認同。直到一九二一年，馬來亞地區（包括新加坡）共有一百二十萬左右的華人，出生在馬來亞的不到四分之一，因而大部分的華人對當地政治不感興趣。而清末時期中國三大勢力在這個地區的政治活動，不僅使新近由中國移入新加坡的僑民對中國產生了民族感情，且使原來漠視中國的僑生也感染了中國的民族主義色彩<sup>②</sup>。

在兩次大戰期間，新加坡華僑，一方面受中國國內政治發展而加強其對中國的關懷，這種對「祖國」的情感，不少學者認係當地華文教育逐漸蓬勃的結果。由於當時的英殖民地政府對新加坡的華文教育管制不多，中文學校採用中國出版之教科書，此類教科書多半闡述中國的歷史、地理、倫理觀念，激發學生產生以「中國為效忠對象」的情感，學生在自中國大陸前來新加坡之愛國教師教導下，自然產生自認為「中國人」的觀念。在另一方面，由於日本資本及物

<sup>②</sup>例如，原來對中國相當冷淡的僑生林文慶，後來竟參加中國的革命運動。



品向南洋地區的發展，引起星馬地區華人社會的緊張，在日本商業上的競爭壓力下，華僑社會產生強烈的反日情緒，而這種反日情緒與中國的愛國志士反對日本向中國的武力擴張的政治訴求相結合，以新加坡為主導力量的華僑社會產生一種抵抗外侮的民族主義意識，促進了當地華僑政治意識的成長<sup>②</sup>。

#### 4. 戰後之新情勢

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以後，新加坡華僑對中國的政治認同，受到了新興的土著民族主義的挑戰，而戰後新加坡華僑，多半為第二代或第三代的僑生。大戰期間，從中國移往新加坡的新

---

<sup>②</sup>民國十三年（一九二四），中國國民黨改組後，採取反帝國主義的政策，極力倡導中國的國民革命運動，在星馬地區的國民黨支部，因而積極推動許多以中國為效忠目標的活動，中國國民黨的活動，在一九三一年始被英殖民地政府強力壓制，參閱 Ku Hung-ting, "Chinese Nationalism Versus British Colonialism: Malayan Chinese under Governor Clementi", *Journal of the South Seas Society*, Vol. 44, Parts 1 and 2, April, 1989。

客可說是幾乎等於零，中共的興起，又斷絕了日漸衰微的移民來源，在這種情形下，新馬地區的相繼獨立成為自主的國家，使這些華僑在獲得居住地的公民權後，對居住國有了政治上的責任感而逐漸產生政治認同，他們不再自認為是中國居住在新加坡的僑民，因為他們已在情感上把新加坡當作他們的家鄉，雖然在我國的法律上，仍通稱那些在海外居住具有中國血統的人為「華僑」，但一般新加坡的中國移民及其後裔，常自稱為「華人」而已。

民國五十五年（一九六六），新加坡脫離馬來西亞聯邦成為一獨立國家，新加坡華人不願再用「華僑」這兩個字。固然因為在用「華僑」這個名詞時，隱含有不把新加坡當作獨立自主國的意思，更重要的是新加坡的執政者，洞察周圍政治、經濟和社會環境後，深知「華僑」一詞會為新加坡帶來許多不便利以及困擾，甚至強調「華人」的政治團體，亦有被鄰國當作「華族沙文主義」之嫌。新加坡境內有百分之七十五的人口具有中國血統，另有馬來、印度及白種人等少數民族，但新加坡卻位於馬來民族佔多數的印尼與馬來西亞兩國之間。為了促進與鄰國的關係並團結境內的各民族，「華人」這個名詞在新加坡，只當作社會成員的分類，而不涉及任何政治意識。事實上，新加坡政府一直在注意培養具有多種民族色彩的新加坡的形象，一再提醒它的人民，尤其是新加坡的華人，在國外必須自稱為「新加坡人」。為了加深外國對新加坡為一多種民族的國家的印象，新加坡的政府，總是很巧妙的任命一位具有印度血統的人當外交

部長；新加坡航空公司的空中小姐，也以穿著色彩鮮豔的馬來女裝出現在電視螢幕上<sup>②</sup>。

新加坡華人尋求其獨立的政治認同意識，可追溯到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自抗戰勝利後，國共之間的衝突加劇，終而引發內戰而導致中國大陸的落入共黨之手。劇烈的內戰，引起星馬地區華人社會的嚴重關切，不少「愛國僑胞」要求國共雙方停止內戰<sup>③</sup>。國土的分裂，造成不少居住於星馬地區「中國人」政治認同上的困擾。同時，戰後政治情勢的新發展，更使這些「中國人」的政治認同意識複雜化，因為此時大部分的華人都已不再是「僑居」星馬地區，而是長期定居在星、馬。新興的土著民族主義者，更對此地區的華人政治效忠問題形成壓力，因而早在民國三十五年（一九四六），便已有華人作家在新加坡的《南洋商報》呼籲當地華人：「……我們要運用政治去保障、增加和創造我們的幸福，為我們自己，也為我們的子孫，因為我們就

② 新加坡政府明定「馬來語」為其「國語」，而國歌也是以馬來語寫成。

③ 左傾的新加坡僑領曾致電美國政府，要求美國立即從中國撤軍，並停止軍援國民政府，支持中國國民黨之人士，則紛紛指責左傾人士的行動，參閱崔貴強，〈新馬華人政治認同的轉變，一九四五—一九五七〉，《南洋學報》，第三十二卷，第一、二期合訂本，頁五四。

是這裡的主人，這裡就是我們的故鄉，我們沒有別的『家』了。」<sup>25</sup>雖然當時絕大多數居住在星馬地區的華人，仍希望在獲得當地公民權之餘，擁有中國國籍<sup>26</sup>。

國民政府撤守台灣後，英國在承認中共政權時，宣佈中國國民黨在星馬地區的支部為非法團體，在另一方面，英殖民地政府加強對馬來亞共黨之清除，為表示其對當地之效忠，不少前中國國民黨黨員參與強調以星馬地區為其活動場所之「馬華公會」<sup>27</sup>。民國四十五年（一九五六），新加坡華人領袖陳六使曾告誡前往日本及中國大陸的工商貿易代表團團員，要他們謹記「新加坡人」的身份<sup>28</sup>。

如果有人稱新加坡為另一個「中國」的話，一定會受到嚴厲的批判，甚至有不少新加坡華人，在台灣被別人稱為回國觀光的華僑時，一再向國人表示他是新加坡人，並彼此提醒「新加坡人」要在國外旅行時為他們自己的國家申辯。為了避免貽馬來人口實，身為當時中文教育最

<sup>25</sup> 《南洋商報》（新加坡出版的重要中文報紙），一九四六年一月八日。

<sup>26</sup> 根據民三十六年（一九四七）一項由《南僑日報》的意見調查。見《南僑日報》，一九四七年六月十三日。

<sup>27</sup> 同註<sup>26</sup>，頁五九。

<sup>28</sup> 陳六使為南洋大學創辦人，素以愛國著稱，陳之談話，見《南洋商報》，一九五六年七月二十一日。

高學府的南洋大學，將校園內原有之「新疆路」、「重慶路」等有中國色彩的路名全部改掉，南洋大學也自一九七五年開始，以英語作為教學媒介<sup>29</sup>。民國六十八年時，曾有一位由台北前往新加坡南洋大學講學的教授，在《中國時報》的一篇短文中，對新加坡稍有批評，這種個人對當地社會人情風俗的觀察，立即遭到新加坡文人的圍剿，身為南洋大學畢業生協會喉舌的《燎原報》，以標題指責該教授誹謗新加坡的國家名譽，迫使那位熱心中文教育的教授提早返回台北<sup>30</sup>。新加坡華人的這種政治敏感，有時會令國人感到驚訝。然而，如果我們進一步去觀察他們的政治現狀和環繞他們周圍的國際環境，我們或可體會到他們為什麼會那樣恐懼帶有政治色彩的字眼和可能引發種族衝突的名詞。

與新加坡為鄰的印尼和馬來西亞，對新加坡的任何政治、社會文化或經濟發展，都密切注意，採取跡近監視的眼光，惟恐新加坡華人的「種族沙文主義」引發他們境內的華人少數民族

<sup>29</sup> 有關新加坡南洋大學之改制，參閱古鴻廷，〈星馬華人政治與文化認同的困境——南洋大學的創立與關閉〉，《中國海洋發展史論文集(三)》(台北：中央研究院三民主義研究所，民七十三年十二月出版)。

<sup>30</sup> 《燎原報》(新加坡南洋大學畢業生協會出版之刊物)，第三卷，第五期，一九七九年八月。

對當地政局的不滿。新加坡的執政者，也正在努力發展一種以新加坡為中心的政治意識與文化，以求消除鄰國的猜忌。民國六十八年（一九七九），中共的羽毛球隊與印尼的羽毛球隊在新加坡比賽，號稱羽毛球王國的印尼，被中共代表隊擊敗時，許多觀眾鼓掌喝采。這種對優勝者的喝采，卻馬上被印尼一般人民認為是新加坡人對中共政治意識的認同，由於印尼的報紙雜誌大肆攻擊新加坡觀眾具有「華人沙文主義」，為了平息鄰國印尼的憤怒，新加坡政府以及政府所左右的報紙，都「冷靜客觀」地解釋觀眾的心理狀態，而宣稱新加坡人對印尼絕非歧視，同時，報紙再度呼籲人民冷靜，並提醒人民「遠親不如近鄰」的原則。尤有進者，羽球賽後，藉著觀眾向本國球隊的喝采，再向印尼說明新加坡人是與中共毫無政治意識的認同<sup>①</sup>。

在政府的極力提倡，大眾傳播系統的重複灌輸中，新加坡的人民，表面上看來，對他們的

<sup>①</sup>不少華文學校畢業的學生，一再呼籲新加坡的華族居民，新加坡是一個多元種族的社會，為避免境內及鄰國馬來民族的猜忌，必須放棄華族沙文主義的觀念。參閱《燎原報》，第二號，一九六六年七月二日。

有關新加坡的種族暴動，參閱，Foo Kim Leng, *The 1964 Singapore Riots* (Singapore: National University of Singapore B. A. Honours Thesis, 1980)。一九七八年，作者以問卷方式向一百位南洋大學學生調查時，結果顯示九二%學生選擇中國為其最喜歡的「外國」，而一〇〇%自稱是新加坡人或馬來西亞人。

國家滿有信心，一個具有朝氣的「新加坡人」的形象似乎已被塑成。然而，這個被許多外人稱羨的小國，是否真是那麼樣的完美，它的人民是否真是那麼具備「新加坡人」的政治意識呢？似乎很值得我們作更进一步的探討。

在新加坡，小學教育是免費卻不是強迫性的，由於加上許多父母本身不會說英語，卻將子弟送往英校小學唸書<sup>②</sup>，只具小學畢業或小學肄業程度的英校生，長大後，成為「受過教育的文盲」。這種受過教育的文盲以及那些未受教育的文盲，在新加坡為數不少，他們對以「新加坡為中心」的政治意識形態的建立，是個相當大的障礙。

為了加強人民對國家的熱愛，新加坡的教育方針強調當地的地方特色，中、小學的教科書，以新加坡為中心，對當地的人物、習俗、地理與歷史十分重視<sup>③</sup>，例如，在中學的四年教育中，

②根據民國七十三年《中國時報》的一項報導，新加坡華文小學的新生銳減，至民國七十六年起，新加坡華文學校不再存在，而將全部改為英文學校。《中國時報》，民國七十三年二月二十日。

③民國四十二年（一九五三），在星馬的中華、商務、上海、世界、南洋等五家書店聯合出版適合星馬地區華文學校採用的課本。參閱丁莉英，《新加坡華校課程及教科書的演進初探》，第三章。

歷史方面來說，有兩年新加坡歷史的課程<sup>34</sup>。這種為了培養人民的國家意識，強調本國的歷史與文化，本來是相當自然而無可厚非的。然而，新加坡是個歷史不算長的小國，它的人民又絕大多數是新近的「移民」及移民的第二代或第三代子孫，過分強調當地淺短的小國文化，一方面固然會很容易使學生產生「無根」的感覺，更可怕的是那種自以為是的「夜郎自大」心裡的形成，使得一般「新加坡人」幾乎沒有心胸去接受任何外來的批評：惡意的指責固然極力駁斥，善意的評論，也無法忍受<sup>35</sup>，這種跡近無根的強烈政治意識，恐難在一個社會、經濟或政治危機的衝擊下繼續成長。

## 5. 討論

<sup>34</sup> 國立新加坡大學的歷史課程亦偏重新馬歷史及現代東亞史，對中國悠久的歷史與文化只稍稍涉及。近年因社會價值變化太大，傳統的中國倫理觀念消失殆盡，為求社會穩定，新加坡政府再度開始倡導「儒家精神」，在缺乏中國傳統歷史與文化的環境中，所謂「儒家精神」能否為新加坡帶來它所期望的結果，則仍待進一步的觀察。

<sup>35</sup> 同註<sup>30</sup>。



早期移居新加坡的「中國人」，由於知識程度不高，經濟條件亦不寬裕，又囿於儘量不涉及政治活動的傳統，對「政治」相當冷漠，這種冷漠，在主、客觀環境的改變下逐漸消除。在移民人數日漸增加，各級學校也因華人社會經濟條件好轉而又注重子女教育情形下，漸漸開設，華人社會知識程度的普遍提昇，提供了政治意識興起與成長的場所。

在客觀條件改善後，受中國傳統影響的華人群體，由於受到革命黨、立憲派及清廷三方面各為其利益而採取的種種活動下，滋生「傾向中國」的政治意識。而受英殖民地文化影響的「海峽僑生」，則在當地英文教育培養下，產生一種認同英殖民地的政治意識。這兩類人的政治活動目標與場所皆不相同，此兩種政治認同也無衝突的必然性，因而，在大體上來說，兩個群體皆能各自從事其心目中之政治活動，相安無事。然而，二次大戰後，新的政治情勢嚴重影響兩者之間的安穩局面，一方面，中國大陸的淪陷，切斷了新移民的來源，以及「僑居」新加坡「中國人」返回家鄉的希望，而其殖民地政府和以後獨立之新加坡與馬來西亞政府，皆採反共政策，積極掃蕩以華人為主的馬來亞共軍，迫使原來具有「效忠中國」政治意識的華人群體，逐漸放棄其原有之政治認同。新加坡獨立後，境內「中國人」已成為「新加坡公民」，在面對新興的土著民族主義時，他們與「海峽僑生」採取同一步驟，認同於當地政治，促成以新加坡為政治效忠目標的政治意識急速成長。

由於新加坡的人口，華人占絕大多數，他們以新加坡為效忠目標的政治意識，常被鄰近之馬來西亞及印尼視同「華族沙文主義」，而「新加坡共和國」也常被鄰國譏為「第三中國」。為避免馬來人占多數人口的馬來西亞及印尼的猜忌，新加坡除以「馬來語」作為「國語」外，更以「英語」當作政府的行政語文，而將「中國語」作為人民的「第二語文」。在政治上，更培養一種跡近排斥中國的政治意識，用以顯示新加坡確為一個獨立的國家。但是這種排斥中國的政治意識，與當地中華文化淵源相違背，為解決這種矛盾，新加坡政府不惜於民國七十年（一九八一）關閉當地中文教育的最高學府——南洋大學，期望「創造」出獨立的「新加坡文化」及政治上與文化上完全認同新加坡的華人。

## 6. 結語

早期從中國移居新加坡的「中國人」，對政治原本甚為冷淡；新一代的移民，在清廷、立憲派及革命黨的種種努力下，產生「傾向中國」的政治意識；受英文教育的海峽僑生則在英殖民地教育薰陶下，認同於當地的政治。這種情形隨著新加坡的獨立而有所改變，為求生存，新加坡在受英文教育的海峽僑生領導下，積極將那些原來「傾向中國」的政治意識轉變成「效忠新加坡」的政治意識。

## 參考文獻

### 論文及期刊

丁莉英 《新加坡華校課程及教科書的演進初探（一九五一—一九七二）》，新加坡：南洋大學榮譽學位論文，一九七三。

王連三 《濟南慘案與星馬華人》，新加坡；南洋大學歷史系榮譽學位論文，一九七六—一九七七。

吳振欽 《陳嘉庚的政治活動（一九四五—一九五〇）》，新加坡：南洋大學榮譽學位論文，一九七七。

陳金土 《從福建會館創辦南洋大學看華文教育中「商人、會館教育」的連鎖關係》，新加坡：南洋大學榮譽學位論文，一九七〇。

陳昭成 《日本之大陸積極政策與九一八事變之研究》，台北：政治大學碩士論文，一九六六。

陳萬發 《星馬華族救國抗日運動（一九三一—三二）》，新加坡：南洋大學榮譽學位論文，一九七一。

許秀聰 《星馬華族對日本的經濟制裁（一九三七—四二）》，新加坡：南洋大學榮譽學位論文，一九七二。

朱筭市 《華僑在南洋之經濟力量》，《南洋研究》，第二卷，五期，一九二八。

李恩涵 《新馬華人的抗日救亡活動（一九三七—一九四一）》，《南洋學報》，卷四〇，一九八五。

何舒敏 《新加坡最早的華文日報——叻報（一八八一—一九三二）》，《南洋學報》，第三四卷，一、二期，一九七九年九月。

崔貴強 《晚清官吏訪問新加坡》，《南洋學報》，第廿九卷，一、二期，一九七四。

《海峽殖民地華人對五四運動的反應》，《南洋學報》，第二〇卷，一、二期，一九六五—一九六六。

《星馬華人政治認同的轉變（一九四五—一九五七）》，《南洋學報》，第三二卷，一九七八。

陳儒性 《緬甸華僑史略》，《南洋文摘》，第五卷，二期，一九六四。

廖建裕 〈印尼華人的教育——過去與現在〉，《南洋學報》，第三二卷，一九七七。

葉紹純 〈日本勾結暹羅與暹羅排斥華僑的前因後果〉，《南洋情報》，第一卷，八期，一九三三。

盧逢業 〈中日僑民之海外競爭〉，《南洋情報》，第一卷，八期，一九三三。

魏振華 〈國人應注意嚴重的南洋華僑問題〉，《南洋情報》，第一卷，八期，一九三三。

劉士木 〈日本人眼中的南洋華僑〉，《南洋研究》，第三卷，六期，一九三一。

〈日人藤山雷太氏的南進策〉，《南洋研究》，第一卷，一期，一九二八。

藤山雷太著，劉士木譯 〈日本南進策〉，《南洋研究》，第二卷，五期，一九二八。

武井杉著，劉士木譯 〈寶庫南洋〉，《南洋研究》，第三卷，二期，一九三〇。

楊進發 〈民族資本家林秉祥與和豐公司〉，《南洋文摘》，第一一卷，二期，一九七〇。

薛君度著，顏清湟譯 〈兩次世界大戰間的英屬馬來亞〉，《南洋學報》，第一八卷，一九六

二一六三。

林雲谷 〈日本南侵與暹羅〉，《民族雜誌》，第二卷，八期，一九三四。

《中央黨務月刊》，一九三〇至一九三一年。

劉士木 〈親日國之暹羅〉，《華僑月刊》，第四一卷，一九三四。

〈日本經濟南侵之猛進〉，《海外月刊》，一九三四年四月。

《國聞週刊》，第二卷，一八期，一九二五。

張健甫 〈暹羅排華與日暹關係〉，《華年週刊》，第四卷，三八、三九期，一九三五。

林勁草 〈日本南進政策與南洋華僑經濟危機〉，《華僑半月刊》，一九三四年三月。

石 崖 〈南大過去的一段歷史〉，《綠洲雙月刊》，第五期，一九七九年二月。

《燎原報》，一九七四年至一九八〇年。

《南洋商報》，一九二七年五月，一九七七年，一九八〇年。

《叻報》，一九二〇年一月至一九三〇年十二月。

《星洲日報》，一九三七年六月至一九八〇年十二月。

《新國民報》，一九二五年一月至一九二七年五月。

《總匯新報》，一九二七年一月至十二月。

### 專書部分

巴索著，劉前度譯 《馬來亞華人史》，檳榔嶼：光華日報社，民三十九年。

巴索著，郭湘章譯 《東南亞之華僑》，台北：正中書局，民五十七年。

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第三組編 《中國國民黨在海外》，台北，民五十年。

丘斌武 《華僑雙重國籍之治本原理》，台北，民四十六年。

多賀秋五郎編 《近代中國教育史資料》，台北：文海，民六十五年重印。

江炳倫 《政治文化研究導論》，台北：正中書局，民七十二年。

吳華 《新加坡華族會館志》，新加坡：南洋學會，一九七五。

辛亥革命與南洋華人研討會論文集編輯委員會 《辛亥革命與南洋華人研討會論文集》，台北：

國際關係研究中心，民七十五年。

中國海洋發展史論文集編輯委員會主編 《中國海洋發展史論文集》(一)、(二)，南港：中央研究

院三民主義研究所，民七十三年、民七十五年。

宋哲美 《星馬教育研究集》，香港：東南亞研究所，一九七四。

周錫瑞著，楊慎之譯 《改良與革命》，台北：華世出版社，民七十五年。

周勝臬編 《海外華文學校教育》，台北：僑務委員會，民五十八年。

柯木林、吳振強主編 《新加坡華族史論集》，新加坡：南洋大學畢業生協會，一九七二。

長野朗著，黃朝琴譯 《中華民族之國外發展》，上海：暨南大學，民十八年。

唐青 《新加坡華文教育》，台北：華僑教育叢書編輯委員會，民四十三年。

祝秀俠主編 《華僑名人傳》，台北，民四十四年。

崔貴強、古鴻廷主編 《東南亞華人問題之研究》，新加坡：教育出版社，一九七四。

許甦吾 《新加坡華僑教育全貌》，新加坡：南洋書局，一九五〇。

陳嘉庚 《南僑回憶錄》，新加坡：福州集美校友會，一九五〇。

陳烈甫 《東南亞洲的華僑、華人與華裔》，台北：正中書局，民六十八年。

馮玉祥 《我的生活》，上海，民三十六年。

馮自由 《革命逸史》，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民六十年。

馮承鈞 《中國南洋交通史》，上海：商務印書館，民二十六年。

傅啟學 《中國外交史》，台北：商務印書館，民七十六年。

張朋園 《立憲派與辛亥革命》，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民七十二年再版。

張炎憲主編 《中國海洋發展史論文集》(二)，南港：中央研究院三民主義研究所，民七十七年。

張正藩 《華僑教育綜論》，台北：商務印書館，民五十九年。

《近六十年南洋華僑教育史》，台北：中央文物供應社，民四十五年。

新加坡華人會館沿革史編輯委員會 《新加坡華僑沿革史》，新加坡，一九八六。

楊進發 《戰前星華社會結構與領導層初探》，新加坡：南洋學會，一九八一。

《新社學術論文集》第二輯，新加坡：新社，一九七二。



- 劉果因 《馬來亞華人社會》，檳城：嘉慶會館，一九七四。
- 錢 鶴編 《南洋華僑學校之調查與統計》，上海：暨南大學南洋文化事業部，民十九年。
- 《南洋大學創校史》，新加坡，一九五六。
- 《南洋大學創校十週年紀念特刊》，新加坡，一九六六。
- 《南洋大學概況，一九七五—一九七六》，新加坡，一九七六。
- 《南洋大學畢業生協會成立十週年紀念特刊》，新加坡，一九七五。
- 《南洋女子中學五十週年紀念特刊》，新加坡，一九六七。
- 《南洋客屬總會第三十五、三十六週年紀念刊》，新加坡：南洋客屬總會，一九六七。
- 《新加坡兩湖會館慶祝廿週年紀念特刊》，新加坡：兩湖會館，一九六七。
- 《新加坡茶陽會館百年紀念刊》，新加坡：茶陽會館，一九五八。
- 《華中金禧紀念冊》，新加坡：華僑中學，一九六九。
- 《溫州會館四十週年紀念特刊》，新加坡，一九六三。
- 《道南學校六十週年紀念特刊》，新加坡，一九六七。
- 中島崇一 《英領馬來緬甸及濠州ン於ケロ華僑》，東京：滿鐵東亞經濟調查局，一九四一。
- 日本內閣企畫院 《華僑の研究》，東京；松山房，一九三九。

明石陽至 《南洋華僑の滿洲事變》，抽印本，未註明出處。

野村汀生 《南洋の五十年》，新加坡；南洋及日本人社，一九三七。

### 檔案

- 〈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海外部報告書〉，黨史會檔案002/50，民十四年。
- 〈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南洋總支部報告書〉，黨史會資料002/21，民二十一年。
- 〈中國國民黨駐南洋英屬新加坡支部第一分部歷年沿革史〉，黨史會檔案002/33，民二十四年六月。
- 〈中國國民黨駐南洋英屬新加坡支部第二分部黨史〉，黨史會檔案002/21，民二十一年十二月。
- 〈中國國民黨南洋吉隆坡分部黨員一覽表〉，黨史會檔案482/5，民國十三年。
- 〈一九七〇年馬來西亞稅務局常年報告書〉，吉隆坡，一九七四。
- 〈僑務委員會中執會海外部僑務糾紛案（一九三八—四〇）〉，國史館藏。

### Books and Documents

Yoji Akashi

*The Nanyang Chinese National Salvation Movement, 1937-1941*, Lawrence: University

- of Kansas, 1970.
- H. J. Benda & J. A. Larkin  
*The World of Southeast Asia*, Harp & Row, Publishers, 1967.
- D. D. Chelliah  
*A History of Education Policy of the Straits Settlements*, Kuala Lumpur: Government Press, 1947.
- Chen Mong Hock  
*The Early Chinese Newspaper of Singapore, 1881-1912*, Singapore: University of Malaya Press, 1967.
- Chou Tse-tsung  
*The May Fourth Movement*,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1.
- Chui Kwei-chiang  
*The Response of the Malayan Chinese to Political and Military Development in China*, Singapore: Nanyang University Press, 1977.
- Colonial Office Records, Series 273 (C.O. 273)*, 1930-41.

C. D. Cowan & O. W. Wolters, ed.

*Southeast Asian History and Historiography: Essays Presented to D.G.E. Hall*, Ithaca, New York: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76.

Karl Deutsch

*Nationalism and Social Communication*, Boston: M.I.T. Press, 1953.

John K. Fairbank, Edwin O. Reischauer & Albert M. Craig, ed.

*East Asia: The Modern Transformation*, Boston: Houghton Mifflin Co., 1965.

H. Feith, ed.

*Indonesia Political Thinking, 1945-1965*, Ithaca, New York: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70.

Gene Hanrahan

*The Communist Struggle in Malaya*, Kuala Lumpur: University of Malaya Press, 1971.

Akira Iriye

*After Imperialism*,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65.

John Israel

- Student Nationalism in China, 1927-1937*,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6.
- Hans Kuhn
- Nationalism: Its Meaning and History*, New York: D. Van Nostrand Co., 1955.
- Bradford A. Lee
- Britain and the Sino-Japanese War 1937-39*, London, 1937.
- Lee Ting Hui
- The Communist Organization in Singapore, 1948-66*, Singapore: Institute of Southeast Asian Studies, 1976.
- Seymour M. Lipset & Richard Hofstadter, ed.
- Sociology and History: Methods*, New York: Basic Books, 1968.
- J. A. C. Mackie
- The Chinese in Indonesia*, Ithaca, New York: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70.
- Charles McLane
- Soviet Strategies in Southeast Asia*,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66.
- Monthly Review of Chinese Affairs*, Singapore, 1930-1941.

C. V. Devan Nair, ed.

*Socialism that Works*, Singapore, 1976.

*Proceedings of the Legislative Council*, Singapore: Government Press, 1930.

Victor Purcell

*The Chinese in Malaya*, London: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7.

*The Chinese in Southeast Asia*, Kuala Lumpur: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7.

John Schrecker

*Imperialism and Chinese Nationalism: Germany in Shantung*,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71.

Daniel Smith

*Major Problems in American Diplomatic History*, Boston: D. C. Heath & Co., 1964.

Mary F. Somers

*Perankan Chinese Politics in Indonesia*, Ithaca, New York: Cornell University, 1964.

Leo Suryadinata

*Peranakan Chinese Politics in Java, 1917-1942*, Singapore: Institute of Southeast Asian

Studies, 1976.

Antonro S. Tan

*The Chinese in the Philippines, 1890-1935: A Study of Their National Awakening*,  
Quezon City, Philippines: R. P. Garcia Publishing Co., 1972.

K. G. Tregonning

*Papers on Malayan History*, Singapore, 1962.

C. A. Vilealand

*British Malaya: A Report on the 1931 Census*, London: Malaya Information Agency,  
1932.

Lea E. Williams

*Overseas Chinese Nationalism*, Glencoe, Illinois: Free Press, 1960.

Yen Ching-Hwang

*The Overseas Chinese and the 1911 Revolution*, Kuala Lumpur: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6.

## Articles and unpublished theses

Yoji Akashi

"The Nanyang Chinese Anti-Japanese and Boycott Movement 1908-1928: A Study of Nanyang Chinese Nationalism", *Journal of the South Seas Society*, Vol. 23, Part 1&2, 1968.

Chong Chue Hoe Joseph

*The Chinese Consul Generals' Activities in Singapore, 1930-1941*, Singapore: Nanyang University, B. A. Honours Thesis, 1979.

Chu Tee-sheng

"The Singapore Chinese Protectorate, 1900-1942", *Journal of South Seas Society*, Vol. 26, Part 1, 1971.

Erelvn Sim Cher Lan

*The Kuomintang-Comimost United Front in Malaya, 1924-27*, Singapore: Nanyang University, B. A. Honours Academic Exercise, 1974.



Fu Mui Kim

*The Kuomintang in Malaya, 1930-34*, Singapore: University of Singapore, B. A. Honours Thesis, 1976.

Nelson Goodman

"The Problem of Counter-factual Conditionals", *Journal of Philosophy*, Vol.44, 1974.

Gwee Yee Hean

"The Chinese Consulate-General in Singapore, 1911-1914", *Journal of the South Seas Society*, Vol.41, Part 1&2, 1986.

Hsieh Chun-tu

"British Rule in Malaya 1919-1939", *Journal of the South Seas Society*, Vol.18, Part 1&2, 1964.

Alun Jones

*Internal Security in British Malaya, 1895-1942*,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h.D. Dissertation, 1970.

Kee Yeh-Siew

"The Japanese in Malaya before 1942", *Journal of the South Seas Society*, Vol.20, 1966.

Hung-Ting Ku

"The Merchants Versus Government: The Canton Merchants' Volunteer Corps Incident", *Journal of the Royal Society for Asian Affairs*, Vol.65, Part 3, London, October 1978.

"Urban Mass Movement: The May Thirtieth Movement in Shanghai", *Modern Asian Studies*, Vol.13, No.2, April 1979.

Lee Ah Chai

*Policies and Politics in Chinese Schools in the Straits Settlements and the Federated Malay States, 1786-1941*, Singapore: University of Malaya in Singapore, M. A. Thesis, 1975.

Leo E. Williams

"Some Japanese Sources on Malayan History", *Journal of Southeast Asian History*, Vol.4, Part 2, 1963.

"Japan Society for Southeast Asian History", *Southeast Asian History and Culture*, No.1, 1971.

Stephen Leong

"The Kuomintang-Communist United Front in Malaya during the National Salvation Period, 1937-1941", *Journal of Southeast Asian Studies*, Vol.8, No.1, March, 1977.

Pang Wing Seng

"The Double-Seven Incident, 1937:Singapore Chinese Response to the Outbreak of the Sino-Japanese War", *Journal of Southeast Asian History*, Vol.4, Part 2, 1973.

The Siauw Giap

"Group Conflict in a Plural Society", *Revue du Sudest Asiatique*, Vol.2, 1966.

Wang Gungwu

"The Nation Trade", *Journal of Royal Asiatic Society*, Vol.31, Part 2, June 1958.

"Sun Yat-sen and Singapore", *Journal of South Seas Society*, Vol.15, Part 2, December 1959.

Yeo Hwee Joo

"The Chinese Consulate-General in Singapore, 1911-1941", *Journal of the South Seas Society*, Vol.41, Part 1&2, 1986.

C. F. Yong

“Pang Pang Organizations and Leadership in Chinese Community of the Singapore During the 1920s”, *Journal of the South Seas Society*, Vol.32, 1977.

Yuen Choy-leng

*Expansion of Japanese Interests in Malaya, 1900-1941*, Kuala Lumpur: University of Malaya, M. A. Thesis, 1973.

Yung Yuet-hing

*Contributions of the Chinese to Education in the Straits Settlements and the Federated Malay States, 1900-1941*, Kuala Lumpur: University of Malaya, M. A. Thesis, 1967.

# 東南亞華僑的認同問題：馬來亞篇

· A61041 ·  
83.03.1544

中華民國八十三年三月初版

定價：新臺幣200元

有著作權·翻印必究

Printed in R.O.C.

著 者 古 鴻 廷  
發 行 人 劉 國 瑞

出版者 聯經出版事業公司  
臺北市忠孝東路四段555號  
電 話：3620137·7627429  
郵撥電話：6418662  
郵政劃撥帳戶第0100559-3號  
印刷者 世和印製企業有限公司

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證局版臺業字第0130號

ISBN 957-08-1173-0(平裝)

106576894

國立中央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東南亞華僑的認同問題：馬來亞篇 / 古

鴻廷著. --初版. --臺北市：聯經，民83

面；公分. --

參考書目：面

ISBN 957-08-1173-0(平裝)

I. 華僑-馬來西亞

II. 華僑-新加坡

577.2366

83001343

中華民國捌拾叁年叁月陸日





● 專業圖書發行 ●

聯經出版公司  
HD61041  
東南亞華僑的認同問  
S4050501033

定價： 200

日期： 05/05/94





001263661

新加坡及馬來西亞是海外華人最具影響力的國家，但此地區的華人，自清末迄今，卻一直存在著內部複雜的文化、政治認同及外在僑居地政府經濟、政治、教育壓制的問題。在了解這些海外華族的艱難處境後，我們或許能較客觀的看待他們的認同問題，並祝福他們能在當地落地生根，獲得更好的生活。

本書作者古鴻廷先生秉持這種同胞情懷，將他在新加坡任教時所收集的資料及我國現存檔案互相核對，完成有關星馬華人研究報告多篇，並將其中八篇整理輯錄成書，是研究星馬華僑不可或缺參考書籍。

86

SBN 957-06-1173-0



00200



9 789570 811735